

玉山國家公園
八通關古道東段
調查研究報告

玉山國家公園 八通關古道東段 調查研究報告

工作人員 計劃主持人 楊南郡

王素娥

研究助理 紀春興

陳永龍

徐自恒



委託單位：內政部營建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

研究人：楊南郡、王素娥

目 錄

壹、前言	19
貳、調查範圍與方式	23
叁、八通關古道東段調查	37
肆、後山之開發	61
伍、布農族的遷移與抗日	71
陸、八通關越嶺道東段調查	93
柒、八通關古道／越嶺道整修建議	115
附錄	121





「坑底」營盤址，為一方圓50公尺之大平台，距溪約30公尺，南緣有小溪溝



阿波蘭水池邊可能即是清代雷峯洞營盤址，古道由圖左上方樹旁繞過乾池



那那托克溪溝旁的一段古道，可以看到清晰的石砌下駁坎



由阿波蘭水池下馬葛次托溪，調查隊發現大量石階，!這是最上面的一段



那那托克在清代稱為雅託，圖為雅託營盤址上拾獲的清代陶瓷器皿殘片



從卓溪山下至玉里的古道，在稜頂上顯得既寬又平，十分好走



馬霍拉斯溪東岸接近稜線處，發現一段清晰的石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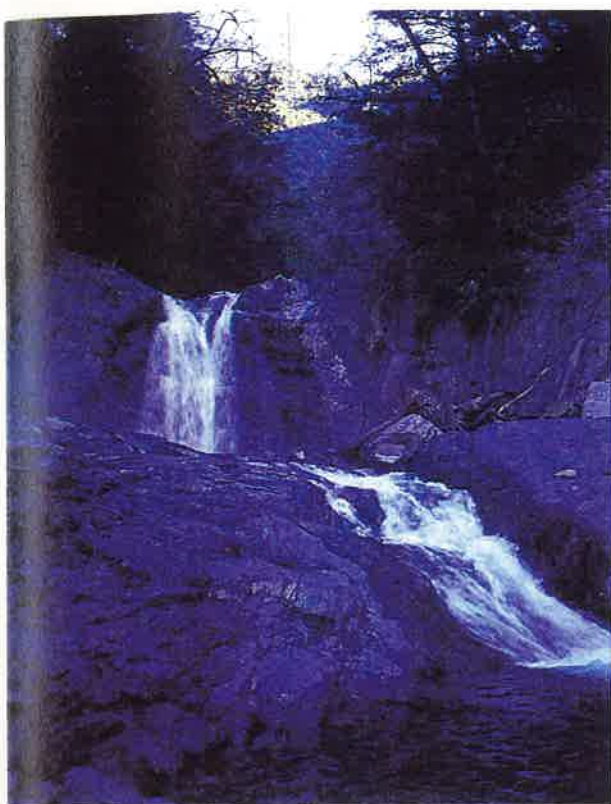
阿波蘭水池北邊乾池旁的古道，有石階二階



阿波蘭水池之西，古道有一段完整的石階



阿波蘭池東南稜下馬憂次托溪的第二段石階



清代稱為大崙坑的米亞桑溪，古道由此過溪，並在東岸平台上設置坑底營盤



那那托克溪溝旁的古道，寬大的石階雖已遭泥土覆蓋，仍可看出其規模



坑底營盤址稍上方的一段石階，寬5尺，呈之字形三轉折而上



那那托克附近的一座殘存木橋，石砌橋墩仍清晰，但三片橋板中有二片已被沖至下游



阿波蘭池東南稜，下馬葛次托溪稜上古道的第六段石階，其下方有檜木造の木階



古道過馬葛次托溪後，在東岸支稜頂上，留下巨大壯觀的數段石階群，寬2.5公尺深80公分



古道接近馬葛次托溪的一段石階，其下方則已遭溪水沖毀



馬葛次托溪東岸陡稜上的一段石階

日據時代八通關越橫斷道路照片集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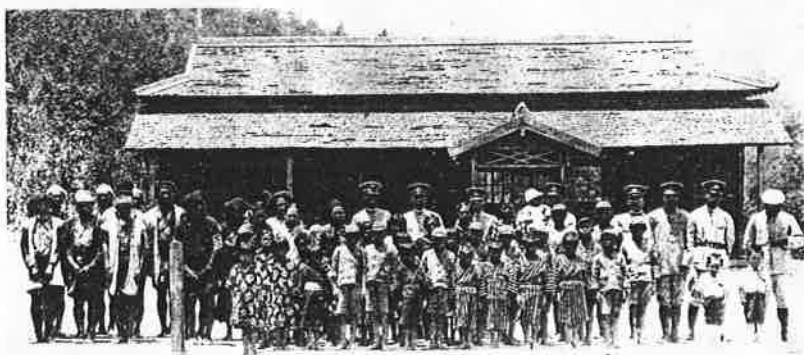


大水窟駐在所



米亞桑駐在所

北岸 太魯那斯駐在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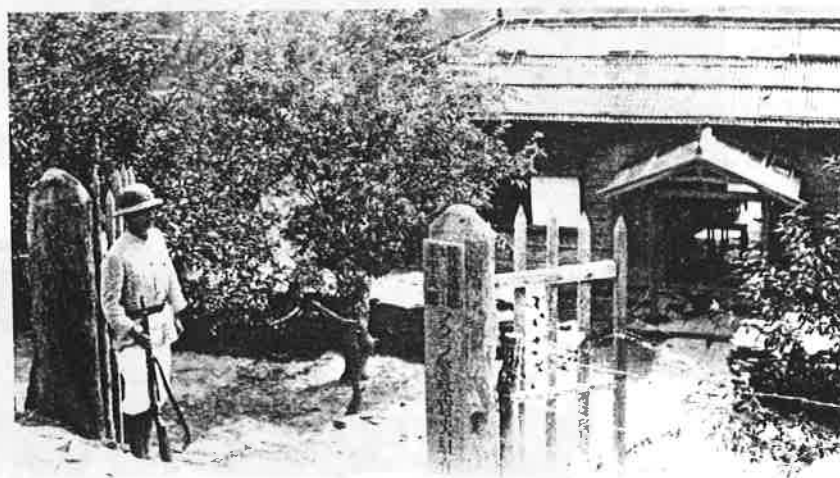


北岸
馬西桑駐在所



土葛駐在所

拉古拉駐在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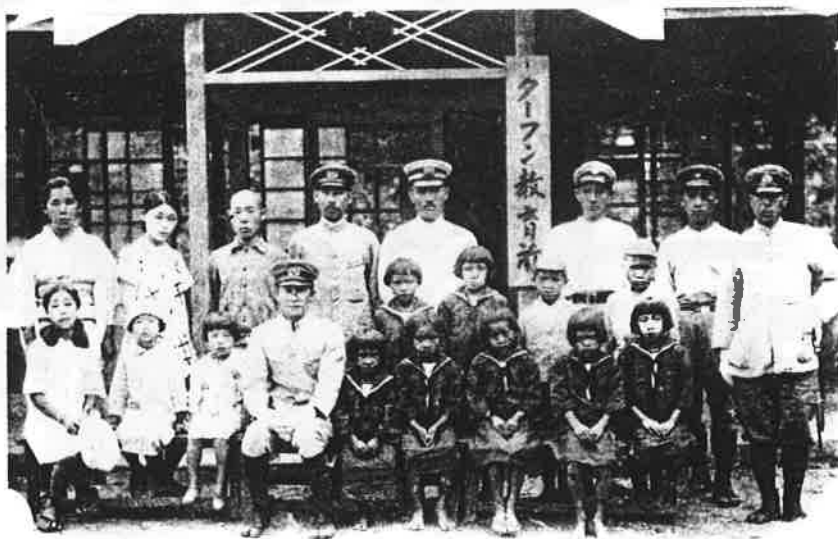


大分駐在所全景，對岸的道路通往魯崙駐在所



大分駐在所的養蠶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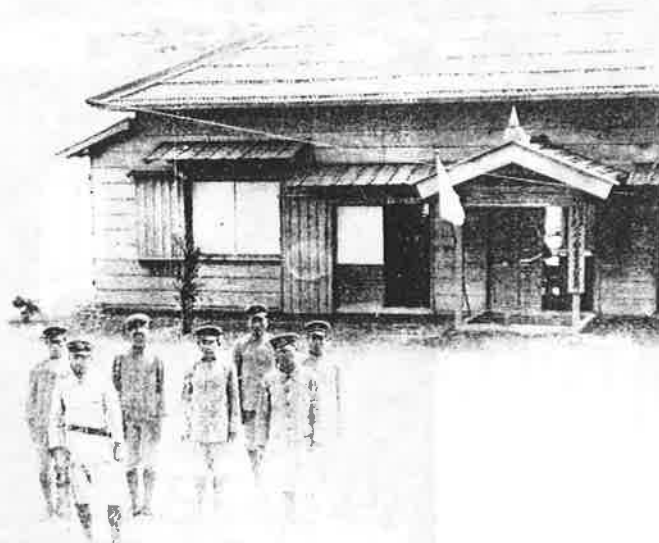
大分教育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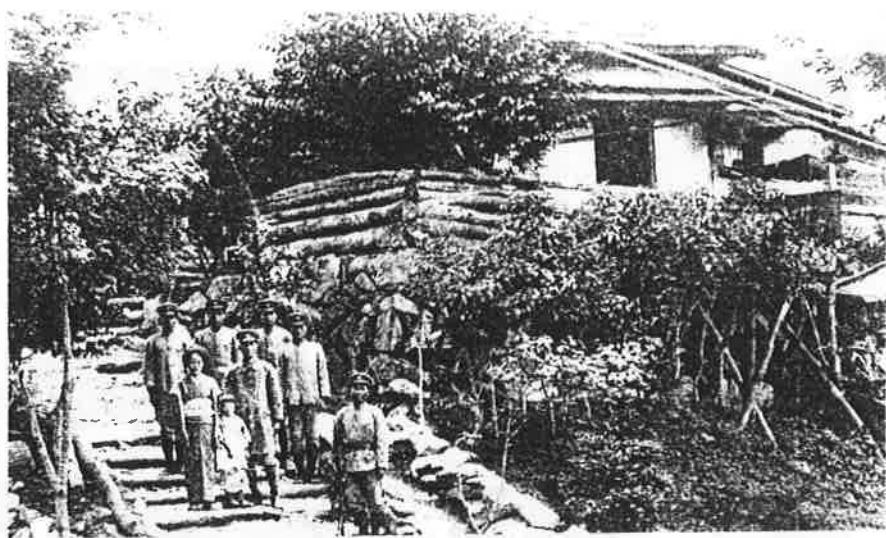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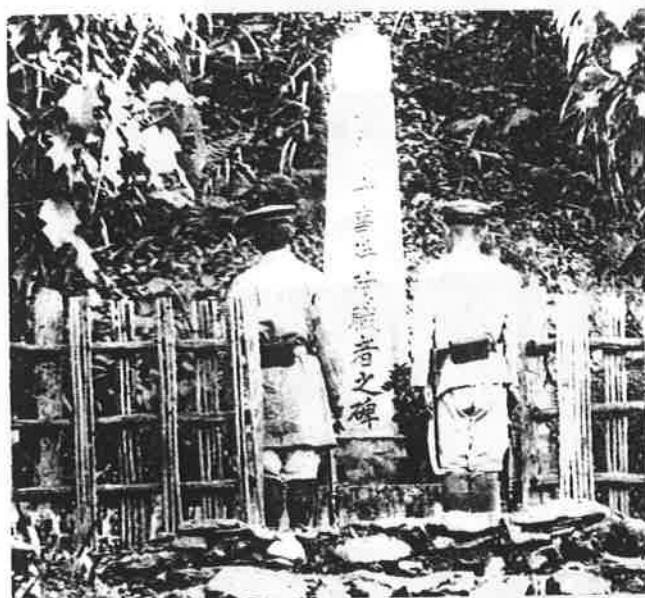
華巴諾砲台，射程函蓋拉庫拉庫溪
中上游的各個部落

魯崙駐在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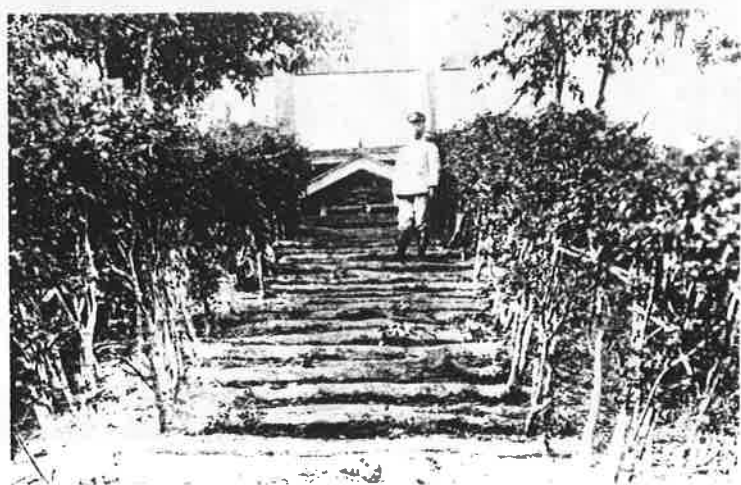


土沙多（十里）駐在所



喀西帕南事件紀念碑

瓦拉米（蕨）駐在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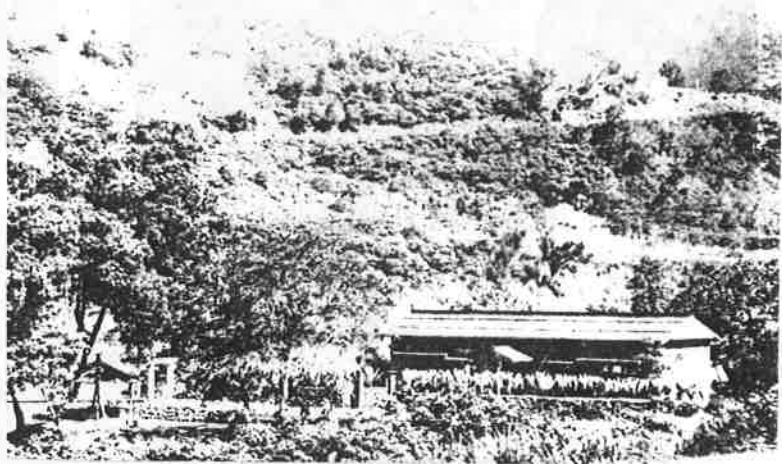
佳心到阿桑來夏間之吊橋

阿桑來夏教育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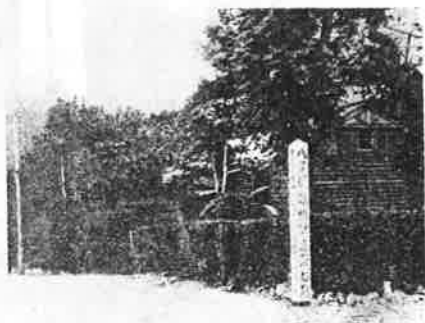




山風駐在所



鹿鳴駐在所，照片下即鹿鳴吊橋，上爲日據時代
八通關越橫斷道路路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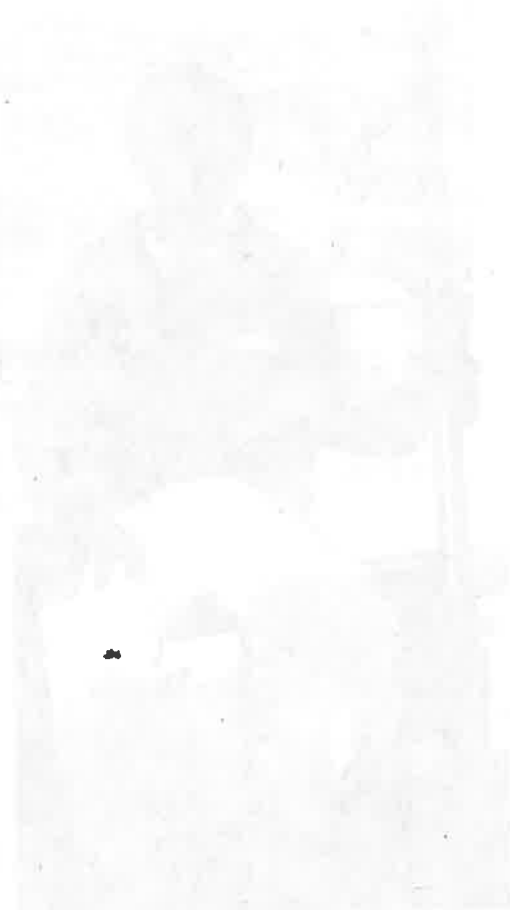
八通關越橫斷道路東段起點
，原本立於玉里鎮民族路



大分抗日首領拉荷阿雷



大分抗日首領拉荷阿雷的長孫阿里曼
手持的村田式步槍爲拉荷阿雷的遺物



壹、前言

橫貫玉山國家公園的八通關古道，建於清朝光緒元年，距今已有一百一十三年歷史。這一條古道西起林圯埔（今南投縣竹山鎮）、東迄璞石閣（今花蓮縣玉里鎮），全長 265 華里（152.64 公里），是當年清廷為控制全台局勢，所闢建的北、中、南三條橫貫道路中，路程最艱辛險阻的一條，也是三條古道中唯一尚留存大量遺迹，最值得調查研究、維修保護的古蹟。

七十六年三月九日，八通關古道經內政部正式列為國家一級古蹟，然而早在當年元月一日，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已深感古道之重要性，將八通關古道之調查與研究計劃，委由楊南郡等進行。

由於古道全長達一百五十餘公里，加以地處高山調查不易，故將計劃分為前後兩期，以中央山脈主脊為界。前期調查古道西段竹山至大水窟段，已於七十六年八月完成，此調查證實「清代八通關古道」與日據時代所闢之「八通關越橫斷道路」，為兩條互不相干的獨立路線。

同時也證實：百年來幾乎完全荒廢的清代八通關古道，至今仍有許多道路的遺跡可尋，包括石階、駁坎、木橋、營盤址以及當年遺留的陶瓷食器殘片，在在說明了一百多年前艱苦的開路歷程，也由此描繪出清代八通關古道西段的正確路線。凡此有關「玉山國家公園八通關越嶺古道西段」的調查研究經過與成果，已在該計劃完成之正式報告中一一述及，茲不再贅述。

「八通關古道東段」的調查研究計劃，緊接在西段調查完成之後，於七十六年九月開始，以一年時間進行文獻的蒐羅與全長110華里（63.63公里）實地的勘察。

比諸西段，古道東段的調查，其艱險與困難的程度何止十倍？

難處之一，在於古道東段係穿越玉山國家公園最原始、杳無人跡的自然生態保護區，勘察的路線迢遙，而且中途完全沒有撤退的路線。一旦由水里入山，至少需要十天才能完成一次勘察，背負十數日糧食穿行於未知的秘境，無論身心的負擔都比古道西段的調查嚴重。

難處之二，在於古道東段必須橫切拉庫拉庫溪北岸的四大支流——米亞桑溪、馬霍拉斯溪、馬戛次託溪、塔洛木溪，而且每條溪流都是幼年期地形的V型深谷，自稜頂至溪底的落差，每每超過1000公尺，其間峭壁懸崖的登降，瀑布急湍的橫渡，使勘察行動充滿危險性。若與古道西段順著陳有蘭溪畔而行相比，東段之艱辛度實不可以道里計。

難處之三，在於文獻的難尋。古道西段部分，猶有光緒元年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之奏摺可為依據，但沈公自該年七月調任兩江總督，之後繼任者的奏摺對於「中路」之開拓着墨甚少，甚至連光緒二十年編纂之台灣通志稿，都宣稱無「中路」之完工經過。此外，古道西段之調查曾借助於世居當地之老農，對於路線的找尋與口傳的歷史獲益甚多。但東段則杳無人煙，唯一可供參考的長野義虎番境探險談，在調查中始發現謬誤連連。原因是：長野一行當年所走的路線，僅有部分是清朝古道，而大部分走的是部落間的交通要道。但由於長野義虎的報告，使調查隊作出錯誤的判斷，直到經由多種證據，證實真正的古道路線後，才推翻長野氏的報告，此時調查行動已為此錯誤付出相當的代價。（有關八通關古道與長野義虎的路線，請看43頁。）

雖然八通關古道東段的調查，自始即顯得困難重重，幸而調查過程中也獲得多方的支持與協助，其中包括中央研究院湯熙勇先生，建議可往故宮博物院查閱清朝軍機檔，因此在當年軍機處的月摺檔中，獲取了不少首度出土的資料，使東段的築路過程，以及東台灣的開拓史，透出陣陣曙光。

熱心協助調查的人士，尚包括玉里國小、國中的曾霖炳、陳台重兩位老師，及更生日報的邱顯明記者、中國時報的溫振富記者，他們不只熱心提供資料，甚至親自駕車陪同調查訪問，乃至隨同上山採訪，充分表現地方人士對鄉土的關懷與熱愛。因此，調查隊在玉里得到了超出預料中的收穫，包括順利找出古道東下玉里的最後一段路迹，以及湮沒已久的日據時代「八通關越開鑿記事碑」、「殉職者之碑」，對於八通關越嶺道的開鑿日期、經費、人員、殉難者，提供了完整的第一手資料，也成為玉山國家公園重要的史蹟紀念物。

當然，最重要的是對於清代八通關古道東段路線的實地勘察，獲得了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的全力支援，派遣巡山人員協助調查行動，其中尤以柯民安，奮勇協助隊員搶渡洪流，以及林淵源，提供許多古道資訊，特別值得在此敬申感謝之忱。

此外，當然還有太多太多來自各方的熱心協助，無法一一列明，只能在此一併致謝。

在調查接近尾聲時，我們很慶幸能夠拿出一份令人感到振奮的成果，那就是「清代八通關古道東段的全程踏查，發現其尚存的路段、路況之佳遠超過預期」！

至目前為止，調查隊在古道東段所發現的清晰的石階路段有三十一段，所挖掘或清理出來的完整石階總數達 407 階，若包括殘破零碎者，則超過一千階。

這些石階多處寬達 2.5 公尺，每段可多達二十餘階至四十餘階，其壯觀與完整，比起古道西段的東埔一鄰對岸或巴奈伊克附近的石階路段，絕不遜色。

此外，另有多處完整的之字型道路，由於路經茂密的原始森林下，百餘年來並無茅草雜木竄生，至今仍保有寬約 2 公尺的清晰路迹，並有明顯的上、下駁坎，實在令人驚喜。

調查隊並在沿途發現兩座殘存的木橋，石砌橋墩與橋面仍在；又於三處可能為清代營盤舊址上，拾獲若干當年所用的陶瓷器皿殘片。

根據實地踏查的結果，我們已能描繪出八通關古道東段，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正確路線。這條路線從東西段分界點大水窟池至玉里，幾乎成一直線，路程短，且所經地區地質較佳。目前僅有米亞桑溪東岸及塔洛木溪西岸，有兩處較大的崩坍，比起日據時代八通關越橫斷道路東段漫長及崩坍的情況，清代八通關古道的現況實在令人欣慰。

在調查古道的同時，調查隊也對古道開通後清朝對東台灣的经营，以及日據時代關建八通關越橫斷道路的始末、本地區布農族的遷徙、抗日事件等主題，作一番研究，將在本報告內以獨立的章節詳述之。

為了方便行文，報告內有時以「古道」簡稱清代八通關古道，而以「越嶺道」簡稱日據時代的八通關越橫斷道路。同時為配合文獻中對原住民的稱呼，在撰寫報告中，有關清代的部分將原住民族稱為「番」，在日據時代改稱「蕃」，並非對原住民族的歧視，請讀者鑒察。

長達一年八個月的八通關古道調查計劃，即將完成，回想這一段調查過程，幾乎只能用幸運來解釋，很幸運地得到這麼多人的幫助；很幸運地將近三十次的勘察行動，每次都是好天氣；很幸運地，對一些古道路線大膽的猜測，湊巧都碰對了……因此，調查報告的完成，實非筆者所敢居功，反而應當對本報告的疏漏之處，負更大的愧疚。

百餘年來，有關八通關古道的重要文獻，必定仍有許多為調查隊所未知；長達一百五十餘公里的古道，當然也仍有多處為調查隊所未達，凡此有關本報告不夠週詳之處，尚祈各位先進，不吝一一指正，是所至盼。



貳、調查範圍與方式

本調查計劃涵蓋的區域，包括中央山脈以東的八通關古道東段沿線，以及日據時代八通關越嶺道路東段沿線，亦即拉庫拉庫溪流域南北兩岸的兩條舊道系統。

調查研究的內容，包括八通關古道的開闢過程、古道開通後對後山地區的影響，古道所經路線的確定、現況的實地踏查，以及日據時代八通關越嶺道的開闢過程、道路現況。

此外，對於拉庫拉庫溪流域的原住民——布農族的遷徙、抗日之史蹟，亦同時調查，並追查至荖濃溪流域梅山部落、玉穗社，後者是布農族最後的抗日基地，在原住民的抗日史上留有重要的一頁。

調查的過程，以下列方式進行：

(一)蒐集並研究清末同治、光緒年間的文獻，以及日據時代的文獻，從中取得有關清代八通關古道及日據時代越嶺道的資料。

文獻的來源，包括故宮博物院典藏的清代軍機處檔案、台灣文獻叢刊所收錄的清代文獻、日據時代台灣總督府圖書館的藏書、散逸於民間之文獻、近人之著作，以及日本當年在台學者的文稿（近年出版）……等，儘量以資料的新鮮、原始為主。所謂新鮮，是指以前未曾出土的；原始，是指採用第一手資料，而非轉述者。

(二)訪問後山地區定居數代的居民，包括璞石閣、瑞穗、下勝灣、客人城、卓溪、卓麓等地之平埔族、布農族及漢人移民後裔，以取得口傳文獻。

(三)實地勘察以印證文獻或口傳的資料，其有相互矛盾處，加以檢除。

(四)文獻缺漏之處，則借助自明治 43 年起迄今，不同版本之地圖，以地形及清代築路模式，推斷古道路線，再次以實地踏查証實之。

(五)多次反覆勘察，務求能證明所走的路線，確實為清代八通關古道之路線。

(六)丈量並記錄古道的現況及位置，以供整修古道及保存古蹟之參考。

(七)在古道上拾獲的陶瓷殘片，請專家辨別其年代、產地等，以作為証實古道路線的重要實物資料。

一、有關清代八通關古道文獻資料及分析：

關於光緒元年，吳光亮率兵開闢「中路」——八通關古道的經過，在調查之前，一般學者所知者，僅限於台灣文獻叢刊、台灣通史及福建台灣奏摺所見。由於文獻可能佚失，使得有關古道開闢之奏摺僅止於光緒元年五月八日之奏稿，所開之路亦僅達陳有蘭溪流域的陳坑、東埔坑頭，再往東則僅有地名及「以出秀姑巒之背」等詞句，詳情一概闕如。

本調查在文獻上的重大突破，是前往故宮博物院，借閱清朝軍機處之檔案原件，即所謂月摺檔。所有光緒朝之奏摺及批示按月收藏，在茫茫文獻中濾取有關資料，其中透露之資料訊息如下：

(1)會籌全台大局撫番開路勢難中止並巡撫兼顧省台情形摺——光緒元年七月廿八日。

此摺在於駁斥當年阻撓開山撫番者之言論，由於開山撫番費用繁重，朝中甚多大臣不以為然，而使軍需時有斷絕之虞，摺中述及：「既開路則橋樑有費、亭坊有費；既撫番則碉堡有費、賞犒有費，懸崖斗絕，糧道維艱，則儲運有費；荒谷招耕，農民裹足，則墾本有費；其餘棚帳運裝則有歲更之費，瘴癘瘡傷則有醫藥之費、調卹之費，似此者不一而足，俱難裁減。」……

「今者北路已開抵秀姑巒，南路已開過卑南（覓），中路所開亦將越霜山而東，蔓草荒烟，蕭然在目，而所謂金砂銀礦，都屬影響之談，即使有之，亦苦費人力煎煉而成，所得不償所失。非無木材也，出運不得津途，非無煤礦也，挖取尚需機器。」……

「若謂新墾之壤，即不涸之倉，臣等斷其必無此事，夫既創辦之甚難而又無利源之可濬，當此帑項支絀，疫癘繁興，必有謂以不急之圖，勞民傷財，殊非善策，不知臣等之經營後山者，為防患計非為興利計，為興利儘可緩圖，為防患勢難中止。……」

——王凱泰、文煜、李鶴年、沈葆楨 合奏

(2)台灣各路現辦情形摺——光緒元年九月廿八日。

此奏摺為繼光緒元年五月廿八日之奏摺之後，唯一述及八通關古道之開路經過：「中路迭接前南澳鎮總兵吳光亮文稱，自五月初九日起至八月初八日止，所開之路曰鐵門洞、曰八同關、曰八母坑、曰架扎、曰雙峯仔、曰粗樹脚、曰大崙溪底、曰雅託凡七十九里有奇，建設塘坊卡所十處，副將吳光忠等各率所部填紮。」

「其前開之牛輻輳查有旁路三條，一庄上至茅埔、一庄至龜仔頭並埧邊，一坑口至迴龍廟凡三十里有奇，併予開通以利行人。」

「尚有後山璞石閣等處開路一十九里零，係派哨弁鄧國志先往秀姑巒，酌雇民番由後山開來，以期前後接續。」

「……此又中路一帶之情形也。內山氣候極寒，竟有六月飛霜，不披葛而擁裘者。」

——李鶴年、沈葆楨、文 煜、王凱泰 合奏

(3)台地剿服番社開闢後山各著成效，請獎有功人員摺——光緒元年十月十六日。

此奏摺係回應光緒元年五月十一日清廷諭示：准沈葆楨對於開路有功人員擇優保獎，以示鼓勵，因此沈葆楨等特將有功人員名單進呈。

由這一份名單可以得知當年中路開山的 24 名官吏，按照階級排名如下：總兵吳光亮，副將吳光忠，游擊吳元德、吳立貴、吳世添、林鴻，都司布才秀，守備吳福興、梁仕悅、蕭殿良、謝兆瑚，千總葉世嵩、陳瀛、吳祖坤、范志潼，把總鄧國志，候補知縣梁肇燠，舉人葉兆昌，縣丞黃廷幹，從九品陸瑞銘、張秉鈞，監生吳顯廷。他們都被擢升一級。

——王凱泰、文 煜、李鶴年、沈葆楨 合奏

(4)奏為台灣北路舊勇未甚得力，擬請提臣前往分別汰留摺——光緒二年三月一日。

此摺述及中路吳光亮開山撫番最有成效：「查台灣開山共分三路，中路南路業已開通，中路統領記名提督吳光亮辦理最為節省，民番亦最為服貼。」

「惟北路由蘇澳至新城一百五十餘里，路雖通而番情反覆無定，時有沿路截殺之事，一時難以行走。」……

「臣前往北路，會同吳光亮認真查辦，將各營精壯者選留，老弱者退，擇營官認真訓練，其無用荒山即可不必紮營以節餉需。」

——李鶴年、文 煜、丁日昌 合奏

(5)分巡台灣兵備道札飭查報當地風災損失摺——光緒二年七月初三札。

此奏摺呈報光緒二年六月九日至十七日台灣地區之大雨成災，其中提及：「照得台地本年四月以來雨水過多颱風間作……自六月初九以後，大雨滂沱通宵達旦至十七日始息……內山營堡及新開山路亦有沖壞，吳鎮軍所開中路被沖尤多，飛虎勇丁紮在內山者，沖沒兩棚，勇丁淹斃八名……。」

(6)台灣北路生番未靖，現擬力疾渡台妥籌辦理摺——光緒二年十二月廿一日。

此摺述及北、中、南三路開通後的後繼撫剿事宜之困難，遠非開路前所能預料：

「竊照台灣各路生番居高負險，人面獸心，殺人多者推為酋長，示之以威則

慙不畏死，欲以恩羈縻之，則又文字不能語，語言不能通。」……

「本年春間臣到任後，察知北路敷衍，當經會商將軍臣文煜、前督臣李鶴年，奏派水師提督彭楚漢、福寧總兵吳光亮前往整頓，並挑裁舊勇。嗣於四月間，彭楚漢受瘴病重回內地。七月間，吳光亮又受烟瘴致病，幾死者數次，旋回中路養病，至今未能起床。」

「惟台灣自南路至北路，自前山至後山，相隔千數百里，內山外海巢穴深邃，口岸煩多。欲處處設防則兵多餉重；欲擇要駐紮，則兵力偶有未固，外侮內患即相乘迭起。況年來瘴氣又重，疫瘴煩興，上年之所謂精銳者，今年已成衰弱。」……

——丁日昌 奏稿

(6)撫番善後章程二十一條——光緒三年三月廿九日。

此章程為分巡台澎兵備道札行巡撫丁日昌，在北、中、南三路完成開通及剿撫後，頒行各廳縣及南中兩路招撫局委員查照。限其於一月內按照章程分條辦理，並查報績效。章程之主要內容為「(一)歸化之生番必須薙髮。(二)番社戶口之查明。(三)各番社之頭目發給月薪以為羈縻。(四)嚴定番社田地，不准互相侵佔。(五)不准平地人民侵佔番產。(六)嚴諭各社頭目約束番民。(七)民番交易處應設公局，講求公平。(八)民番交易不許掙客經手。(九)民番爭怨必須由官府辦理。(十)歸化之番不准帶刀入市鎮。(十一)不許販賣軍火給番人。(十二)不許番人至海口市鎮交易以免有機會購得軍火。(十三)應另派委員專辦鳳山、恒春一帶撫番事宜。(十四)應設醫局為番人治病，並為其種痘。(十五)新開之路，兩旁樹木應剪除以防兇番藏匿。(十六)應教番人栽種經濟作物，茶、咖啡、棉花等。(十七)應舉設招墾局，派員至汕頭、廈門、香港等處招工前來開墾。(十八)不准截堵水源。(十九)應廣設義學。(二十)不得欺凌生番。(二十一)未經薙髮歸化之生番，不得與之交易。」

(8)渡台籌辦開山撫番及整頓屯務片——光緒八年三月廿九日。

此摺述及北中南三路開通後之經營，經七年之後僅剩南路可通，因此擬再重新開路：「後山僅有恒春一路可通，防軍繞道行走，跋涉維艱，每遇換防及採運糧米軍火，皆需輪船渡送。而後山各營紮處又無大港，輪船難泊，一有缺乏坐困堪虞。」……

「必須將中、北兩路先行開通，俾後山各營糧餉、軍火及往來文報皆便於運送，則開山撫番方能應手。擬即以吳光亮兼統之飛虎三小營撥歸鄒復勝統帶，並將南路屯丁挑派五百名為嚮導，責成由台灣（台南）、嘉義交界之三重埔（玉井）、老弄社（荖濃）、小八洞、關嶺（關山嶺）開陸路始，即至後山之大陂（池上），以通璞石閣、卑南等處。」（☆很可能即為南橫之前身。）

——岑毓英

(9)臺東州採訪修志冊——光緒二十年。

此書對於光緒十四年六月，大庄客民劉添旺率衆叛亂，攻陷水尾並圍困統領張兆連達十七晝夜之久，其起因、經過及平定之全部過程描述甚詳。值得注意之處有：

(一)後山全局震動，水尾（瑞穗）軍民悉數被戮，張兆連統領被困 17 日，竟無援兵自前山經山路馳援？反而以輪船由海道來援才得解圍。所開之八通關古道（光緒元年）、三重埔至大陂古道（光緒九年）、集集至拔仔庄古道（光緒十三年）在危急時顯然無法派上用場。

(二)因為參加叛軍，被斬首者有二人為當年吳光亮開山撫番之部將。其一陳宗獻為廣東英德縣人，44 歲，為吳光亮之清書蒙保候選典史，娶番婦以販賣五谷營生；其二張兆輝為廣東清遠縣人，46 歲，隨吳光亮於光緒初年來後山，充當哨官保舉千總，娶有番婦，並在水尾開設雜貨店，光緒十三年被舉為大庄璞石閣一帶都總理。

此例說明當年跟隨吳光亮開山撫番之廣東飛虎軍，並未如傳說中開路完成即由成廣澳乘船離去，而是有相當的人員落籍在璞石閣，並與當地布農或阿眉族通婚。

另外一個資料來源，則為日據時代台灣總督府圖書館所收藏的圖書，其中較重要的文獻資料如下：

(1)台灣輿圖並說——光緒五年伊寵周等繪。

此書始稱番界中路共 265 華里，並錄有里程：「璞石閣起，四十里打淋社、三十一里雷風洞、十三里雅託、十二里大崙溪底、四里粗樹脚、五里雙峯仔、五里架札、十三里八母坑、十三里八同關、十八里鐵門洞、十里陳坑、五里東埔坑頭、七里霜山橫排、三里東埔社心、十一里合水、八里南仔脚蔓、五里頭社仔坪、五里紅魁頭、八里茅埔、十四里平溪、四里鳳凰山麓、三里頂城、四里大水窟、七里大坪頂、十七里林圯埔。」

此書所繪之地圖十分粗糙，僅概略繪出山川位置，並羅列地名，但其文字部分有關中路之里程，根據調查隊實地踏查結果，可信度頗高。（☆西段調查報告中曾責怪何以未有蚊仔厝、異祿閣等地名，經東段古道之調查後，始知古道原本就不曾經過上述部落。）

(2)台灣通志稿——（清）薛紹元、王國瑞纂修，光緒 20 年修原稿本。

書中述及「自前山至後山未通已通道凡五：中路從雲林縣之林圯埔東南至社寮十二里、龜仔頭十里、牛輻轆二十五里、茅埔二十里、紅魁頭九里、南仔脚蔓十里、合水十里、東埔社心十一里、霜山橫排五里、坑頭陳坑五里、鐵門洞五里、獅頭山十里、八同關十里、雞公山十里、八母坑十里、水堀十里、雙峯仔十

里、坑底五里、大崙坑五里、雅託十里、神仙嶺十里、雷峯洞十里、玉屏山溪十里、奇淋山十里、打林番寮十里、黃崎十里、排山十里、璞石閣二十里……以上非有番自引導不能行。」

書中並述及光緒十八年「秀姑巒撫墾分局」所轄平埔高山各番社戶口及頭目月領餉銀概況如下：「異祿閣社頭目月領銀 5 圓，社內計十三戶共 100 人；打訓社月領 5 圓，社內廿八戶共 360 人；異角社月領 4 圓，社內十一戶共 120 人；蚊子厝月領 4 圓，社內七戶共 90 人；大崙坑社兼管雅託社月領 5 圓，社內十戶共 140 人。」

可知當年確已招撫八通關古道沿線部落。

台灣通志稿與台灣輿圖有關八通關古道東段地名及里程（華里）對照表

書名 台灣通志稿			書名 台灣輿圖		
地 名	相互里程	累積里程	地 名	相互里程	累積里程
璞 石 閣			璞 石 閣		
排 山	20	20	—	—	—
黃 崎	10	30	—	—	—
打林番寮	10	40	打 淋 社	40	40
奇 淋 山	10	50	—	—	—
玉屏山溪	10	60	—	—	—
雷 峯 洞	10	70	雷 風 洞	31	71
神 仙 嶺	10	80	—	—	—
雅 託	10	90	雅 託	13	84
大 崙 坑	10	100	—	—	—
坑 底	5	105	大崙溪底	12	96
—	—	—	粗 樹 脚	4	100
雙 峯 仔	5	110	雙 峯 仔	5	105
水 堀	10	120	架 札	5	110

(3)生番地探險談——(日)明治30年，長野義虎演講記錄，日文毛筆原稿。

長野義虎是日本陸軍參謀本部付陸軍步兵中尉，於明治29年9月16日自璞石閣與通事1人，番人數名，沿拉庫拉庫溪北岸調查清代八通關古道，於11月2日抵林圯埔，歷時17天。演講中述及異祿閣、蚊仔厝等部落名，並極力讚歎古道鋪設工程之浩大。

但，經調查除實地勘察之後，發現長野義虎所走的路線，僅有大水窟池至八通關間的一段是真正的清代八通關古道，其餘皆為後來補修的部落間的交通道路以及原住民的獵徑。

(4)台島踏查實記——(日)明治三十二年三月出版。

此書提及八通關古道於光緒元年十二月竣工，並記述璞石閣的清兵屯駐所，有堡壘及營牆，周圍長達200~300公尺。(此清兵屯營址即後來之日軍屯駐所，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日軍用以作為太平洋戰爭美英戰俘之集中營，目前其地為玉里榮民醫院。)

(5)台灣史料——(日)明治三十三年出版。

此書對於清朝在後山的開發、官吏的升遷、飛虎軍的調動以及漢人移民的狀況，均作有系統的說明。

(6)東台殖民地豫察報文——(日)明治三十三年出版。

本資料顯示當年的人口分佈：璞石閣庄88戶367人，其中本地人(平埔族)39戶，161人、廣東人41戶，170人、阿眉番8戶、36人；客人城庄廣東人16戶；中城庄本地人1戶4人、廣東人7戶，35人；拔仔庄本地人15戶，68人、廣東人12戶，64人。當時璞石閣已經相當興盛了。

(7)五萬分之一番地地形圖——(日)明治四十三年~四十四年測量，大正五年版。

此圖標出拉庫拉庫溪北岸大部分部落的位置，以及部落道路位置，此路線因為曾於明治四十二年六月重新整修過，同時設有太魯那斯、米亞桑、馬西桑等三處駐在所，一直被認定是清代的八通關古道，但調查證明，此路線並非古道，所有的誤認，可能皆始於長野義虎的生番地探險談。

(8)東台灣——(日)大正十一年出版。

此書述及吳光亮開闢八通關古道之費用為一萬兩銀，並提及明治四十二年六月，日人曾整修清八通關古道，並欲在阿桑來戛、大分等地設駐在所，後因大正四年大分事件，乃封鎖道路，並於璞石閣近山處，架設通電鐵絲網防範布農族出擊。

四年後，日人改變戰略，於大正八年開闢警備道路用以鎮壓山胞，此路即為沿用至今的「八通關越嶺道」。

經調查證明，所謂整修八通關古道所修的乃是部落道路。

(9)東台灣研究叢書——(日)大正十二年至昭和七年。

此叢書提供璞石閣一帶之開發史，從咸豐五年起至大正年間的相關資料，十分豐富。

(10)東部台灣案內——(日)昭和七年出版。

此書詳述自清代咸豐三年起至台灣改隸日本前之早期史實，對於清朝對後山的經營，提供相當完整的資料。

此外，來自於民間的文獻，亦提供相當的資料：

(1)大庄沿革史手寫文獻——民國七十六年林清財於花蓮縣東里國小發現。

此份手寫文獻對於後山地區之沿革，從嘉慶年間起，記至民國三十四年止，跨越時空達 150 年之長，為後山璞石閣一帶的開發，提供相當完整而緊湊的全貌。雖然文稿間有部分的錯誤，但也補足了許多官方文獻所不足之處。(按：原件為日文，推測可能是日據時代東里國小校長中島眞澄所寫。)

(2)鳥居龍藏博士紀念館紀念文集——日本朝日新聞社出版。

鳥居龍藏博士全集第 11 卷中有兩篇與八通關古道有關聯的文章。其一為「新高山登山日記」(按：鳥居龍藏於明治三十三年四月十日登頂玉山，是被公認第一位登上玉山的日本人，長野義虎雖自稱於明治二十九年登上玉山，但並未被認定。)此文提到八通關的清營遺址，以及東埔一鄰對岸，樂樂溫泉附近的古道。

其二為「台灣中央山脈的橫斷」。

此文完成於明治三十四年，記述鳥居龍藏與森丑之助、安井万吉，於明治三十三年八月十二日由水里出發，經八通關古道至璞石閣的全部過程，由於沿途作人類學調查，共花 20 天於九月一日抵璞石閣。

鳥居氏以學者精確的筆墨，描述沿途的地形及地物景觀。可惜此文後半段闕失，希望日後有機會取得全文。

(按：台灣中央山脈的橫斷一文前半段，已摘要譯出，請看附錄三。)

二、有關日據時代八通關越橫斷道路之文獻及有關布農族抗日史蹟之文獻如下：

(1)八通關越開鑿記事碑——(日)大正十年一月二十二日立。

這個具有重大意義的史蹟紀念物，多年來一直被當做水圳的溝蓋來使用，當調查隊於民國七十七年二月十九日發現時，其上佈滿垃圾，文字亦已被泥土填滿而難以分辨，所幸碑石堅硬，雖經多年踐踏，文字尚未磨損。

有關日據時代的八通關越橫斷道路之開工完工日期，多年來頗有爭議，自此石碑出土，則以第一手資料可以定案了。

該石碑長約 193 公分、寬約 83 公分、厚約 18 公分，呈不規則的長方形，碑面記載有關越嶺道東段的開工、完工、里程等，茲抄錄如下：

起工 大正八年六月十日

完成 大正十年一月二十二日

里程 自玉里至大水窟 二十一里十二町十七間

經費 十七萬四千八百四十六圓

隊員延總計五萬四千四百七十人 (按人次)

職工人夫 全 十一萬三千九百二十一人 (按人次)

第一期自大正八年六月十日至全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隊長 警部梅沢 枉

第二期自全(大正)九年五月十日至全全年九月十六日 隊長 警視伊關喜一

殘工事自全(大正)全(九)年十月十五日至全十年一月二十二日 隊長
警部補向後新藏

殉職者二十六名 負傷者四十九名

最高道路標高一萬一千尺

大正十年一月二十二日建之

(2)八通關越道路開鑿殉職者之碑

此碑立於卓樂國小後山儲水池附近，原先八通關越嶺道即由此通過。由於煙沒多年，調查隊數度找尋竟未能發現，原來石碑已被重重荊棘圍繞，外圍又密生芒草，經奮力除去帶刺荊棘始得以接近。碑後記有開闢道路殉職者二十一位人名，其中包括第一期工程隊長梅沢 枉在內。由此碑可得知：當年警手及隘勇多為布農族，有少數漢人及平埔族，而職工(即技術工人)則為日本人及漢人。

(3)東台灣展望——(日)昭和8年3月出版。

此照片集收錄有關當年東台灣諸多珍貴照片，包括八通關越嶺道沿線的駐在所、景觀、設施、風物等等，並有詳細說明文字。

(4)蕃界稗史・殉職秘話——(日)昭和10年12月出版。本書的作者瀨野尾寧是當年日本警務局理蕃課警視，官階相當於支廳長，本書雖名為稗史，但因作者之職位可收集到完整的資料，故可信度相當高，成為玉山國家公園內布農族抗日的重要史料。

(★有關本區布農族抗日事件之報導，尚有「東台灣」、「台灣的蕃族研究」、「理蕃誌稿」、「台灣警察協會雜誌」、「理蕃之友」等書刊。)

(5)本島最後之歸順蕃ヲホアレの本據ヲマホを採る——(日)昭和13年7月。(刊載於「台灣山岳」第11號。)

本書對於布農族最大的抗日事件「大分事件」的前因後果有詳細的敘述。此抗日之行動自大正4年起至昭和8年，長達18年，範圍涵蓋拉庫拉庫溪以南至鹿野溪以北，日人並為此開了「八通關越」及「關山越」兩條重要的理蕃道路。

(6)台灣總督府蕃社戶口調查——(日)明治33年、明治38年、明治44年、大正14年、昭和7年、昭和13年。

由歷年之蕃社戶口調查報告，可顯示本區布農族之遷徙與部落之興衰。

三、經由田野調查訪問所得之重要訊息如下：

(1)現年89歲的江奎老先生，他於7歲時由新竹遷居至璞石閣，當時是日本明治39年，距日本據有後山地區已有十年，當時的移民路線是由淡水搭船至花蓮港，再乘牛車至璞石閣。當年有許多吳姓的廣東人，居住於現在玉里國中一帶，從事「社商」的工作，亦即與番人交易。後山地區的高山部落經常出草殺人，除了少數社商敢深入山區，一般民衆，甚至軍警都不敢冒然接近山邊。

(2)現年80歲的張庚蓮老先生，他是在水尾出生的。他的外祖母於光緒8年由屏東車城保力庄遷居來此，當時的移民路線是由四重溪越中央山脈稜尾至牡丹，再沿海岸至台東，循花東縱谷北上至水尾。當年(光緒8年)移民多以牛車結隊而行，每隊十餘台牛車，凡是十歲以上的男丁，人人都需帶槍警戒。另一條路線則是乘船由成廣澳進入後山。

光緒14年後山之大叛亂，其外祖母偕子女先避至拔仔庄，再逃入山中避難，未逃者全部罹難。

張老先生15歲時曾到前山，當時是乘小船順秀姑巒溪至大港口，再換乘輪船。當他23歲時擔任水尾役所的文書員，當時有漢人123戶，唐山人(大陸內地人)5戶。

璞石閣於大正9年9月，改名為玉里。

(3)現年55歲的邱梅妹，是水尾青蓮寺主持，此廟與玉里鎮協天宮一樣，都是吳光亮所創建。邱梅妹之祖父於光緒年間由大溪遷居來此，其外祖父黃耀承本

爲清兵，在水尾營屯墾。據其幼年所聞，當時清營中也有阿眉族軍中設有學堂教其識字，由文書充任塾師。日軍據台後這些塾師並未離去，多娶阿眉族而定居於打馬煙（今瑞北）。

邱女士回憶幼年時，高山部族仍經常出草殺人，其鄰居甚至在家中後院晾衣服時被馘首。另外其親戚也在村落附近被馘首。

清朝的兵營四周都挖有壕溝，水尾營盤址在現今瑞美國小校地，拔仔庄營盤址即富源國小現址，璞石閣營盤址則爲目前榮民醫院及玉里國中校址。

(4)現年 56 歲的黃鼎榮鄰長，3 歲時遷居玉里，目前居住的地方，即爲光復前的卓溪社部落舊址。民國 34 年大水災，沖毀卓溪社田園房舍，原居住於此之布農族乃遷居至對岸（北岸）巴內塔，日據時代的入山檢查哨設在南岸。

(5)現年 76 歲的彭壬妹老太太，於 55 年前嫁給江奎，當時是嫁到卓溪與布農族混居，由於江奎之父親是清代及日據時代之腦丁頭，與布農族熟識，故能居住於布農地界。當時的卓溪部落是在溪流南岸。

(6)現年 63 歲的布農族林進元先生，証實從玉里榮民醫院後山，清朝八通關古道沿稜線進入深山。他年輕時亦曾利用此路入山打獵，後來日警設立檢查哨並圍起鐵絲網，不准民衆由此上山。卓溪部落原來在溪的南岸，從溪畔至山腰散居，後來因颱風淹水，才搬到目前位於北岸的巴內塔，並把巴內塔也叫卓溪。

那那托克至大水窟是大分部落的獵場。

卓溪部落的獵場是由卓溪起，最西端僅到那那托克爲止。

(7)現年 70 歲的顏建榮老先生，山地名阿里曼（Aliman），他是大分事件首領拉荷阿雷之長孫，大分事件後續的抗日行動中，其父親（即拉荷阿雷之長子斯巴利）經常背著他作戰。到十幾歲時，也曾跟大人到關山天池一帶襲擊日警，有一回曾馘首兩名。拉荷阿雷於歸降後仍居住於玉穗部落，至昭和 18 年（民國 32 年）因年邁多病才遷居至復興，不久即病死，享年 90 歲。當時顏建榮 24 歲。

玉穗部落遺址約有 50 個頭骨，都是當年出草或抗日的戰利品。顏建榮老先生繼承了拉荷阿雷的村田式步槍，保養良好，目前仍可發射。

(8)現年 74 歲的顏涼娘女士，山地名華麗絲（Walis），是拉荷阿雷之次媳。昭和 5 年拉荷阿雷之次子西達喪妻，日本政府爲示懷柔之意，特別挑選素有布農第一美女之稱的華麗絲，送給西達作妻子。當時華麗絲剛從旗山郡巴里桑社蕃童教育所畢業，年僅 15 歲。華麗絲後來成爲拉荷阿雷一族歸順日本的關鍵人物。當時的書刊雜誌，有許多有關華麗絲的報導。調查隊很幸運地能夠經由其本人，証實文獻的真實性。

四、歷次實地調查的範圍與成果

第一次，調查清代八通關古道東段路線

期間：76年9月26日～10月6日

參加人員：楊南郡、王素娥、紀春興、陳永龍、伍萬生、伍明春，（以下為玉管處人員）呂志廣、伍金山、伍東林、柯民安。

勘察成果：本次勘察，最重要的收穫是發現了自大水窟營盤址以東，至馬霍拉斯溪西岸那那托克社之間的清古道路線，在途中三處拾獲清代陶瓷殘片，找到六處石階及數百公尺長的之字路，並發現二座木橋，証實了清古道由大水窟池順東稜直下，而非如以往猜測，與日據時代越嶺道重疊沿東南稜經米亞桑至太魯那斯之路。

第二次，玉里一帶的調查訪問

期間：76年11月11日～12日

參加人員：楊南郡、王素娥

調查成果：訪問玉里鎮民政課、協天宮、卓溪社等地，了解當年開路、後山經營等史實。

第三次，南橫梅山村之訪問調查

時間：77年1月1日～2日

參加人員：楊南郡、王素娥、呂志廣

調查成果：民國4年（日本大正四年）發生於大分的警察被戕者十二人之事件，主事者拉荷阿雷之後代，目前均居住於梅山村，當年之大分部落頭目的後代亦在此，因此特別到梅山村訪問當年事件之經過與真相，以印証文獻之記載。

很幸運地，曾參與該事件後半期之抗日行動的顏建榮（拉荷阿雷之長孫），以及身為停戰重要關鍵人顏涼娘（拉荷阿雷之次媳）均健在，對於事件始末了解甚明。

第四次，日據時代八通關越嶺道東段的踏查

期間：77年2月11日～18日

參加人員：楊南郡、王素娥、伍萬生、伍明春

勘察成果：此次由大水窟池開始，循日據時代所闢八通關越嶺道路線沿途勘查路況，用意為調查越嶺道現況外，並與清代古道比較何者較宜整修為正式步道。調查隊在全程勘查完畢後，發現路況保持最完整者為自塔達芬至大分之間的路段，其修築方式可供日後步道修建之參考。另在十三里（多美麗）駐在所下方發現一避難用隧道，內有糧食、酒瓶及油灯等遺物，已携回供參考。

第五次，清代八通關古道東段第二次勘察

期間：77年2月11日～20日

參加人員：紀春興、徐自恒、林淵源、謝國忠

勘察成果：此次勘察是繼第一次踏查後之複勘，主要目的在於補足第一次踏查時所遺漏的路段，即馬霍拉斯溪東岸至塔洛木溪間的古道詳情。由於事前的研判相當正確，加上巡山員林淵源提供了不少資料，此次勘察成果十分豐碩，其中尤以在馬戛次托溪西岸及東岸，首度發現大量完整的石階羣最為珍貴。

由於所發現的石階路線多達三十餘段、四百餘階，加上駁坎、路基、木橋等証據，已可勾繪出八通關古道八成以上的面貌。

第六次，玉里一帶古蹟之調查訪問

期間：77年2月18日～20日

參加人員：楊南郡、王素娥、曾霖炳

調查成果：至卓溪部落、玉里榮民醫院（吳光亮駐兵處）、樂合（下勝灣）、客人城（源成里）上、協天宮（吳光亮所建之關帝廟）、泰昌里（日人之神社及石碑）、卓樂國小（八通關越道路開鑿殉職者之碑）等處作實地調查及訪問，並找出已軼失的兩塊有關日據時代八通關越嶺道開鑿之紀念碑。

其中在客人城找到的「八通關越開鑿記事碑」，對於開路日期、經費、人員等之記載，成為目前最原始的資料。

在卓樂國小後山山腰處荊棘叢中找出的「殉職者之碑」亦為相當難得的第一手資料。

第七次，清代八通關古道卓溪山至玉里段

期間：77年4月10日～11日

參加人員：楊南郡、王素娥、邱顯明、溫振富

勘察成果：本次勘察最重要的目的，是判定清代八通關古道由玉里山、卓溪山稜線，下至玉里的正確路線，亦即八通關古道的最後一段路。

此次勘察確定古道是循玉里山、卓溪山間南北向稜線，南行至卓溪山，再由卓溪山東稜，循稜線緩緩下至玉里。而以往隊伍所走的經卓溪檢查哨之溪溝路，証實只是獵人之捷徑而非古道。

第八次，台灣原住民抗日最後基地玉穗社之探訪

期間：77年7月2日～3日

參加人員：楊南郡、王素娥、林古松、黃明貴、郭信裕、謝進文、吳進松

勘察成果：此次勘察，深入荖濃溪中上游，探訪大分事件後，布農族抗日之最後根據地「塔馬荷」（玉穗），找到抗日首領拉荷阿雷的舊居屋基，並進一步了解日軍何以無法攻進玉穗天險的理由。

五、古道上拾獲之陶瓷殘片鑑定

本次調查，在古道上有三處拾獲清代兵工所遺留的陶瓷器皿之殘片，經故宮博物院陶瓷組研究員陳擎光女士之鑑別，均係清末之遺物，以下是鑑定紀錄：

(一)在大水窟池東稜山肩平台處拾獲者：

共拾得瓷碗殘片 6 片，經比對釉色及花紋，可能來自二或三個碗，但均為清中葉至清末，福建德化窯所產。

(1)編號 1、2、3 三片，花紋簡略或成點狀，為同一個瓷碗。

(2)編號 4，單一弧線者，以胎釉及青料鑑別，仍為福建德化窯。

(3)編號 5、6 兩片，為花卉紋，可能為同一個瓷碗。

(二)在雅託（那那托克）營盤址拾獲者：

共拾得瓷碗殘片 4 片、陶質燉鍋 4 片，分述如下：

(1)編號 1，為瓷碗的三分之一，盃外壁有吉祥語「人、壽」二字，並有開光圖案。盃底有鑿燒痕，以胎、釉及青料判別，應是清中葉至清末德化窯之產品，但其盃型、盃底之鑿燒痕兩特徵及紋飾，不類一般德化窯，可確定的是，仍是清代福建所產。

(2)編號 2，不能確定為何窯，但確定為清代福建所產的青花盃殘片。

(3)編號 3，卷草紋，清中葉到清末，福建德化窯青花盃，盃口殘片，有明顯的口沿。（此片殘片較其他瓷盃細緻，在大水窟營盤址也曾拾獲形制與質地類似此者之殘片，推測應是軍官所用。）

(4)編號 4，白瓷上有釉上彩之綠彩，產地與時間均無法判別。

(5)編號 5~8 共四片陶質燉煮器，可能為同一個器皿破碎者。產地為台灣南投（清代已在南投水里附近設有窯場。）它們的材質是 Stoneware 火石器，以「氧化燒」法製成，口沿有褐釉而腹部無釉，可能作為燉煮器；器內有釉、器內口沿無釉，可能配有蓋子。

器皿之外貌特徵是質材薄，口沿與肩部之間有明顯的凸稜。

(三)在阿波蘭水池附近稜上古道拾獲者：

(1)編號 1、2 兩片，可能為同一器皿，為台灣本地燒製之陶罐底部之殘片，產地為南投水里附近，陶罐極粗糙而厚，胎有雜紋，以氧化焰燒成。

以上為文獻、口傳史及實地踏查之重要發現，雖然八通關古道開闢迄今年代已遠，文獻等資料難免佚失乖誤，但調查隊已竭盡心力，在有限的調查期間、經費及人力下，盡量求得最完整、翔實的原貌，並使本報告之撰寫，建立在高信賴度的資料上。

叁、八通關古道東段調查

一、開路的背景

八通關古道的開闢，是清廷對台灣的經營，由消極抵制轉為積極開發的重要里程碑。

在此之前，由於明末鄭成功的據台抗清，乾隆年間的林爽文作亂，使清廷對台灣的開發一直抱著壓抑禁止的態度，先是禁止漢人渡台，後雖弛禁，但仍禁止携眷，禁止販賣鐵斤竹木、禁止漢人進入番地……。但由於台灣氣候和暖、沃野千里，對於閩粵一帶的漢人有著強烈的吸引力，到咸豐同治年間，台灣西部平原，已是一片興盛繁茂景象。而當時稱之為後山的台灣東部地區，因有中央山脈阻隔，仍然保持著原始狀態。

清末，列強窺伺中國日亟，而台灣島孤懸在外，是最容易奪取的殖民地，因此時有軍艦恃強來犯，有識之士早已為台島的安危而憂心。同治 13 年，日本藉口牡丹番殺害琉球海難漁民，大舉進犯台灣，雖為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所退，但台灣形勢之險惡已日甚一日。

因此，同治 13 年 11 月 15 日，沈葆楨奏請移駐巡撫摺，即力言開山撫番之重要性：

“奏為台地善後，勢當漸圖番境開荒，事關創始，請旨移駐巡撫，以專責成，以經久遠事。……所謂善後，即台地之所謂創始也。善後難，以創始為善後尤難，臣等曩為海防孔亟，一面撫番，一面開路，以絕彼族覬覦之心，以消目前肘腋之患。……數月以來南北各路縫幽鑿險，斬棘披荊，雖各着成效，卑南、荖萊各處，雖分列軍屯，祇有端倪，尚無綱紀，若不從此悉心規劃，詳定規模，路非不已開也。……”

台地延袤千有餘里，官吏所治只濱海平原三分之一，餘皆番社耳。…奸民積匪久越界潛蹤，驅番佔地而成窟穴，則有官未開而民先開者；入山既深，人跡罕到，野番穴處，涵有孳生，則有番已開而民未開者；疊巘外包、平埔中壙、鹿豕遊竄、草木蒙茸、地廣番稀、棄而弗處，則有民未開而番亦未開者，是但言開山

而山之不同已若此。……夫務開山而不先撫番，則開山無從下手，欲撫番而不先開山，則撫番仍屬空談。”

此時，南、北兩路已分由袁聞柝、羅大春率兵開始進行築路工程，兩地開路之凶險艱困，以及屢受番社抵抗激戰的情況，均見於沈葆楨同治 13 年 12 月 1 日，南北路開山並擬布置琅瑤旗後各情形摺。中路——八通關古道，則因山高路更險，尚在探路階段。

同治 13 年 12 月 5 日，沈葆楨在「台地後山請開舊禁摺」內，建議廢除舊禁，以加強開山撫番的成效：

“因思全台後山，除番社外，無非曠土，邇者南北各路雖漸開通，而深谷荒埔人蹤罕到，有可耕之地而無可耕之民，草木叢雜，瘴癘下垂，凶番得以潛伏，縱闢蹊徑，終爲畏途，久而不用，茅將塞之。”

是以開路只是手段而已，目的在於希望廣招內地漢人至後山開墾，以充實全島，防範外國人進佔。另外，則是清廷雖一向禁止漢人私入番社，但强悍的土匪亦利用此禁令，躲藏於番境，而部份較大膽的漢人，也已深入番境拓墾，此奏摺希望將漢人入山一事化暗爲明，並由禁止入山，改爲鼓勵入山。

其實早在同治 13 年秋，台灣補道劉璈，已在其「開山撫番條陳」中，詳細制定開路所需遵循的原則：

“開路必先視山勢，取過峽低平之處，作爲定盤，不拘曲直橫斜，祇期行旅通便。先日探定，量其難易丈數，按棚分段標記，各令照標承開，以免混錯。倘已開不便人行，儘可另開便路，不貴省工，而貴適用。路寬約須六尺，兩旁尤宜疏廓，山深箐密，在在逼人，須用火工，揭除陰瘴。擬將路旁左右數十丈遠，豐草蔭木，先爲剪刈，浪暴林端，俟其風燥而燎之，俾道途開陽，既免行者股慄，亦免凶番伺害。惟前營專管開路，勢難兼顧路旁，似應責成後路分防營勇，分段照辦，以均勞逸。遇有陡峻缺狹，逐加剗修，溪坑橋牌，隨地取造，工料應手，費亦無多，加派委員，會同辦理。再仿十里一鋪之意，於分防要區，另築土堡，起蓋寮房，每堡擇一社首，招令民番同住，委員監之，曉以路鋪生理，或充轉運巡防等役，計工傭值，餌以便宜，俾資踴躍，而利行人。”

在八通關古道的實地踏查過程中，發現這些開路的原則，確實被嚴謹地遵守著，因此，即使古道荒廢久遠，道路中央或石階縫隙，已長出粗大的樹木，但古道的規模仍在，且始終保持六尺寬度，成爲確認古道的重要關鍵。

二、開路的過程：

清光緒元年七月初，奉命開闢中路——八通關古道的兵工隊伍，已將道路開至中央山脈的主稜上，這裏正是大水窟山與南大水窟山間的鞍部，也是荖濃溪與

拉庫拉庫溪的分水嶺。地勢平闊，在矮箭竹中，並有一個彌足珍貴的高山水池。

雖然此地是一個地形上的風口，亦無林木可作燃料；但是展望東南璞石閣的方向，溪谷深邃，山巒嵯峨，料想往後的歷程必然十倍於已開闢，因此暫時在此紮營。

根據奏摺所述，來自廣東的開路兵工顯然不習慣高山嚴寒的氣候，特別提及：內山氣候極寒，竟有六月飛霜，不披葛而擁裘者！

由於開路人馬以大水窟池（水堀）為基地，做為補給的轉運站，大水窟池邊，遺下數以千百計的清代陶瓷食器殘片。（詳細情形請參閱古道西段調查報告第47、48頁，調查隊僅拾取部分供專家鑑別，矮箭竹叢中尚留有大量遺物。）

同時，吳光亮有鑑於自西部補給，路程迢遙，特別派遣哨弁鄧國志先往秀姑巒（大港口）雇用當地的平埔族以及早期先入後山的漢人如林東艾，由璞石閣往西反向開路，希望兩路同開，使中路早日暢通。由光緒元年九月廿八日的「台灣各路現辦情形摺」看出，至當年八月八日，由璞石閣往西開的山路，已有十九華里，即到達玉里山與卓溪山之間的長稜「排山」附近。

從大水窟東下的兵工，則選擇水池北端的一條東向的稜線，沿稜向東開去。猜想清代兵工之所以不選水池南端較長的東南稜（即日本越嶺道路線）而寧取東稜，主要在於希望由米亞桑溪的中上游通過，以避開米亞桑溪下游的連續峭壁峽谷。

兵工開路大抵順稜線而下，沿途留下小段的石階及石砌駁坎，在坡度較平緩的稜肩上，有兵工的暫宿營地，調查隊且在其上發現粗瓷碗殘片。

古道沿稜再往下開去，稜上小鞍部有一個小水池，相信此地是「雙峯仞」營地，因為恰位在瘦稜及兩座山之間。

再下去仍依地形，或砌有零星石階，或砌駁坎成之字路，然後進入巨木參天的紅檜林內，這一段稜線雖然並不很陡，但先民們仍以執着的精神，把路開成之字型緩降之路。台灣輿圖所謂的「粗樹腳」，應該就是此地。

從此地到米亞桑溪畔，一直是之字型路，以這樣的道路規模及附近巨木的豐富，米亞桑溪上應該有相當好的渡橋。

但是近溪的最後一小段路已被沖失，調查隊無法找到橋基的遺址。

從大水窟池到米亞桑溪底的這一段路，以調查隊實地踏查的現況來比較，清代所選擇的路線，確實比較高明。因為此稜線的坡度相當平均，地質亦較佳，雖時隔一百餘年，道路完全沒有崩坍，只是少數幾處，植物茂密掩蓋路迹而已。調查隊以不到半天的時間，就從大水窟循古道下至米亞桑溪畔了。

反之，開闢於日據時代大正十年，廢棄於民國三十四年的八通關越橫斷道路之現況，就沒有這麼完整了。自大水窟駐在所以下，道路柔腸寸斷，不時需繞道

或借助繩索强行通過大型崩塌地，使得一般隊伍，至少需花費兩天時間，才能下抵溪畔。

米亞桑溪在當年被稱之爲大崙坑（或大崙溪），過溪後對岸距溪底高差約 20 公尺處，有一片方圓約 50 公尺的河階平台，平台南側有一小溪流過，相信這裏就是大崙坑底營盤址。

由大崙坑底往上，兵工們以相當細膩的手法，砌出一段砂岩石階，接著以小坡度，在高大的原生林下，開闢一段至今仍相當完整易行之之字路，全長約 2 公里，成九段轉折而上。

然後古道開始沿山腰向南開過去，以避免過度攀高，這一段路緩緩地上昇，以公山之南鞍爲目標開過去，由於這一段路地質不佳，地形亦陡峻，道路上必須搭棧橋及砌石階，路況與觀高下方之古道類似。調查隊找到兩處棧橋遺跡，其中第二座橋上仍殘存一片橋板，長 2 公尺、寬 15 公分、厚 4 公分。

（★在這 2 公里長的古道上，大部分都已坍毀且密生咬人貓，但殘存的路段依然清晰，且所砌之石階也還穩固。

終於到達伊波克山、公山之長稜上了。兵工翻過鞍部，以小之字路向溪溝上源急降，到達有水之處，經過一長段的缺水地形，這條小溪溝的出現，比什麼都珍貴！兵工在溪溝旁紮營，然後以此爲基地向上方（回頭路）及下方仔細地鋪砌石階及搭橋。

（★調查隊在溪溝旁一條淺而窄的小乾溝上，發現一座建造得「過分工整」的木橋。原來此小乾溝，寬僅 2.5 公尺，深才 60 公分，平時並無溪水，但是所搭的木橋竟以三片檜木做爲橋板，每片長 2.8 公尺、寬 55 公分、厚 8 公分，兩端並有十分工整的石砌橋墩，可知開路的兵工在此花費了相當長的時間。此木橋的附近路段，尚有許多石階及石砌的路基駁坎，若無野豬的挖掘及溪水的沖失，當更完善。）

古道沿溪溝右側向下游開，坡度較大處有 20 階石階，接近「雅託」時，轉向溪溝左岸。

「雅託」是漢人音譯的山地部落名，原名是那托，或那那托，或加尾音的那那托克（按：台語發音，雅託與那托之發音近似。）。當時是「郡番」相當大的部落。開路兵工在部落南方接近溪溝的低平處設了營盤址，目前其地雖已茅草叢生，但調查隊仍然輕易地檢到 8 片清代的陶瓷食具及炊具燉鍋等之殘片，經鑑定，與八通關或大水窟清營盤址所拾獲者，爲同類品。

過了雅託，開路兵工遇到了難題，原來拉庫拉庫溪北岸四大支流中，最大的馬霍拉斯溪到了。

從雅託到溪底是一段落差約 550 公尺的急峻陡坡，有些地方甚至陡急如懸

崖，在部落之東南側情況尤其嚴重，開路兵工不得不繞到部落北側，從上游處下降至溪底。過溪後，古道選擇對岸最長的支稜，先是以之字路爬上稜頂，再來則因支稜寬而平緩，只需掌握方向朝上開就行了。

從馬霍拉斯溪底至主稜，總高差為 1140 公尺，路途遙遠且沿途無水源，兵工必然度過一段艱苦的日子，而後在長支稜接上主稜處，驚喜地發現一個天然的水池。我們暫稱之為阿波蘭水池。

相信當年兵工必以水池邊為營盤，再往回頭整修道路，以及繼續向東開路。（★調查隊發現：每一處有水源、適於紮營的地點，其附近的古道路況必然較好，砌有較多的石階，同時駁坎也做得較完整。）

過了水池後，兵工面臨抉擇，往南，可循長而緩的主稜，接上了拉庫拉庫溪北岸重要部落的交通要道，這一條路在古道未動工之前已有，相信當時的社商、通事如林東艾者，一定都走過。往東南，則是一條相當急促的短稜，可直下玉屏山溪（馬戛次托溪）。

結果吳光亮的部將們選擇的是東南向的短稜。推究其原因，可能有二：其一是不願利用番社之路，經過太多部落；其二是為儘量取較短而直的路線。

兵工們在這一條短支稜上，下足了工夫，使得此一路段擁有數量最多，且最完整的石階羣。

因為正是要報請獎勵開山有功人員的時刻，（該奏摺於清光緒元年十月十六日由沈葆楨上奏）我們不難想見：當時賣力工作的各級官兵，如何在馬戛次托溪兩岸留下為數超過 500 級的石階的光景。

由馬戛次托溪底，以石階及之字路上抵「奇淋山」——馬戛次托溪與塔洛木溪間分水嶺之稜頂，並沒有遭遇到太多的困難。其中在一段支稜的稜頂上，留下非常壯觀的石階羣，寬達 8 尺以上，階面深達 80 公分，由大塊的砂岩砌成，總數逾百階，由於此地地形並無特殊的困難，這樣「小題大作」似乎只有上述理由可以解釋。

而由奇淋山東下的路徑就有問題了。

原來照著一貫的往東南東方，璞石閣的方向而開的古道，因為奇淋山東面地形的破碎而必須修正方向。

（★在地圖上可以看出，塔洛木溪中游一帶，溪的西岸幾乎完全是斷崖，坍塌的情況由稜頂至溪底，可說是全程地形最壞之處。）

兵工們小心地選擇在崩塌中唯一的一條陡直的短稜，下抵「打淋社」，也就是塔洛木社。（至於是否有石階、駁坎等補救措施，因為目前這一條陡急的支稜也因過度崩塌而無法行走，調查隊只好略去這一段古道。）

在「台灣輿圖」、「台灣通志稿」、「台灣通史上」，打淋社或打林番寮一

再出現，調查隊判斷，此地必定是古道東、西兩路開闢的會合點。前面已經提到：吳光亮曾派哨弁鄧國志先行到秀姑巒，雇用民番由璞石閣向西開路，以期前後接續。在光緒元年 9 月 28 日的奏稿中，曾提到鄧國志所開的路，已達 19 華里，在接下來的日子裏，他所率領的隊伍，由玉里山南面的稜線，轉向玉里山西南山腹，以山腰路繞至玉里山西稜，古道開在稜線南側，接近稜頂處，需橫切四、五道小溪溝。（在古道上，隔拉庫拉庫溪，可以清楚地望見對岸佳心一帶。）

然後古道順著玉里山西稜緩緩下降，在 1400M 處，稜尾分為三支，一支朝西南伸入拉庫拉庫溪，一支朝正西進入塔洛木溪下游，另一支最長的支稜伸向西北，伸入塔洛木溪的東支流。

稜線分叉點附近，有水源以及小平台，鄧國志的隊伍當在此設營，事實也證明：這一帶有豐富的石階羣，除了部分被野豬拱壞或被泥土掩埋之外，保存下來的石階仍相當完整。（這一段石階陳仲玉先生、游啓義先生之隊伍都曾看過。）

古道選擇西北向的支稜，沿稜而下塔洛木溪東支流，路上坡度較大處均砌以石階，過溪後再翻過玉里山西北向稜的稜尾，就到打淋社了。至此，八通關古道全線貫通。

古道開通後，仍有後續的工作，除了建塘坊、派兵沿途駐紮外，對於新開成的路，及拉庫拉庫溪流域原有的部落交通路，都做了一番整修，這也就是後來的文獻內，出現卓溪、異祿閣、蚊仔厝、打訓、異角等漢人音譯的地名的理由，可能也是長野義虎誤把異祿閣——蚊仔厝之路當作是八通關古道的原因。

三、實地踏查記錄

八通關古道東段調查計劃期間，調查研究隊曾作了三次重要的實地踏查，第一次以地形的判斷，花費十一天，先行調查沿途的概況。返回平地後，將踏查紀錄配合文獻資料，校正第一次勘察所遺漏的片段，再做第二次實地踏查，以十天完成之。

第三次踏查則是補足第一、二次未調查的部分。

由於第一、二次調查所走的路線有許多重疊之處，爲了使本報告更加精簡，僅列出意義重大的一次紀錄，以免讀者花費太多時間重複看同一段路況的描述。

以下爲三次勘查的時間紀錄，以大寫 M 所表示者爲該地之海拔高度，此高度爲高度計上所顯示，僅作參考用。

在時間前打 * 號者，爲重大發現者，古道之原貌，即憑這些重要證據，一一串連而描繪出來。

第一次勘察紀錄

民國 76 年 9 月 26 日~10 月 6 日

9/27 8:30 水里出發→14:00觀高

14:35 觀高工作站出發

17:35 巴奈伊克山屋

9/28 7:00 巴奈伊克出發

12:05 大水窟池山屋

14:00 輕裝勘查路線，確定清古道確實由東支稜直下米亞桑溪。

9/29 7:10 大水窟出發，3120M

7:20 古道路迹已明，3110M

* 7:23 可看見前方古道路迹，道左下方爲石砌駁坎 長 3m、高 60cm，
3070M

* 7:35 路下有石砌駁坎長 5m 高 40cm，3020M

* 7:40 古道上有石階 4 階，3000M

7:45 稜肩平坦處，2960cm（休息 15 分）

* 8:10 第二個稜肩平坦處，有 20m 方圓平坦草生地，發現清代粗瓷碗
殘片 6 片，2860M

8:22 平坦稜，過後古道清晰，2780M

8:32 小鞍部有水池，2750M（休息 15 分）

9:05 路上有石階 2 階，2620M

* 9:13 古道呈之字形轉折而下，轉折處有石砌駁坎，路寬 6 尺，十分
清晰，2570M

9:30 ~9:45 茅草叢中找路休息

9:55 古道先向上游橫切再以之字路沿稜而下，2430M

10:05 紅檜巨木羣（粗樹腳？），1990M

11:12 米亞桑溪西岸離水 50 公尺處，195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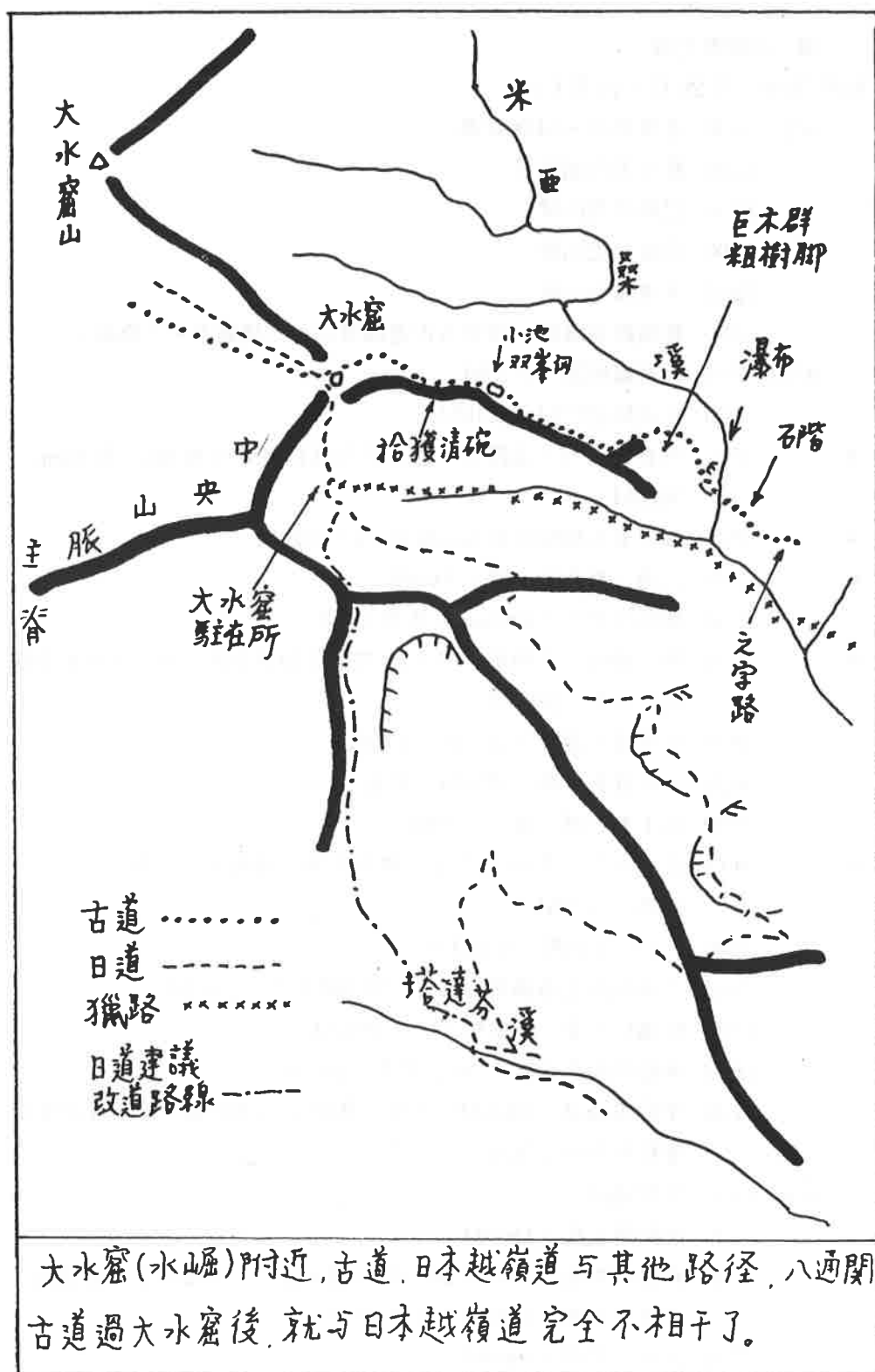
11:30 米亞桑溪底，1900M，午餐（因近溪古道已被沖毀，在此紮營
並輕裝至對岸找路）

9/30 7:10 出發過溪

7:30 由對岸上攀，1860M

7:40 森林平坦地，方圓約 50 公尺，很可能爲「大崙坑底」營盤址，
旁有小水源，1880M（休息 12 分）

7:55 清晰之字路，1900M



大水窟(水堀)附近,古道、日本越嶺道与其他路径,八通關古道過大水窟後,就与日本越嶺道完全不相干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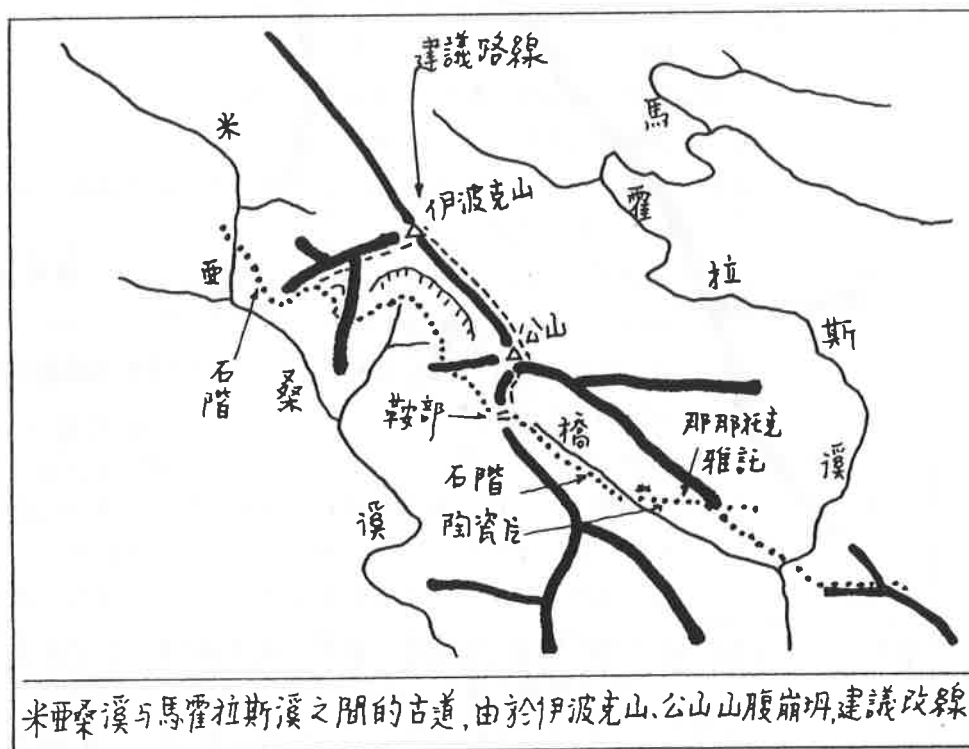
- * 8:00 古道上有石階 13 階，長 6.8m，寬 1.6m，階高 20cm，深 30cm，長方形砂岩砌成，相當工整，有二個轉折，1915M。此後路寬達 8 尺（2.4~2.6 公尺）呈小坡度之字形上升，有明顯上駁坎，路況非常良好，共有九個轉折點，大致路線向東南緩升。
- * 8:50 古道依舊清晰，上駁坎高達 1m，路寬 2.5m，2085M
 8:55 有斷橋遺迹，石砌橋墩猶在，但稍後即因山崩而無路。
 9:00 沿稜而上，2150M
 12:35 伊波克山，2535M
 12:45 順伊波克山主稜往南行，路上時有新鮮之水鹿糞便。
 13:50 經公山山頂附近寬稜再沿稜繼續南行，2460M
 14:05 斷稜、陡下。
 14:25 陡稜下方，2355M，古道由此越嶺。
 14:30 鞍部，2330M，由此沿溪谷下去（休息 20 分），一分鐘後與古道相接。
 14:51 古道，2320M
 14:58 路右下方為整齊石砌駁坎，長 15m，高 0.5m，2250M（拍照 10 分）
 25:12 古道右方清晰上駁坎長 30m，2230M
 15:20 清晰石砌下駁坎，2200M
 15:30 石階 2 階稍下方另有 1 階，2150M（由於山豬踐踏及亂拱，其餘之石階均殘破）
- * 15:34 古道過一小溪澗，上有木橋，長 2.8m，兩岸石砌橋墩高 60cm，寬 1.2m，有三片橋板，其中二片被水沖至稍下方，殘留一片長 2.8m，寬 55cm，厚 6~8cm，已密生青苔呈半腐朽，2150M（在此紮營）
- 10/ 1 7:30 出發，古道順溪溝行
- * 7:57 大茅草平台，位於那那托克社稍南方，在此拾獲清代瓷碗殘片 4 片，陶片 4 片，可能為「雅託」營盤址，2040M，（之後，因為由那那托克社下馬霍拉斯溪之古道被洪水沖毀，調查隊所走之路已非古道，僅在阿波蘭水池附近找到一小段古道及拾獲 2 片陶土燉鍋之殘片。故以下報告，轉至第二次勘察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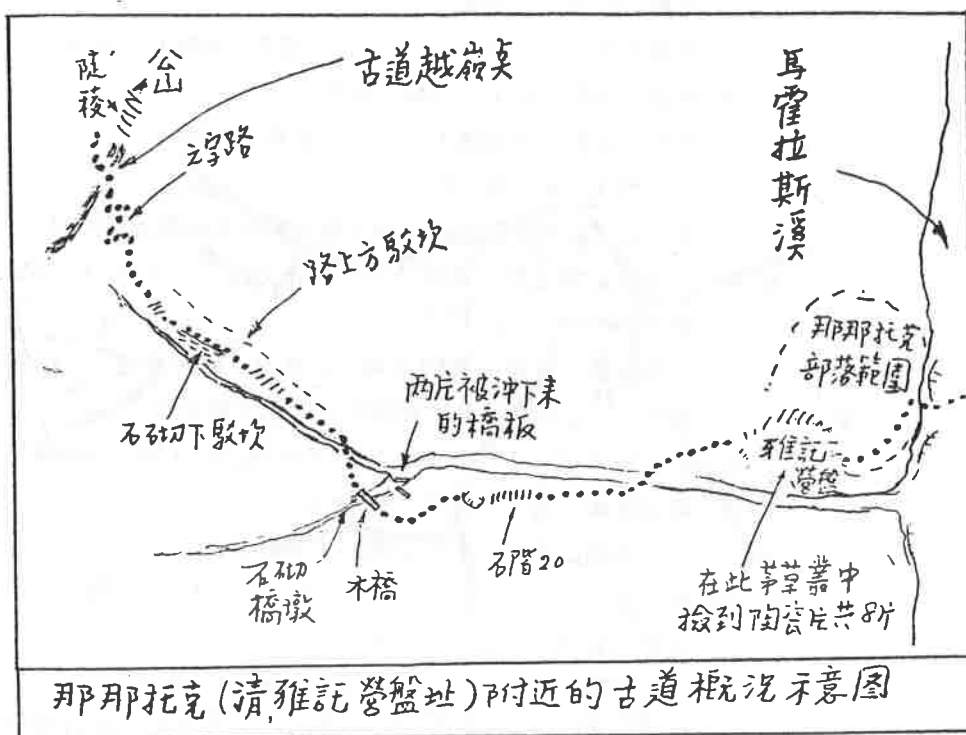
第二次勘察紀錄

勘察經過：

(前略)

- 2/13 13:40 由大水窟池往東支稜下，循前次所發現之古道而行。
18:07 米亞桑溪底紮營，1960M
- 2/14 7:40 出發，循前次所發現之古道而行
9:53 至前次所見斷橋處
- * 10:25 至前次捨棄崩毀古道直接上伊波克山處，此次强行通過崩壁，向前搜尋古道。
- * 11:20 清晰古道，有一木橋殘存一片橋板，長 2m，寬 15cm，厚 4cm 兩端石砌橋墩猶在，2175M
- 11:28 崩坍，2190M，强行通過，咬人猫猖獗。
- * 11:39 過乾溝後有 4 階石階，之後古道再度清晰，2195M
- 11:54 古道再崩坍，自稜頂至溪底全為崩壁，寬約 2 公里，强行通過，備嚐艱辛。
- 17:06 上至主稜（伊波克山之南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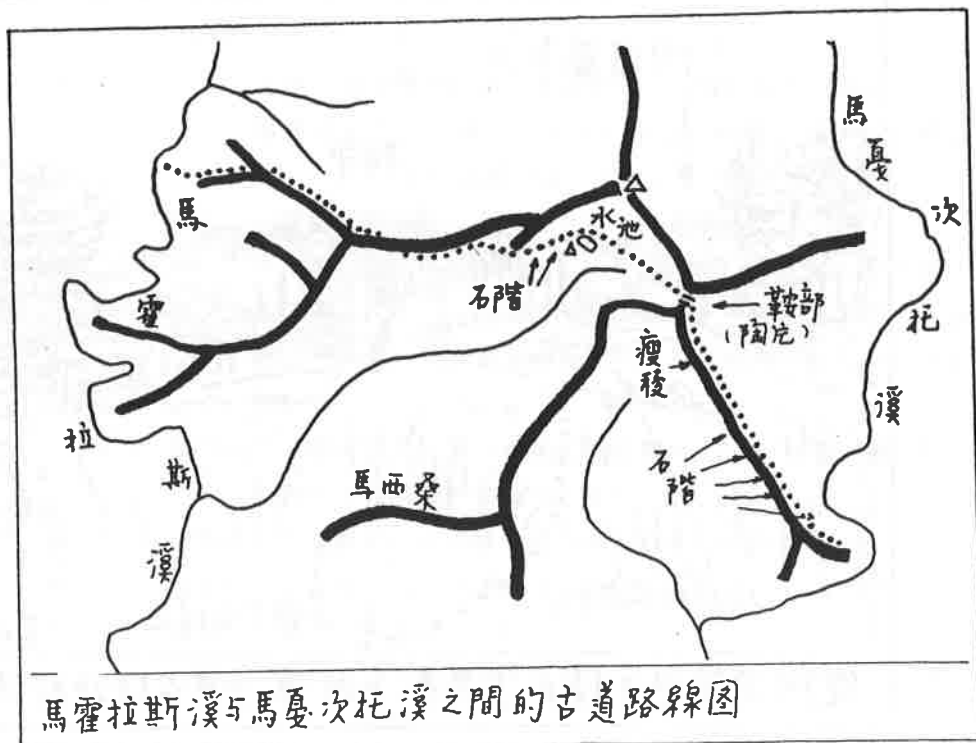


那那托克(清雅託營盤址)附近的古道概況示意圖

- 17:13 公山，三角點編號1891，2565M
- 17:20 下公山，過前次之斷稜。
- 18:05 至前次所到之鞍部（9/30，14:30 所到處）紮營。
- 2/15 7:30 由鞍部順前次所發現之古道沿溪溝東行。
- * 8:00 發現石階 15 階（前次匆匆而過，未曾清理，此次清出 11 階）
2250M
- 8:14 前次發現木橋及紮營處，（休息 24 分）
- 9:38 出發
- * 9:44 在溪右岸古道上發現石階 20 階！（前次踏查因其稍上方有崩
坍，未能發現），2145M
- 10:12 至那那托克社，2085m，茅草密生。
- 10:41 那那托克東稜盡頭，（前次在此找不到下馬霍拉斯溪之途徑，
故而向南尋路，此次向北尋找）2070M
- 11:11 由茅草區北緣陡下，稍下方為森林區，有古道痕迹，2050M
（註：也可能是布農山胞之旱田所砌駁坎，因與他處古道並不
相同。）

- 11:42 布農石屋殘基，內有灶及木柱。
- 12:55 布農石屋，仍留有 1.2~2.5m 之石牆及石砌駁坎，有灶。
- 13:52 馬霍拉斯溪溪底，1535M（紮營）
- 2/16 7:39 出發上稜到上方河階，見右方有獵寮，1490M
- 7:56 右側獵路來會，路況較好。
- 9:00 茅草區，有布農舊屋，此地亦屬那那托克範圍，1925M
- 10:19 古道自右側上稜，在稜上有一 30m 方圓之平坦地，2225M（休息 20 分）
- 11:00 緩坡森林，古道由其間通過，因地形良好，易通行，路迹反而不明，（此段路與前次勘察所走之路大致相同）
- 13:37 阿波蘭水池，在其北側之乾池邊找到石階 2 階，2665M（在此紮營準備輕裝找尋古道）
- 15:40 由二池間往池邊小山頭北側回頭搜尋古道遺迹
- 16:05 距乾池約 50m 處草坡中找到古道，2670M，茅草雖高，但清理過後可見清晰古道及下駁坎。
- * 16:27 古道石階，共 11 階，清出 6 階，2605M（費時 14 分至 16: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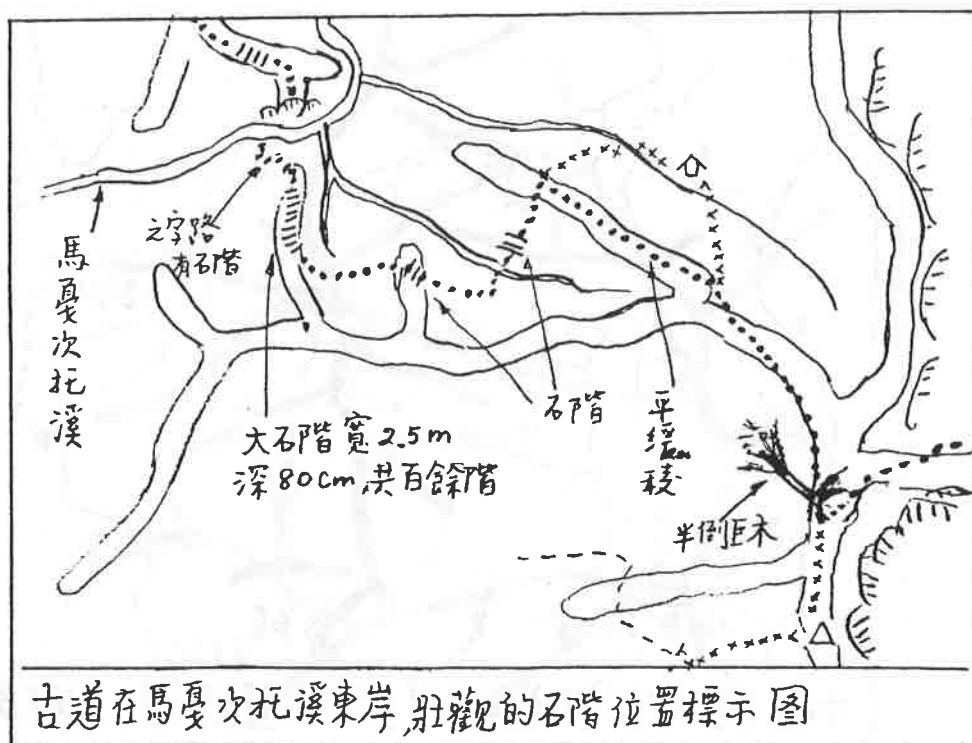


- * 16:43 清晰壯觀之石階，共 19 階，總長 8m，寬 1.2m~1.5m，階高 20cm，深 30~60cm，2585M
- 2/17 8:13 出發，沿獵路而行秒（返回池邊營地）近路。
- 9:14 找到前次發現古道處，2755M
- 9:39 前次找到破碗處，（★前次在此順南向長稜而行，後來證實為獵路，故此次改走東南短稜）
- 0:30 下稜
- 10:42 古道在主稜左坡將切入支稜處，2625M，地形相當陡峻，由於茅草叢生，很難判斷路徑，但可確定古道一定沿此瘦稜而下。
- 13:12 稜上有一巨大青石，右繞之，2050M
- * 13:14 古道上有石階 31 階，轉折而下，非常壯觀，2025M（清理石階拍照 1 小時）
- 14:15 二樹之間有階陡下
- * 14:30 古道有石階 9 階，2010M
- * 14:35 右階 17 階呈轉折下，寬 1.6m，情況良好，1955M
- * 14:38 石階 20 階（清理石階至 15: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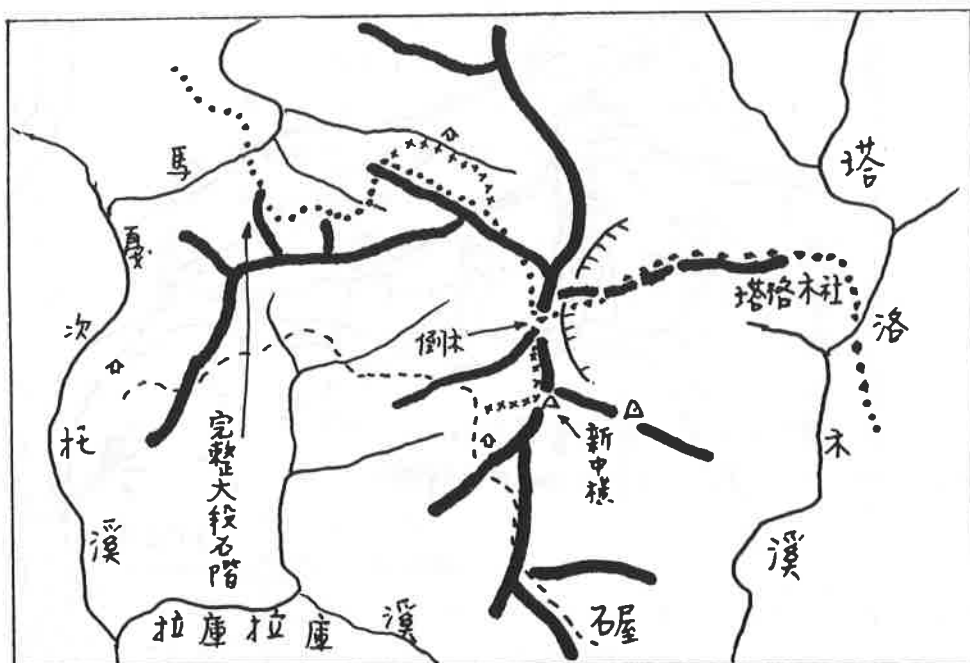
- * 15:13 古道在稜上，7 階石階，稍下方，又有 15 階 + 10 階，再下有 12 階，再下又有木階 5 階石階 8 階，再下又有 11 階，總計此處共有 68 階石（木）階，1925M~1895M
- * 15:24 非常完整之 22 階石階。寬 1.6m，總長 9m，1885M
- * 15:40 瘦稜，稜上有石階 14 階，1875M
- * 15:42 古道從兩棵大樹中穿過，此處有 18 階石階。（休息至 16:02）
- 16:44 霧濃，近馬戛次托溪底，反而無古道痕迹（可能被沖失）
- 17:10 勉強下溪，在馬戛次托溪西側小支流紮營，1385M
- 2/18 9:10 出發
- 9:20 重新回到稜上沿獵路橫切山腰往東北行，1580M
- 9:40 距馬戛次托溪床約高差 50m 崩坍地，拉茅草，下至溪底，此處即為古道過溪點。
- 10:56 輕裝往回頭路搜尋古道
- * 11:07 在稜左側見石階 26 階，寬 1.6m 證實了古道應由此東支稜下。（其下方應尚有石階，但已崩坍），1485m
- 11:35 回到溪底（午餐至 13:00），1435M

- * 13:00 出發，順溪往下游行約 30 公尺，1440M，古道由此渡溪。上坡
- * 13:27 古道石階羣，1540M (★此地即巡山員林淵源所稱三百公尺石階羣處，總計可辨認之石階約有 200 餘階，唯不甚完整且零碎。) 其中有 15 階較完整，清理之後拍照。
- 13:52 古道由支稜下方以之字路上升，1605M
- * 13:59 之字路到稜上，1650M，有一片平坦地，稍上為 45 階石階，總長 18.1m，寬 2.5m，每階深 80cm，分為四折之字型，由砂岩砌成，非常壯觀，其完整度可比東埔一鄰對岸或巴奈伊克附近之石階。
- 14:25 往上續有零星之寬大石階，皆是寬達 2.5m 之大型完整石階，這一帶的大石階總數超過 100 階！
- * 14:29 古道向東翻越北向稜，路上有大石階 14 階，1700M
- * 14:42 古道上 有 13 階大石階，1740M
- 14:52 古道右方有獵路，1775M
- 15:00 古道以之字路沿稜而上，路上頗多零星石階 (雨中趕路未一一記下) 1795M





從阿波蘭石屋附近突稜，看塔洛木溪東岸的古道路線



古道在馬次托溪與塔洛木溪間的路段，其中有一大段完整石階

15:14 小溪流 1850M

15:17 另一小溪流 1845M，過溪後有石階 7 階。

16:03 古道左方有獵徑叉路通往獵寮，2020M

16:16 小支流寬而淺平，溯上，2000M

16:27 獵寮（地名爲 Ship ship 意爲小水流）紮營

2/19 7:52 出發過小支流由對岸緩坡上

8:19 由於緩稜寬平，古道反而不易辨認，2195M

9:46 古道越嶺點，此地名爲 Lanpas，意爲大倒木，附近有倒木，其下可睡 4 人，2210M。古道應由此附近東下塔洛木溪，但主稜東側幾已完全崩毀，只好順稜南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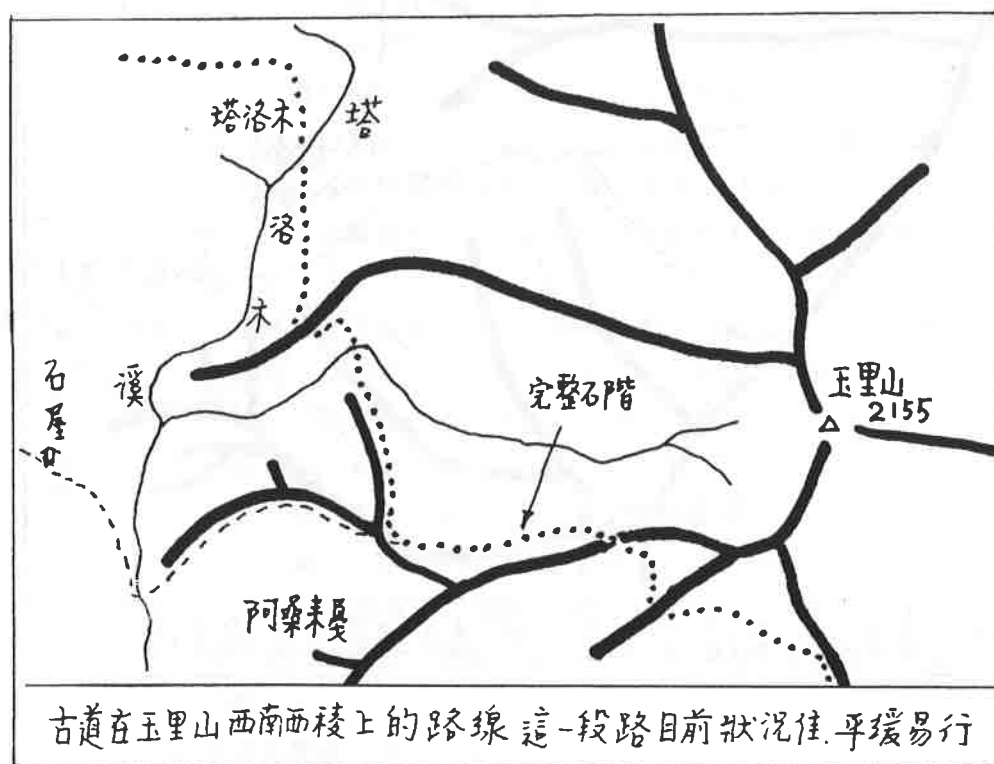
* 10:36 平緩主稜，上有三等三角點一顆，爲聯勤測量隊於 67 年 1 月所立。順稜南下阿波蘭石屋獵寮。

14:17 阿波蘭石屋，循獵徑下至塔洛木溪，即前次勘察時之紮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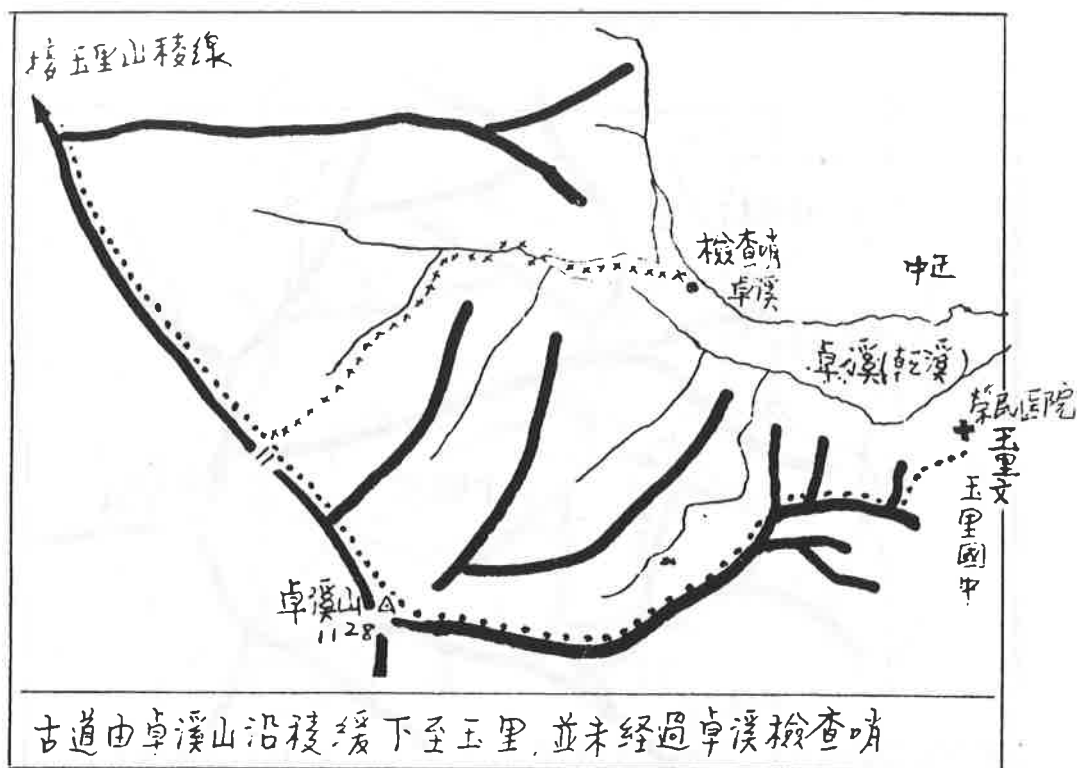
15:50 塔洛木溪畔，580M，大雨中紮營。

2/20 8:00 出發，過塔洛木溪，上稜。

8:21 進入緩坡，730M，循獵徑走。



- 8:37 獵徑右方有小徑可通阿桑來戛，840M
- 9:36 稜線較高處，可回望阿波蘭石屋北方之大崩壁，古道應由該處下塔洛木溪畔的塔洛木社，唯崩壁上已全然沒有痕迹，1140M
- 9:58 右叉路為通往阿桑來戛之正路，但茅草覆蓋不明，1275M
- * 10:15 古道由左方切上來接上獵路，1390M，輕裝循古道往下勘察，雨甚大而折回，但已可知古道以之字路由塔洛木社循稜來此。
- 10:40 古道石階處 14 階（此段路每一個隊伍都會走過，故不詳述），1490M
- 10:55 石階，1580M
- 11:01 古道越玉里山南面大支稜，沿山腰向南行，1640M。此後順古道而行，寬平好走，玉里人多來此郊遊，垃圾增多。
- 13:52 古道左（東）側有小徑下卓溪，古道應繼續沿稜而走，因大雨而先行下卓溪，留下一小段日後再查，1140M
- 16:05 卓溪檢查哨，205M



第三次勘察紀錄

4 月 10 日

- 7:00 玉里出發，由玉里榮民醫院旁鄉道，沿卓溪（溪名）南岸到卓溪舊部落。
- 7:15 訪問現居於此的黃鼎榮先生，詢問此地的部落遷移、地形、日據時代軼事等事。
- 8:00 沿卓溪南岸向上游走，對岸為巴內塔（卓溪社）及卓溪檢查哨。
- 8:10 卓溪南岸小溪溝，溪溝左有山徑，由此上，150M
- 8:25 溪溝旁工寮，260M
- 8:30 兩戶布農族住家，有李園、玉米田，290M
- 8:45 玉米田中有舊部落房舍石砌屋基及牆，400M。過此後小徑穿入樹林，再上即無人開墾。
- 9:30 過溪溝至右岸，500M，有抽藤者及獵戶來過之路迹。
- 10:00 支稜頂上，640M，此稜相當陡。
- 11:00 山腰路，順卓溪山東稜北側近稜頂處，800M。此路為林務局所開，路迹相當明顯，870M。
- 11:45 卓溪山之北鞍，970M，午餐。
- 12:15 出發，沿卓溪山北稜往玉里山方向而行，此長稜非常平緩易行，古道即在稜線頂上，雖然因地形良好是天然的道路，而無需人工大力整修，但可看出此段古道曾經以人工壓實及砍除稜上之巨木，6 尺寬的稜頂路，兩旁較高，中間微低形成 U 字型，路上有零星的一、二階石階以及路基旁有少量排列整齊的基石。
- 12:35 八通關古道東段第一、二次勘察行動之中斷點，（兩次勘察皆由此直下卓溪部落。此地為玉里山、卓溪山間南北向長稜的最低點，以往卓溪的獵人多由溪底直上，在此接上古道。）由此折回卓溪山北側鞍部，940M
- 12:55 鞍部，沿小徑上卓溪山，途中有 2 階石階。
- 13:20 卓溪山頂，1128M，有森林瞭望塔及二等三角點 No. 1217。
- 13:50 下山，古道由卓溪山頂順卓溪山東稜而下，稜頂路，緩緩下坡，寬約 2 公尺，非常好走。由此下至 850M 處皆是平整易行的路況。
- 14:05 稜線較陡處，以之字路下，850M

14:15 之字路下方，800M

14:40 古道右側（即稜線之南側）有清晰道路下源城里，這是瞭望塔工作人員及登山者常走的路，585M，但古道仍繼續順稜而下。

15:00 由玉里鎮水源社區開上來之產業道路，在此將古道截斷，480M

15:15 之字形的產業道路間，仍可找到一段一段的古道，仍是順稜頂而行。路基仍在，但有些地方已被芒草堵塞，450M。站在高處，可看見古道之路迹循稜線頂，直下玉里國中附近，380M（調查隊盡量循稜頂古道走，但由此下去，因產業道路推下廢土，有一段無法行走，於是決定沿產業道路下山，明天再由古道終點，反向上山。）

16:10 源城社區，200M

16:30 玉里，110M

4月11日

7:00 玉里玉泉寺，110M，由廟左車道上稜。

7:15 第一分叉稜，分叉點上有一座興建中的太極禪宮，200M。由廟右瘦長稜直上，見稜上有古道路基，路寬1.8~2m，路左側有石砌上駁坎，高約0.3m，路右側亦有石砌之下駁坎，高0.3~0.7m，但下駁坎有些已崩，25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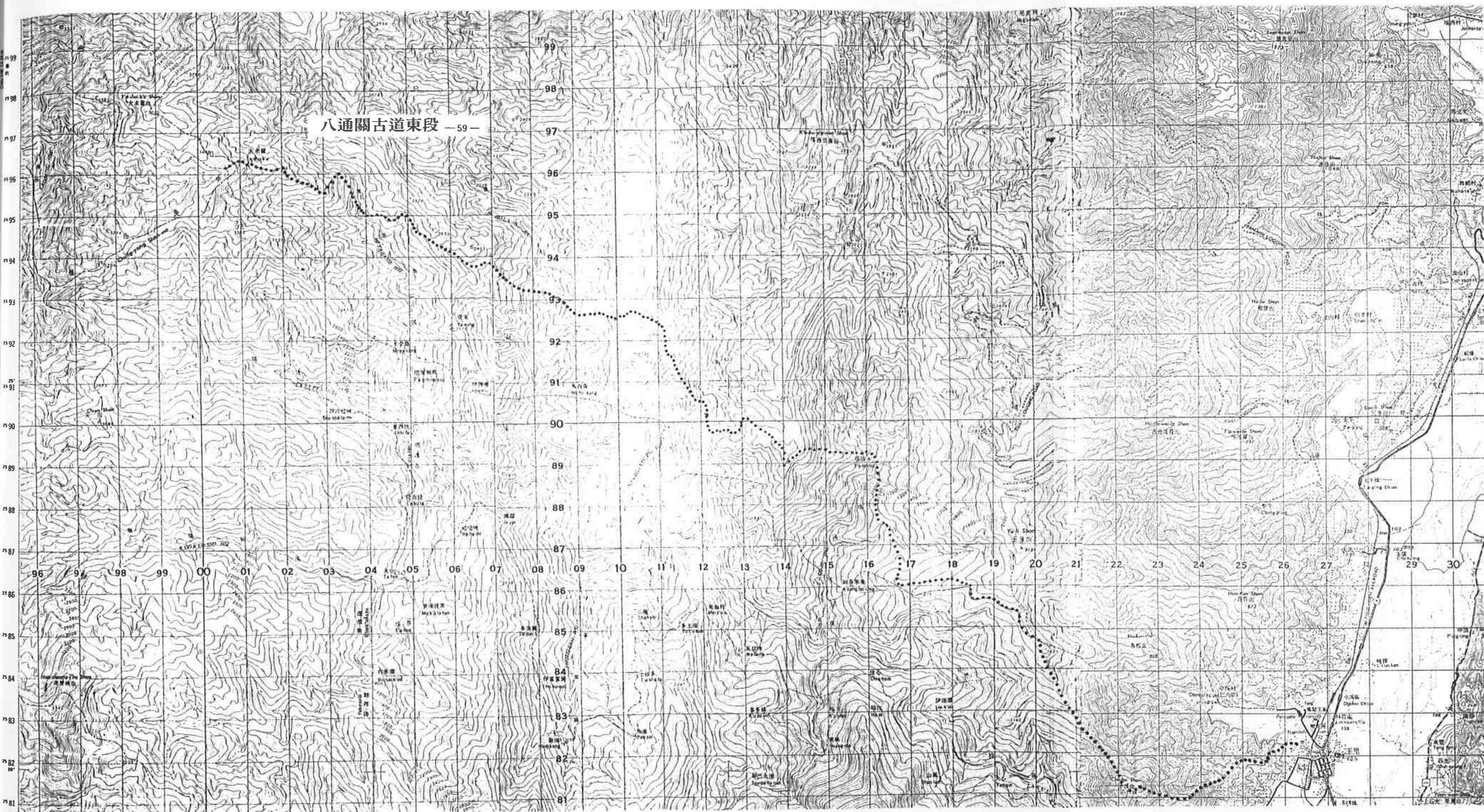
7:55 梅、李園中，路上有一個殘存石階，300M

8:05 柚子（或柳丁）園，果園北側即稜線頂，瘦長稜，上有古道路基，320M，循此稜直上。

8:20 稜轉向西南，古道仍在稜上，顯見與昨日中止調查處之古道為一脈相通，350M，此處為久已廢棄之竹林，倒竹甚多遮擋行路，但古道之路基仍可判明。

8:25 折返點，360M，下山。

8:50 下山時特循稜而下，由於卓溪山東稜之稜尾，形成手指狀之4歧稜，沿途判斷最可能之路線，下抵平地時，發現正是玉里榮民醫院。與文獻、口傳及事先判定者相吻合，至此可以確定八通關古道之終點，即是玉里榮民醫院及玉里國中之現址（兩單位相鄰）。



肆、後山之開發

一、咸同年間的私墾

根據清廷台東撫墾局委員陳英所著的「台東誌」，漢人最早進入後山是在咸豐年間，當時番人常由頭目帶領，攜鹿茸獸皮至前山枋寮交易，台東廳特爲此建一公所供番人住宿，並選派通番語者爲通事，其中一名爲鄭尙者，隨番人頭目入山，至卑南寶藏（一名寶桑，即今台東）。

鄭尙見番地肥沃而無耕作，即返家攜五穀種籽再到卑南教番人播種，此後其鄰里鄉人陸續進入後山，並定居於寶藏及成廣澳（今成功港之北，白守蓮）。

另一本書，日人筒井太郎所編著之「東部台灣案內」，則記載：清咸豐三年，廣東人沈私省、陳唐、羅江利等三人連同其鄉人 17 名，渡台來璞石閣開墾。咸豐五年，原居於卑南及六龜莊的熟番數十戶，亦移居璞石閣耕作。

此時，居住於璞石閣的番人，亦常攜鹿茸獸皮至集集街兌換物品。同治元年，有一原籍福建的彰化人杜馬榮，隨番人翻越八通關至舊莊（今玉里鎮長良里）定居，娶高山番婦爲妻。此後福建人連袂遷入璞石閣，至同治十二年，寶藏共有二十八戶、成廣澳有五、六戶、璞石閣共有四十餘戶、花蓮港共有四十餘戶，「鑿井而飲、種土而食，數十年絕無逆犯者，可謂良民也。」

其中如杜馬榮者，經常出入山地間，專營山地產物交換、安撫番人，斷絕高山番害，衆望所歸，被舉爲莊內統領。而原居於西南海濱枋寮、水東寮之平埔族，亦大量遷來後山居住。當時後山物產甚豐，除原有鹿茸、熊胆之類，五穀也有盈餘，每年計有麥一萬包、穀七千包、芝麻一千餘包，需由枋寮雇船來載。

同治十三年，清廷以海防需要，改行開山撫番、充實後山的政策。當年七月，南北兩路先行開工。光緒元年正月，中路——八通關古道，亦由林圯埔開路，越高山而至後山。

「台東州采訪冊忠義篇」曾提及「林東艾，台灣淡水人，光緒元年充後山總通事，隨提督吳光亮開中路，隨途招撫番社，以功保把總。二年十一月遇山番被戕。」

另外，據光緒元年九月二十八日李鶴年等之奏摺，曾述及中路之開路過程：「尚有後山璞石閣等處，開路一十九里零，係派哨弁鄧國志先往秀姑巒，酌雇民番由後山開來，以期前後接續。」

可知中路開通之前，後山璞石閣等地並非完全為未知的蠻貊之地，身為總兵的吳光亮，對於璞石閣一帶的風土人情，以及八通關古道預定開闢的路線，應已有全盤的計劃。

據日人中島眞澄所寫的「大庄沿革史」手寫文獻所述：「吳光亮於光緒元年八月二十九日，經八通關橫跨高山到達璞石閣。九月五日，光亮以其弟吳再添（根據奏摺應為吳世添）為百人長，帶領廣東兵百名駐紮在大庄北邊的廟後，命庄內有力者潘福生為總理、廖進來為甲頭……當時未施用通貨，以布疋為最貴，用麻布絲為貨物交換。」（按：此份手稿所記吳光亮於八月廿九日抵璞石閣一事，在玉里鎮協天宮的廟誌上記為八月廿五日，除此之外，未見於其他文獻。但衡諸事理，並非不可能，其原因乃是中路開至東段，再由前山坐鎮補給已非易事，況且鄧國志所率民番，於當年八月八日時，已開路十九華里，若把開路之主力轉移至璞石閣，由東向西開，可能事半功倍。）

光緒元年 11 月 8 日，清廷終於頒佈了入番撤禁告示。在此之前，雖然後山已有相當程度的開發，但是這些早期的拓墾者，其實是冒險犯法的。舊有的例條為：「凡民人私入番境，杖一百；如在近番處所抽藤、釣鹿、伐木、採者杖一百、徙三年。又台灣南勢北勢一帶山口，勒石分為番界，如有偷越運貨者，失察之專管官降調，該管上司罰俸一年。又台地民人不得與番民結親，違者離異治罪；地方官參處從前已娶者，毋許往來番社，違者治罪。」

這時因為南、北兩路已完全開通，中路也接近完工，適時地開禁，以助開山撫番、充實後山政策的施行。

二、中路開通之後

光緒元年十二月，中路終於全線開通（註一），吳光亮以二營兵力一千人，駐守璞石閣，並再派兵工開通璞石閣至成廣澳的紅筴越嶺路。當時中路雖然暢通無阻，但是所需物資若由陸路靠人力搬運，仍然緩不濟急且不經濟，因此仍需以成廣澳為港口，而使連接璞石閣與成廣澳的海岸山脈橫斷道路——紅筴越嶺路，成為當時交通最頻繁的要道。

不久吳光亮將一營五百人調往水尾，由吳立貴帶領在此屯兵。（其兵營所在地即今瑞美國小。）

光緒二年，六月九日至十七日，因颱風來襲，連日暴雨，據分巡台澎兵備道所查報的風災損失相當嚴重：「南路各處碉堡均有倒塌，張鎮軍所部，分紮內山

營堡及新開山路亦有沖壞。吳鎮軍所開中路，被沖尤多，飛虎營勇丁紮在內山者，沖沒兩棚，勇丁淹斃八名……。」

這一年後山盛行天花，兵士們病死甚多，吳光亮本人也臥病在床「幾死者數次」，至當年年底尚無法起身，而軍官亦有多人因病返回內地，吳光亮乃建關帝廟以安人心。

光緒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分巡台澎兵備道札行巡撫丁日昌，擬定撫番善後章程二十一條，頒行台灣各廳縣及南、中兩路招撫局遵辦，列有非常詳細的辦法（註二），其中第十七條指出：「前、後山各處曠土甚多，應即舉設招墾局，即日由營務處選派委員前往汕頭、廈門、香港等處招工前來開墾。所有開墾章程，另文擬辦。」

由於大軍駐紮後山，所需口糧甚多，而新米昂貴、轉運困難，因此廣募農兵多開荒土藉以自給，成為當務之急。

光緒三年春，巡撫丁日昌派員在廣東汕頭設招撫局，招募潮民二千餘人來台墾荒，先以八百餘人交吳光亮安置於璞石閣南方近郊客人城以及大庄、大港口一帶，再以五百人安置於卑南，並明訂招墾章程，諸如船票免費、墾荒第一年給予每日口糧一升及銀八分，眷屬之口糧照給，並以十人為單位給予農具、耕牛、種子等，開墾後即可申請清丈註冊，且前三年可以免稅……等等，可謂相當優厚而完備。

然而，後山的開墾成效很差，主要的原因有二：其一是由潮汕招墾來的墾民，許多本為遊手好閒之徒，為貪慕口糧而來，剛領完第一期半年一次發放的口糧及銀錢，即藉口逃亡，甚至宰食耕牛、變賣農具。

其二是承辦官吏的不法，每每把肥沃的田壤給予其親朋，且不自耕而租予佃農，若無人租則寧願任其荒蕪，對於新到的良農，則分給貧瘠不毛之地，致使人心生忿而離去。

由於大量漢民族的移入，使後山民番爭地的情形日趨嚴重，早期和睦相處或彼此不相干擾的情景已漸漸變質。

光緒三年七月，吳光亮督開水尾至大港口之路，遭遇到阿眉族人的抗拒，並殺總通事林東艾。部將吳光忠、林福喜等率兵討伐，於烏鴉石中伏而敗。同年十一月林福喜再與吳立貴率飛虎軍右翼攻討，又再敗兵於田寮，直到當年十二月，北路南路援軍到達，才剿平此事。

事後阿眉族人送米至璞石閣歸降，吳光亮竟命人緊閉城門，擊殺番人一百六十人，僅餘五人遣歸，這樣的高壓政策，顯示當時漢人與當地原住民已處於水火不容的敵對立場。

光緒三年十月，打馬煙（今瑞穗之北，瑞北）又發生漢番爭地的事件，吳光亮平息之。

是年冬，吳光亮在水尾（今瑞穗之南，瑞美）建青蓮寺，在馬太鞍（今光復）建保安寺以安定人心。

根據筒井太郎編著的東部台灣案內一書所述：「光緒三年，清廷廢除了以福建上府兵與台地守備兵互相替代的制度，改行就地募兵制，因此駐守台灣的兵源與兵備大受影響。

後值鹿港、彰化一帶匪徒作亂，乃將北、中、南三路沿線所設的碉堡撤除，以守備碉堡之兵力用於討伐匪徒。結果由三條山路至後山者絕迹，碉堡坍塌，北、中、南三路之道路也日漸荒蕪，不堪行走。

其實，即使不調走兵力、撤除碉堡，後山移民拓墾者，對於北、中、南三路的利用，也相當有限。原因是當時海路十分發達，以船載運人貨，無論是從枋寮到成廣澳，或從北部淡水到花蓮港，不僅運輸量大、費時少、同時也安全省力多了。調查隊在玉里、瑞穗一帶的田野調查訪問，也查證了這種情況：絕大多數的墾民後裔，證實其祖父、曾祖父輩是由成廣澳進出後山；而少數經陸路到後山的拓墾者，則由恆春繞東南海岸，以牛車為工具，十車為一隊沿途荷槍警戒而行。

至於北、中、南三路，除了少數的通事及社商敢於冒險深入，一般人民極不願意涉險。設想漫漫山區、悠悠長道，連駐紮碉堡的兵勇都難保安全，何況行旅？

但是北、中、南三路的開通，對後山的開發確實有其催化的作用，且由於道路開通後各營的駐紮，使漢民族擁有優勢的地位，成為後山的支配者。

光緒四年九月，吳光亮因花蓮港附近的加禮宛社「不遵查辦」，即連絡恆春縣補繕巡撫吳贊誠及駐守淡水的總兵孫開華，會剿加禮宛社及其鄰社巾老耶社。戮番二百餘名，使得鄰近諸社皆懾服。值得注意的是無論吳贊誠或孫開華之兵員，皆乘輪船抵花蓮港，可知陸路確實不便於行。

光緒五年元月十六日，吳光亮調升為台灣鎮總兵，駐於台南，兼統後山北、中、南三路，自這一年起，後山諸社在清廷控制之下，度過較為平靜的八年。

光緒五年五月，吳光亮並以後山總統領的身份，頒佈「化番俚言三十二條」曰：「爾等番眾，分聚台灣後山，未歸王化、未通人道已數百年於茲矣。本鎮奉命統領北、中、南三路軍，開山撫番，已歷五載，所有後山各路番社，罔不加意撫循、廣為教導；其有凶殘頑梗、抗拒官軍不受招撫者，亦皆親統大軍嚴加痛剿以彰天威。如棉山、加蚋蚋、加禮宛等社，均經掃穴搗巢、擒渠斬獲，爾等番眾或得之目睹、或得之耳聞，可為殷鑑。……因擬立化番俚言三十二條……爾等務須逐一遵守，將見蠻夷僻陋之俗，轉成禮義廉讓之風矣……。」

化番俚言

一、設局招撫，以便民番 二、舉委頭目，以專責成 三、為訓頭目，以知

禮法 四、分給工食，以資辦公 五、改社爲庄，以示區別 六、約束子弟，以歸善良 七、禁止惡習，以重人命 八、禁止飲饗，以免生事 九、保護商旅，以廣貿易 十、遭風船隻，亟宜救護 十一、安分守己，以保身家 十二、彼此各庄，宜相和睦 十三、分別五倫，以知大體 十四、奉養父母，以報深恩 十五、夫婦和順，以成家室 十六、學習規矩，以知禮義 十七、嚴禁淫亂，以維風化 十八、薙髮打辮，以遵體制 十九、穿衣著褲，以入人類 二〇、分別姓氏，以成宗族 二一、分別稱呼，以紓彝倫 二二、分別姓氏，以定婚姻 二三、禮義祭葬，以安先靈 二四、殷勤攻讀，以明道理 二五、分記歲月，以知年紀 二六、宜戒遊手，以繼資源 二七、嚴禁偷盜，以安閭閻 二八、疏通水圳，以便耕種 二九、出獵以時，免妨耕種 三〇、撙節食用，以備饑荒 三一、宜設墟市，以便交易 三二、建立廟祠，以安初祖

綜觀化番俚言，實在充滿大漢沙文主義，番社是否因此而馴化，可由光緒十四年的後山大叛亂得知，但無論如何，由化番俚言的頒佈可知當時吳光亮已完全能掌握後山的局勢了。

光緒七年十一月，台灣府轉行巡撫岑毓英抵台籌辦開山撫番事宜，吳光亮呈稱：「兼統後山各營已經數載，現值整頓綠營，又兼辦防務，恐兼顧難週，請另委簡員接統。」之後吳光亮即交卸後山開山撫番之責，由陶懋心繼任，駐紮於大巴壠（今鳳林鎮）。

光緒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岑毓英奏稿曰：「自台灣南路之鳳山、恒春、卑南，至中路之水尾、璞石閣、大巴壠，共走十八站始到花蓮港。因北路生番隔絕，仍由南路折回。……以後山僅有恒春一路可通，防軍繞道行走，跋涉維艱。每遇換防及採運糧米、軍火，皆需輪船渡送，而後山各營紮處又無大港，輪船難泊，一有缺乏，坐困堪虞。……必須將中、北兩路先行開通，俾後山各營糧餉、軍火及往來文報皆便於運送，則開山撫番方能應手。擬即以吳光亮兼統之飛虎三小營，撥歸鄒復勝統帶，並將南路屯丁挑派五百名爲嚮導，責成由台灣（台南）、嘉義交界之三重埔（玉井）、老弄社（荖濃）、小八涸、關嶺（關山嶺）開陸路始，即至後山之大陂（池上），以通璞石閣、卑南等處。……凡就撫番目，按所管番戶多寡，給予八、九品頂戴，月給飯食銀數兩，責令番民凜遵教化。……」

由此奏摺知悉當時中路——八通關古道確實已經荒廢，而清廷開山撫番之經費相當充裕，且仍不放棄以陸路通往後山，並由此開始清查後山各深山之番社，給予月銀。我們可從稍後的文獻內出現打訓（大分）、蚊仔厝（馬戛次托）等漢語音譯的地名，知道中路以及其相關之部落道路，在岑毓英接辦開山撫番任務後，曾經有過整修。

光緒十二年十月，台灣道陳鳴志向劉銘傳稟稱：「若由水尾適中之地，與前山彰化開通道路，聯絡聲氣，先撫後山中路，則其餘聞風向北，招撫較易。」可知此時山路又不通了，這一條橫斷中央山脈的「關門古道」，於光緒十三年正月起動工，西段由總兵章高元率七百人，自集集街東南拔社埔（今集集鎮民和里）至關門（按：中央山脈主脊關門山北側），共開 120 華里；東段由鎮海後軍副將張兆連率兵，自水尾之北拔仔庄（今富源），至關門，計開 60 華里，東西兩路剋期開路，於同年三月便告竣工。

然而道路開通後，碉堡初建完成，即因官吏處理兵工、番社爭執不當，而使諸社叛亂，道路旋即閉塞。由此可見以陸路通後山，雖是清廷一貫的政策，但也一直無法成功。

三、清廷的撫墾政策

自從光緒元年，清廷推行開山撫番政策以來，即由沈葆楨擬定撫墾局制度，後雖因時因地迭有修改，但撫墾局之制度始終存在。其規制為：

撫墾總局：直隸於巡撫，總理全台撫墾事務。設於大嵙崁，以林維源為總辦。

撫墾局：共有東勢角、埔里社、叭哩沙（羅東）、林圯埔、蕃薯寮（旗山）、恒春及台東等七個撫墾局。

撫墾分局：設於撫墾局下，如台東撫墾局轄有璞石閣分局及花蓮港分局。

各撫墾局下設有委員（主管）、幕友、司事、通事、局勇、醫生、剃髮匠、番婆（嫁與漢人之番婦，負責煮飯）數名。各撫墾局或分局之委員，因握有待墾荒地之分配權，以及墾荒者、番社之月餉銀，平時儼然土皇帝，早已深受墾民與原住民之怨恨。

自後山開闢以來至光緒十三年止，清廷一直未對後山區徵收田賦，而於光緒十三年底告示將於明年起開征田賦，徵稅之對象及於漢人拓墾者及平埔族人，一時引起疑懼與不滿。

光緒十四年六月十日，撫墾局委員雷福海率員至大庄（今富里鄉大里）嚴征田畝清丈單費，庄民怨恨不已，又因雷福海乘庄內墾丁外出耕作，逕行逮捕婦女施暴，引起公憤。其中大庄客民劉添旺，即以其岳母受辱，憤而糾眾起事。

此時平埔族亦因家中無貨幣，乞以貨物代稅，而稅吏不許，並揚言將以妙齡少女代稅，此舉激怒平埔族人，遂與大庄客民共同叛變。

由於後山民番對撫墾局之積怨已深，一時各社紛紛響應，六月十四日即攻下璞石閣，六月十五日攻下水尾，城內軍民死亡殆盡，旋即後山之頭人埔、公埔、新開園、里壠、馬太鞍、大巴壠等十數社齊叛，一時東台全局震動。

此時後山各營全面棄守，僅有鎮守於卑南廳之統領張兆連，孤軍被圍困十七晝夜，直到前山部隊乘輪船由海道馳援，加上北洋大臣派遣海軍統領丁汝昌，以當時最大的威遠、志遠兩艦，自海面砲轟叛番部落，使其驚懼乞降，至九月始平定全局，但後山經此大亂，原本拓墾的成就盡失，本來預定要自卑南移至水尾的撫墾局，也因水尾居民已死亡殆盡、全庄幾成廢墟而作罷。

事後證實，此次叛亂不僅是一般墾民及平埔族、番社之叛亂，實際上許多官吏亦加入叛變，以分取庫銀、糧食、槍械，其中甚至有兩名曾是追隨吳光亮開山撫番的有功人員。

（請參閱第貳章第一節(9)）

亂平後，統領張兆連有鑑於被圍之日，海路因颱風而耽誤行程，並不可恃。除了加派營兵駐守各庄，並再度派員整修拔仔庄至集集道路，同時也整理吳光亮所闢之璞石閣道路，唯不經林圯埔，而由集集出前山。這是八通關古道第三次被整修。

光緒十六年，劉銘傳卸任，光緒十七年邵友濂繼任台灣巡撫，緊縮台政，後山地區官吏窮窘，台東知州開始再征田賦，並以光緒十四年事件，向民衆索賠損失，數度藉此名目徵款，民怨日深。

光緒二十年，中日甲午戰爭爆發，二十一年清廷割讓台灣，此時後山官兵，斷糧缺餉，輒向民衆橫征暴斂，導至軍民相擊殺。因此光緒二十二年，亦即日本明治二十九年，日軍能毫不費力地進佔璞石閣。清朝官吏聞訊由卓溪遁走山區，日軍隨即屯駐清廷舊有兵營，並實施戒嚴。

自光緒元年開始，為防範列強對台灣的覬覦，而動員大量人力、物力苦心經營的後山地區，就此拱手讓人了。

註一：有關「中路」的完工日期，文獻上有不同的記載，其中連橫所著的「台灣通史」，記為光緒元年十一月完工，但其餘諸文獻，如台東撫墾局委員陳英所著的「台東誌」、日人伊能嘉矩所著的「台灣志」，以及日人圖南狂夫、石阪莊作合編的「台島踏查實記」，均記為光緒元年十二月竣工，今從後者。

註二：撫番善後章程，全文二十一條如下：

一、各社生番名為「歸化」，而未經薙髮者尚多。宜勒令於一月內一律薙髮，並由官酌給粗布上、下衣各一件，引之使入範圍。其從前歸化而未經薙髮者，亦勒限於一月內一律薙髮，以免反覆。仍由官置辦剃頭刀分給各社頭目領回，勒令每月各剃一次；並隨時訪查，以防其日久仍行蓄髮。

一、各社歸化之番應分別社分，將丁口查明，造冊通報，以憑察核。其有遷移、亡故以及新增丁口，均行一律註明。

一、歸化各番社宜設立頭目，作為社長；每月酌給薪水十圓、八圓，以示羈縻。嗣後如再有伏殺兵民之事，即令該社長勒令緝送真兇，不准存匿；違者嚴辦。亦不得波及無辜，致令向隅。

一、各番社田地毗連，宜飭派委員酌選誠實通事帶同番目分報各處，為之嚴定界址；不准鄰社恃強侵佔，亦不許該社冒佔他人土地，以杜爭端。

一、除近海官山及各番耕種力所不能及者聽民開外，其餘附社山田樹木，應令各歸各管，不准地方民人將該番所佔為己業。違者嚴辦。

一、嚴諭各社番目隨時約束番民，不准生事。倘來往商民及貿易之番有在界內被劫失事者，即惟該處民番是問，不准推卸他人。果係外社各番越界滋事，准該處頭目立即緝送公局解官究懲，以專責成而別良歹。

一、凡准番民交易之處，無論城鎮、墟市應專設公局，就近選舉公正紳士為之。倘遇番務，即為隨時處斷。嚴飭鄉民人等不得任意欺凌，如有殺害生番及搶奪生番物件並侵佔生番地基者，准該番來局投訴，局紳即為稟官，分別秉公追辦究抵；不得稍分畛域，使該番有冤無伸，以致激成變故。違者參辦。該局紳如能辦有成效，奏請獎勵。

一、凡與生番交易物件，宜酌定畫一章程，不准番割經手，以免把持而昭公允。

一、民番如有忿爭，均令赴局投明，不准私相報復。違者加等嚴辦。

一、來往社番既經歸化，凡赴市鎮不准持銃帶刀，亦不准在市行沽；以免醉後行兇，致釀鬪殺。

一、所有市鎮，誠恐營中兵勇並不法莠民及生番親戚暗中有該番販賣軍火等事，應責成該處局紳、官弁等嚴密稽查。倘能查獲接濟實據，弁兵即時拔補，員紳記功獎勵；或本處不能查出而被別處發覺者，分別加等參辦。所獲軍火，繳官存儲。

一、各海口市鎮人烟稠密、易於接濟軍火之處，概不准生番私往交易。違者嚴辦；並將引路之人查究，以杜藏奸。官紳不能覺察者，分別參懲。

一、鳳山縣政務較繁，於番務力難兼顧；應另派委員督同局紳會同地方官專辦鳳、恒一帶撫番善後事宜，以專責成。如有成效，專摺奏保；倘係敷衍，從嚴參撤。

一、生番最忌出痘——名為「出珠」，擬於前、後山各設醫局，疾病則為之醫藥；並設牛痘醫生為之傳種，以全生命。

一、新開之路，如有草樹蒙茸、燔薙猶未淨盡者，應由員紳分定地段，飭令

本界歸化之番並該處柴寮將沿路左右相距百十丈之處所有樹木一律砍伐摧燒，以杜兇番藏匿；若樹木係有主者，應歸原主砍伐，以示體恤。其鳳、恒一帶，凡遇過渡無橋無筏之處，責成地方官於一月內趕造齊全；經費准其核實報銷。

一、靠山民番除種植薯芋、小米自給外，膏腴之土栽種無多，以致終多貧苦。應選派就地頭人及妥當通事帶同善於種植之人分投各社，教以栽種之法，令其擇避風山坡種植茶葉、棉花、桐樹、檀木以及麻、豆、咖啡之屬，俾有餘利可圖，不復以遊獵爲事，庶幾漸底馴良。所有各項種子，由員紳赴郡局領給；俟收成後，將成本按年繳還，以示體恤。其某某處種植某項若干？次年生發若干？收成若干？責令該員紳稽查冊報，分別有無成效，以定賞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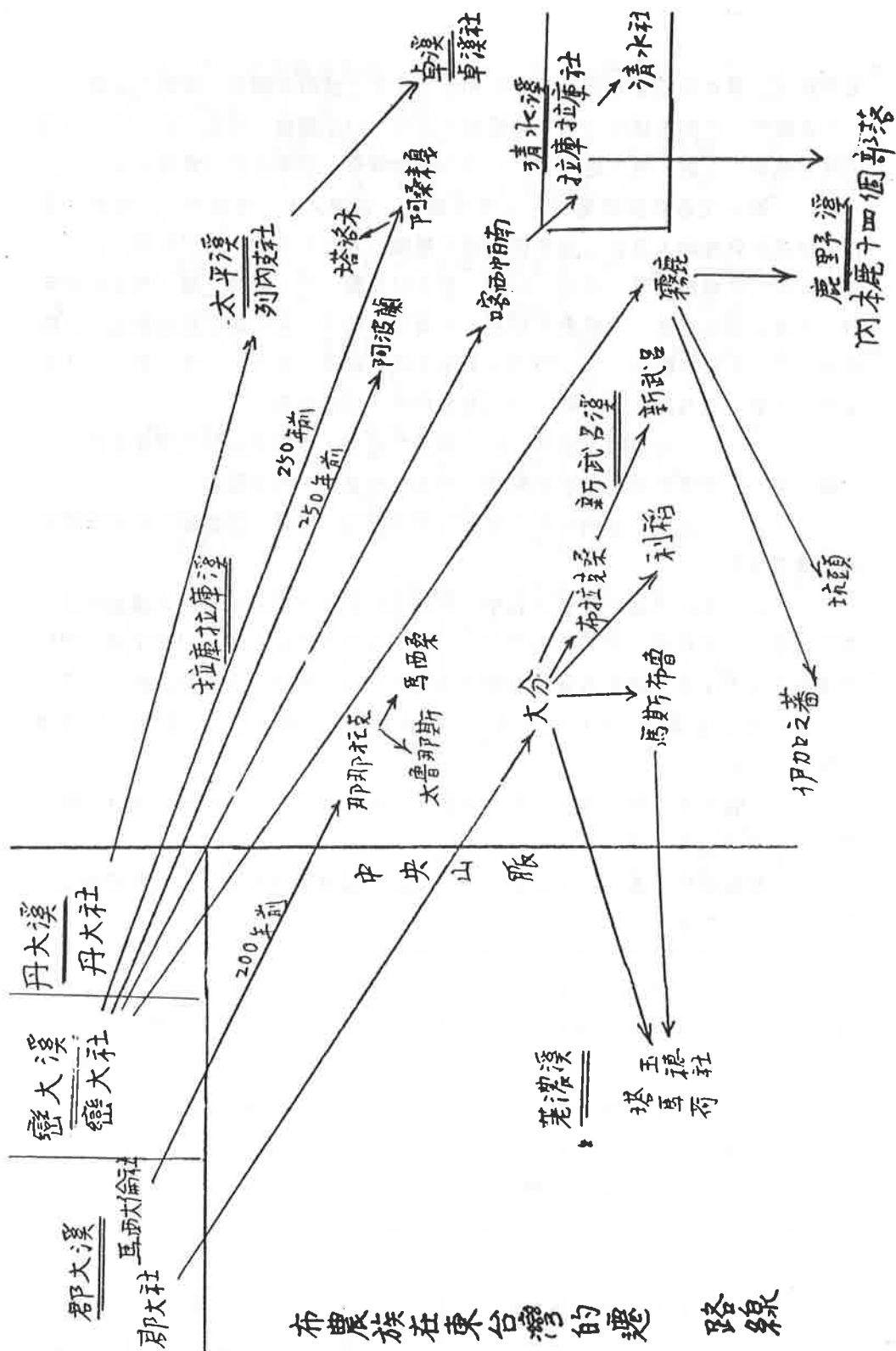
一、前、後山各處曠土甚多，應即舉設招墾局，即日由營務處選派委員前往汕頭、廈門、香港等處招工前來開墾。所有開墾章程，另文擬辦。

一、各番社溪澗支流所有可以灌溉新墾田園者，應嚴告該處頭目不准堵截水源，違者重懲。

一、附近番社市鎮均宜廣設義學，選擇善於勸導之塾師隨時爲之講說禮義，導以尊親，化其頑梗。其各番社頭目，尤應勸令多送子弟入學，以資化導。現已奏請番童准進庠序，將來番童如有讀書明理者即准其應試，庶幾懷我好音。仍隨時派員分投稽查課程，考校塾師優劣，分別賞罰，以儆怠惰，仍於朔、望宣講「聖諭」二次。

一、生番亦是人類，各處官吏、兵民不得稍分畛域，任肆欺凌；庶幾日就範圍，免致爲叢驅雀，使入歧途。

一、薙髮歸化之番，除軍火嚴禁外，其餘一體准與平民交易。其未經薙髮之番，即鹽、米等事，均不准接濟。



伍、布農族的遷移與抗日

一、拉庫拉庫溪流域的布農族遷移史

玉山國家公園內，拉庫拉庫溪流域的布農族，約在 200 年～250 年前，自中央山脈西側郡大溪流域、巒大溪流域及丹大溪流域遷移至此。（★在日據時代的文獻上，分別稱之為郡蕃、巒蕃、丹蕃，為引用文獻方便起見，照此稱呼。）

其中，巒蕃是最早遷移到此區，約在 250 年前，即由原居住地巒大社，遷移至拉庫拉庫溪北支流，塔洛木溪流域。並在塔洛木溪西岸建立阿波蘭社，在東岸建立阿桑來夏社，以及其上游處的塔洛木社。

阿桑來夏之意為「大社」，巒蕃以此為大本營，漸向拉庫拉庫溪南岸發展，先至佳心，再分散至南岸上游的喀西帕南、伊霍霍爾、下游的哈比、塔里沙南、卓麓一帶。

而拉庫拉庫溪北岸之異祿閣，也是由阿桑來夏分出來的，另外，馬夏次托社則來自阿波蘭社。

這些部落都於民國 22 年～27 年間，被強迫遷移至平地。

郡蕃在本區的活動力，大大超過巒蕃，他們分別來自郡大溪的兩大部落，郡大社及馬西大倫社。

大約 250 年前，郡大社的布農族，翻山越嶺來到大分定居。之後，則四方分散，向北發展了塔達芬落；向南側建立烏斯、闊闊斯、烏賽克、耶西洛等部分；向東更渡過拉庫拉庫溪，到達莫庫拉蕃一帶。由於布農族的部落是採取家族為單位的散居形式，有時很難區別部落與部落的界限，例如莫庫拉蕃也常被視同大分部落。此後該地的布農族仍繼續向南遷移，至新武呂溪、鹿野溪流域。

另外，在 200 年前，另一支郡蕃由郡大溪流域的馬西大倫社遷至那那托克社（清譯雅託），此部落位在秀姑巒山東南支稜、太魯那斯山之南、伊波克山東側，在馬霍拉斯溪中游西岸。

之後，郡蕃以那那托克社為基地，漸漸順稜南下至亞宋、伊波克，再南下至太魯那斯社。在太魯那斯社建立一個更大的部落（清譯大崙坑社）。

之後，以太魯那斯爲根據地，向西過米亞桑溪，建立米亞桑社；向東過馬霍拉斯溪，建立馬西桑社。

大正四年（民國四年）大分事件之後，以郡蕃爲主的布農族，展開了長達十八年的轉戰抗日，他們先經由闊闊斯，翻上中央山脈雲峯與南雙頭山鞍部，再下至玉德山南稜，在荖濃溪上游東岸，建立玉德社（塔馬荷社）。

另一部分無法忍受日軍圍剿之苦的大分居民，則遠遷至南橫天地一帶，再輾轉遷至梅山部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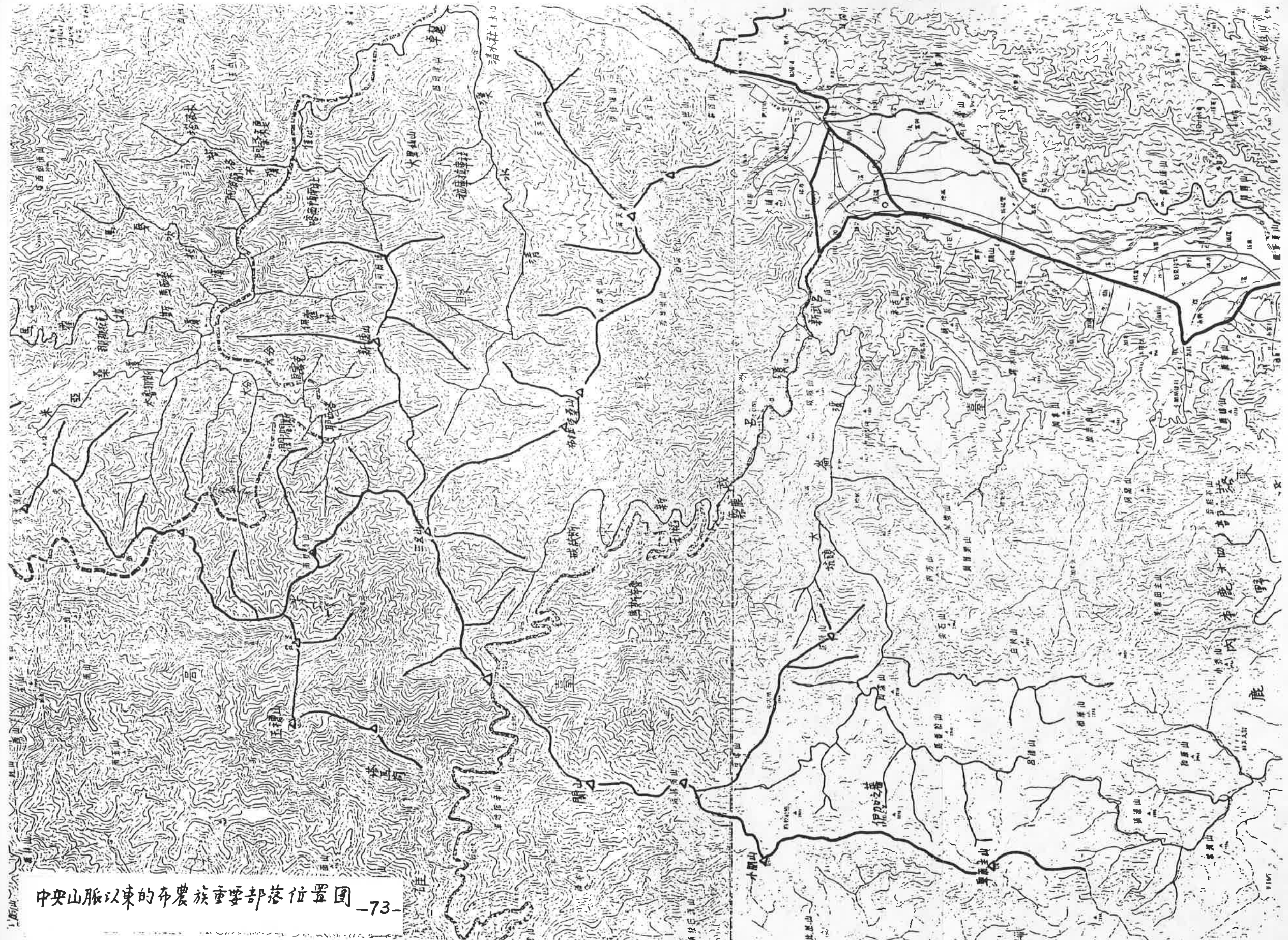
而居住在玉德社者，則於與日警談和後，遷至南橫之復興，部分再遷往梅山及樟山。

在大分事件後，布農族之抗日過程中，曾於昭和3年（民國17年），由拉荷阿雷及其弟派遣部下至郡大溪勸說族人遷至玉德（塔馬荷）共同抗日，當時有5戶、48名壯丁集體遷至玉德，使得玉德社之人口一度高達32戶、292人。

由部落的分衍與姻親關係，我們可以明白，何以大分事件後的抗日活動，居於拉庫拉庫溪北岸的阿桑來戛，不但不參加抗日，反而保護日警？同時，也能立刻了解，何以遠在新武呂溪的部落，會起而響應抗日。

以下是布農族遷移路線示意圖，及拉庫拉庫溪兩岸之布農部落簡介。（根據昭和14年出版的「玉里郡要覽」所述，玉里郡轄內有布農族365戶、2761人，原散居於八通關道路沿線有高山部落12社，共299戶、2180人。這些部落於昭和8年4月（民國22年）起，在日人的遷村政策下，集體移民至平地，於昭和10年1月，完成遷村計劃，少數零星住民，也於昭和13年4月前，全部強制遷出。此後所謂的「奧地」——拉庫拉庫溪中上游高山地帶，除了日本警官駐在所之外，完全沒有人居住。（拉庫拉庫溪北岸居民，多遷於卓溪社，南岸則遷至卓麓社。）

中央山脈以東的布農族重要部落位置圖 -73-



日據時代拉庫拉溪沿岸八通關古道上 25 個部落（郡蕃、巒蕃、丹蕃）簡介

部 落	說 明
那那托克	「那托」之布農語意為「蓬草」，重疊其語音，指其地多蓬草。位於馬霍拉斯溪西岸，秀姑巒山東南支稜太魯那斯山之南，伊波克山東側，標高 1650 公尺～1820 公尺傾斜地。族人來自郡大溪馬西太倫社，於 200 年前遷移來此。可說是郡蕃南移拉庫拉庫溪最早定居之地。族人與馬西太倫社，大分社有姻親關係。八通關古道開通時，譯作雅託。
亞 宋	亞宋，又稱西亞宋，原義不明。位於那那托克社南方，馬霍拉斯溪西側。
太魯那斯	社名布農語意為「細竹」。位於米亞桑溪東岸，1350 公尺至 1860 公尺急峻山腰，遍佈於溪岸九處。族人來自那那托克社，與伊霍霍爾、大分、東埔諸社有姻親關係。
米 亞 桑	米亞桑，意為「舊跡」，建社之前曾有他人居住過。位於米亞桑溪西岸，現在托馬斯駐在所一帶。
伊 波 克	此地多芒果，伊波克，意為「芒果」。在馬霍拉斯溪下游西岸，亞宋社之南。
馬 西 桑	馬西桑，布農語意為「山陰」，謂該社在布干山南稜線之西側，上午陽光照射不到。位於馬霍拉斯溪下游東岸，1350 公尺至 2100 公尺急峻山腰。族人來自那那托克社，與那那托克、塔洛木諸社有姻親關係。
闊 闊 斯	社名語意不明。位於闊闊斯溪與拉庫拉庫溪合流點西南方尾稜上。闊闊斯溪中游有溫泉。
大 分	大分，布農語意為「水蒸氣」，指其地河畔有溫泉。族人自稱「莫庫拉蕃」，意為「河階平台」或「開闊地」。位於拉庫拉庫溪上游東岸，即大分駐在所對岸。標高 1300 公尺～1900 公尺河階地，有 11 處小社，包括烏斯、闊闊斯、華巴諾、莫庫拉蕃、耶西洛、烏賽克等，自成一個大部落羣體，汎稱「大分」。族人來自郡大溪岸郡大社，與那那托克，太魯那斯，馬西桑諸社有姻親關係。清朝時譯作打訓，台語發音與大分類似。
莫庫拉蕃	大分部落之北，與大分隔一小溪南北相對。

部 落	說 明
塔 達 芬	塔達芬，語音重疊，言「水蒸氣很多」。位於塔達芬溪與米亞桑溪合流點之南，土葛駐在所一帶。
烏 斯	社名之語意不明。位於闊闊斯溪北岸，近拉庫拉庫溪合流點。
烏 賽 克	社名之布農語意為「河道彎曲」。位於拉庫拉庫溪上游西岸。
耶 西 洛	社名語意不明。位於拉庫拉庫溪上游西岸，烏賽克社之南方。
	(以上為郡蕃部落)
	(以下為巒蕃部落)
馬戛次托	布農語意不明。位於馬戛次托溪下游西岸。清朝時譯作蚊子厝。
塔 洛 木	塔洛木之布農語意為「竹」，謂此地產竹。位在喀西帕南山之南方，塔洛木溪上游東岸，1050 公尺山腰。族人來自阿桑來戛社，與阿桑來戛，阿波蘭諸社有姻親關係。清朝時譯作打淋社。
阿 波 蘭	阿波蘭，布農語意為「石灰」，此地產石灰，有專人在此加工。(阿波露：石灰)。位於塔洛木溪西岸，海拔 960 公尺之急峻山腹，砂礫多。族人來自巒大溪岸巒大社，約於 250 年前遷移至此。族人與喀西帕南社人同姓，也與塔洛木社，馬西桑社等有姻親關係。
阿桑來戛	「大社」之意。位於塔洛木溪東岸，900 公尺之急峻山腰。族人來自郡大溪巒大社，約於 250 年前遷移過來，為巒大社巒蕃初臨拉庫拉庫溪流域最早建立的部落。民國 23~26 年遷至平地。
異 祿 閣	布農語原意為「夾豆」，此地產夾豆，故名。位於拉庫拉庫溪下游北岸，玉里山南方。
伊霍霍爾	此地山形穹窿似洞，布農族稱山洞為伊霍霍爾。八通關越嶺道築成後，在此兩側設「石洞」與「抱崖」兩駐在所。位於新康山北麓伊霍霍爾溪上游西岸，標高 1500 公尺傾斜地。族人來自郡大溪巒大社，與拉庫拉庫社、南部橫貫公路樟山部落有姻親關係。
喀西帕南	布農語意為「山陰之斷崖」，建社於此，以地形取名。位於可可爾博山東北方，標高 870 公尺至 930 公尺傾斜地，「蕨」警官駐在所下方。族人來自巒大溪巒大社，與阿波蘭、拉庫拉庫溪諸社有姻親關係。
佳 心	原義為「風景絕佳」，以其社高亢，展望良好而得名。位於大里仙山北稜尾，拉庫拉庫溪下游南岸，與對岸阿桑來戛社之間，有小徑銜接，橫跨拉庫拉庫溪吊橋已廢。

部 落	說 明
哈 比	布農語意不明。位於佳心社之東南方，山風駐在所附近。
塔里沙南	另譯大里仙社，語意不明。位於拉庫拉庫溪下游南岸。
卓 麓	舊名巴巴夫爾，布農語指「梧桐樹多」，民國9年，八通關越嶺道成，日人改稱「卓麓」，意謂卓溪山下。清朝時譯作異馬福。
卓 溪	舊名 Take. Boshiko，又名巴內塔。族人來自丹大溪上游丹大社。Take 是布農族的「社」或「部落」之意。Boshiko 為阿眉族「多風沙」之意，因此 Take Boshiko 本來是泛指目前卓溪到玉里鎮一帶的總地名，後來漢人把巴內塔一帶稱為卓溪，又稱乾溪（台語發音），而把璞石閣專指玉里。

附註：除了接近玉里的卓溪（卓溪山北麓）與卓麓（卓溪山南麓）外，所有部落已於昭和13年（民國27年）以前已全部平地，而成杳人煙的廢墟。另外，大分社之駐在所舊房舍，曾作為玉里林管處之辦公室及宿舍，目前亦已無人居住。

本區布農族人口歷年調查表

調 查 年 代	清光緒 20 年	明治 44 年	大正 14 年	昭和 7 年	昭和 13 年
部 落 名 稱	戶數 人數	戶數 人數	戶數 人數	戶數 人數	戶數 人數
打 訓 社	28 360	24 235	34 301	35 368	— —
大崙（坑）社	10 140	41 352	17 194	19 200	— —
轆 轆 社	— —	21 229	— —	15 98	— —
蚊 仔 厝 社	7 90	5 45	— —	— —	— —
阿 波 蘭 社	— —	5 46	5 66	4 58	— —
異 祿 閣 社	3 100	1 5	— —	— —	— —
異馬福(卓麓)	— —	17 130	— —	17 74	33 176
卓 溪 社	25 310	26 268	16 136	33 257	58 490
阿 桑 來 戛 社	— —	12 109	— —	2 39	— —
伊 霍 霍 爾 社	— —	— —	5 53	3 17	— —
伊 波 克 社	— —	— —	2 5	— —	— —
馬 西 桑 社	— —	— —	11 113	16 149	— —
那 那 托 克 社	— —	— —	10 75	6 47	— —
塔 洛 木 社	— —	— —	— —	5 44	— —
喀 西 帕 南 社	— —	— —	— —	14 122	— —

二、布農族抗日事蹟

布農族的抗日事件，源起於日警對山地部落的加強控制。

從明治 34 年（西元 1901 年），台灣總督佐久間佐馬駟，開始推行所謂的「五年理蕃事業」，第一步就是沒收原住民的槍枝與彈藥。這個舉動立刻遭受原住民的全面反抗。

原來以布農族的傳統，槍枝是祖先（祖父、父親）留下來的遺物，絕對不容外人取走。另一方面，槍枝是狩獵的利器，沒收槍枝使生活立刻陷入困難，因此誓死抵抗。

此後，日警最大的任務就是誘騙或逼繳槍枝，而布農族的抗日行動，也多着眼於奪取、奪回槍枝。

玉山國家公園內，拉庫拉庫溪流域的布農族抗日活動，在大正 3 年 12 月及大正 4 年（西元 1915 年）2 月，已零星展開，但規模很小而被忽視。

直到大正 4 年 5 月，喀西帕南駐在所第二次逼繳轄區內槍枝時才全面擴大，當時駐在所 10 名日警悉數被害。5 天後，大分部落也對日警展開突襲，一舉殺死 12 名日警。

這兩件大事震動了花蓮港廳，立即向台北、台中方面求援，於是展開了布農族長達 18 年的抗日過程。

其間，為加強鎮壓山地部落，並圍剿抗日分子，日警於大正 8 年至 10 年，開闢了八通關越橫斷道路，並在華巴諾設置砲台。此後又於昭和 2 年至 5 年，開闢關山越橫斷道路，以期南北包夾死守在玉穗（塔馬荷）的最後一支抗日力量。

大分的抗日事件，也許不若泰雅族霧社事件那樣驚天動地，但持續十八年，匯聚三百人，不時地給予日警以痛擊，成為日人心目中的「本島最後未歸順蕃」，這樣的決心和毅力，當可與霧社事件同垂不朽。

以下是布農族抗日事蹟的年表：

日據時代布農族抗日事蹟年表

明治 34 年

花蓮港廳在其轄內的「奧蕃」，也就是玉里西部拉庫拉庫溪北岸，設立那那托克，太魯那斯，馬西桑三個警官駐在所，並在南岸設立喀西帕南警官駐在所，以加強控制山地治安。（按：後來關閉太魯那斯，而改在南岸打訓〔今大分〕新設打訓警官駐在所。）其主要任務是進行「銃器的探索」，也就是加強搜查並沒收布農族私有槍枝與彈藥。執行任務時遇到抵抗，於是日警全面清查槍枝的分佈，將清查所得資料逐一記錄於「隱匿銃器調查簿」上。（按：槍枝彈藥的沒收行動，後來成為台灣總督佐久間佐馬於明治 43 年起實施的「五個年理蕃事業」最重要的一環，為此計劃花費了日本國幣一千六百多萬圓，殉職的警察包括位階極高的警視共 1,434 人，傷者 3,241 人。原住民犧牲者不計其數。）

大正 2 年

大正 2 年 10 月，駐守台東廳海端的巡查石川被殺。

大正 3 年（1 月）

1 月里壠支廳派出一名警部以及 200 名警力，加上民伕共 300 名向霧鹿方面搜捕兇首。居住在埃薄克社的布農族頭目拉馬達仙仙似乎是共謀，假裝帶路，於途中逃向中央山脈海諾南山東坡的「伊加之蕃」社。

大正 3 年（6～10 月）

台灣總督佐久間佐馬所推行的「太魯閣蕃征伐」於大正 3 年 6 月完成，結束了「北蕃之討伐」。於是挾其餘威進行「南蕃之銃器押收」（即南部與東部原住民槍枝的沒收）。大約 1,700 名武裝警察從太魯閣戰役中調來，分為兩個中隊：一隊撲向阿猴廳（屏東廳），另一隊直撲台東廳轄內的布農族各部落（共 15 社，127 戶，1,800 名人口），以進行槍枝與彈藥的沒收工作。大正 3 年 7 月 1 日召集了奧蕃各社的頭目和「勢力者」至璞石閣支廳，要求各社繳出所有的槍枝，結果在同年 10 月止，只繳出了 980 支。這是第一波逼繳槍枝的行動。日警相信大部份的私有槍枝仍被藏匿不報。

大正 3 年（12 月）

這時，位於清水溪沿岸的拉庫拉庫社，受到了「新武呂蕃」的鼓動，放火燒燬清水警官駐在所，而掀起了布農族的抗日序幕。（按：清水溪是拉庫拉庫溪的南支流，沿岸布農族與拉庫拉庫溪及新武呂溪布農族有姻親關係。）12 月 19 日大分（當時仍沿用清朝名打訓）警官駐在所首遭「蕃害」，駐在所內一名巡查下田清布遭受來自不明部落的布農族狙擊而當場死亡。這件事沒有引起特別注意。

大正 4 年（2 月）

大正 4 年 2 月 23 日上午 6 時，大分警官駐在所警官大脇爲一郎被狙擊死亡，駐在所警官隨即舉槍應戰。大約 20 名布農族由一個頭目帶領，圍攻大分駐在所。頭目聲稱他們來自摩天格魯、戒茂斯兩社，是大分社「勢力者」拉荷阿雷所指使。大分社頭目阿里曼西肯（拉荷阿雷之弟）聞訊後立即趕到現場，舉手阻止雙方射擊。這一事件，由於頭目阿里曼西肯出面調解，才避免了日警的報復。事後，大分駐在所除已配置的警備員外，另增派了警部補一名，巡查 10 名，警手 10 名，布農族警丁 8 名，維持高度警戒。

大正 4 年（5 月初）

大正 4 年 5 月 2 日喀西帕南駐在所向轄區部落收繳了 15 支槍，而在加緊追繳其他藏匿的槍枝時，喀西帕南社、拉庫拉庫社，及台東廳轄內的布農族羣起反抗。這是第二波逼繳槍枝的行動，所遭遇到的反抗場面擴大了。

5 月初旬，璞石閣支廳長松尾溫爾率員巡視喀西帕南社。在酒會中，布農族歌唱致意，歌詞中有「檻中的鹿宰殺容易，但是要等待好時機」等語，情勢顯得很不穩。松尾支廳長回去後，趁頭目和勢力者不在時逼繳五支槍。

大正 4 年（5 月 12 日
喀西帕南事件）

5 月 12 日上午 11 時半，拉庫拉庫溪南岸喀西帕南社布農族，得到清水溪拉庫拉庫社及新武呂溪各社布農族約 100 名的協助，突襲喀西帕南駐在所與附近腦寮，在攻防戰中多名腦丁被殺，而喀西帕南社全體警備員 10 名同時被斃首。起義的布農族奪取了槍支彈藥物品後，將駐在所房屋設施放火燒燬。在戰鬥中喀西帕南社頭目不幸中彈陣亡。戰爭延到下午 5 時才結束。

大正 4 年
喀西帕南事件

被殺日警是：大賀敏顯、~~梶~~山才藏，橫山新藏，南 彦治，南條武治，藤田鶴治（以上巡查），篠原三之助，岡田孫太郎，稻田瑞穗及堤出清一（以上警手），共 10 名。戰跡地在喀西帕南與佳心之間，可可爾博山北坡。（按後來在戰跡地建立「カシバナ事件殉難者之碑」。喀西帕南事件後，日人將該駐在所改稱「黃麻警官駐在所」。）

喀西帕南事件發生後，花蓮港廳大為震驚，於 5 月 15 日派出搜索隊向喀西帕南方面增援。增援隊由璞石閣支廳長松尾率領，計有警部 4 名，警部補 3 名，巡查 89 名，巡查補 3 名，警手 72 名，民伕 120 名，於當天上午七時，半自璞石閣出發，沿途搜捕兇手並收殮被害警察屍體。增援隊到達目的地喀西帕南時，又被布農族抗軍所襲，到十七日止連同五月十二日事件發生日，被殺日警人數達二十七名。在喀西帕南方面被捕的布農族共九十四名，其中以「臨機處分」方式處死的有十一名，其餘的人乘機逃走。（按：所謂臨機處分，是指不經法律程序處理人犯，包括刑逼、拷問、當場處死……等。）

五月十六日，由喀西帕南往北岸馬西桑駐在所赴任的巡查小川傳之助，偕一名布農人渡馬戛次托溪後，在路上被狙擊而死。由此拉庫拉庫溪北岸首次遭受「蕃害」，戰火蔓延至北岸的「奧蕃」，北岸也呈不穩的狀態。（按：在戰跡地建有「花蓮港廳巡查小川傳之助戰死之地」碑。）

大正四年（五月十七日
大分事件）

五月十七日上午十一時半，位於大分之莫庫拉蕃社布農族五十六名，在首領拉荷阿霽（兄）與阿里曼西肯（弟）領導下，突然攻打大分警官駐在所，斃首十一名警備員，僅有一名巡查逃到伊霍爾社避難時被迫殺，因此死難者共十二名。發動攻擊之前，阿里曼西肯帶手下七名勇士潛入大分駐在所內奪取警槍彈藥，然後潛回外面，從外面層層包圍，將午飯中的警備員全部殺掉，並放火燒掉駐在所。（按：另一說事件發生於上午五時。）

大正四年
大分事件

支援抗軍的布農族七社包括大分，意西拉，華巴諾，闊闊斯，賽珂、冬可，與拉庫拉庫，以及新武呂溪方面的一百多名（由首領拉馬達仙仙率領。）

大分事件中戰死者包括田崎強四郎（警部），岡田庄五郎，四川傳藏，與梶豐松，永正武行，新井章三，馬場森之助，紺野勇治，松本勝吉，末繼八十雄，橋本正憐，與堀江長次（以上為巡查）。因為官階相當高的警部陣亡，而且無一生還，花蓮港廳極為緊張，立即向台北與台中警察當局求援，另一方面因喀西帕南事件而成立的搜索隊，從清水溪攻打拉庫拉庫杜，並向大分挺進。

大分事件發生後，台東新武呂溪一帶也發生「蕃害」。因此台東廳及花蓮港廳立即在蕃界外圍架設鐵絲網，以封鎖布農族各社。（按鐵絲網於同年十一月始完成架設。）另一方面高雄州轄內的郡蕃向六龜一帶出擊，因此該地的製腦事業立即全面停止。高雄州派派 388 名式裝警察，到延長六里二十町（23.6 公里）的警戒線上，防止東部大分事件波及西部，同時架設鐵絲網於荖濃溪寶來至三合一帶。

五月十八日上午十時，布農族抗軍三十名，轉向拉庫拉庫溪北岸，攻打太魯那斯駐在所。駐在所警備員在北岸各社的布農族保護之下逃離現場，一部分人員向東逃至馬西桑社，另一部份的人更遠至阿桑來戛社避難。到了五月二十日北岸各駐在所的警備員全部撤至西部郡大溪流域，馬西大倫社。

大分事件發生後，花蓮港廳立即在蕃路（按當時還沒有開鑿八通關越嶺道）沿線設置三處監督所（☆警官駐在所還沒有普設以前，日警管理各地隘寮的機構，亦即警官駐在所前身）與四十五處分遣所。人員方面增派警部一名，警部補二名，巡查一〇二名，巡查補八名，警手四十三名，隘勇五十一名。（由此可見大分事件所波及的範圍擴大到拉庫拉庫溪南、北岸，南方的清水溪，新武呂溪，中央山脈以西的荖濃溪。）

五月十九日布農族抗軍攻打清水溪畔清水警官駐在所，殺死了腦丁四名。

大正四年
大分事件

五月二十日，大約三百名來自新武呂溪畔霧鹿一帶布農族，準備攻打拉庫拉庫溪北岸阿桑來戛駐在所。花蓮港廳增派了四十名武裝警察支援阿桑來戛。

五月二十四日，日警得知大分事件與其他各響應抗日的部落，都是由大分社頭目阿里曼西肯領導。同時得知北岸的各社，尤其是太魯那斯社及馬西桑社的頭目，不但沒有參加抗日的行動，反而保護逃難的日警。。

五月二十六日大約三百名的布農族抗軍出沒於通往璞石閣的道路。馬西桑社頭目受命向南岸偵察，歸來向日警報告說：「大分社頭目阿里曼西肯所率領的一百五十名布農抗軍在大分附近山上用石塊構築陣地，以作為長期作戰」。

大正四年六月

六月七日阿里曼西肯宣稱親率二百多名部下，由莫庫拉蕃向北出發，過溪準備攻打北岸的馬西桑，馬戛次托各社，同時沿舊「清國道路」一路攻打避難於阿桑來戛警官駐在所的日警。其手下布農族包括來自新武呂溪的霧鹿社，清水溪各社，以及拉庫拉庫溪南岸哈比社，多土滾社與魯崙社。

六月十三日新武呂溪霧鹿社的族人一百多名，由頭目拉可辛辛率領之下星夜趕至大分社，與大分社約一百名抗軍會合，準備再攻打大分警官駐在所。

六月二十四日新武呂溪畔新武呂警官駐在所受敵於利稻社，布拉克桑社等一百名布農族反抗軍，在雙方攻防戰中日警五名受傷。

六月二十八日拉庫拉庫溪北岸的重鎮阿桑來戛警官駐在所受敵，在槍戰中日警二名戰死，八名傷。日，在塔洛木道路分歧點附近，三名巡查被狙擊而死。

在大分事件中屢次發動攻擊的拉荷阿雷及阿里曼西肯兄弟，受到了日警圍剿，舉族避居於新武呂溪馬斯布魯社。

大正六年

拉荷阿雷兄弟舉族自馬斯布魯社及大分社分別向荖濃溪上游塔馬荷（玉穗）移住，一方面出獵，一方面繼續出草並騷擾各駐在所。

丹大溪畔的丹大布農族受到了來自大分的布農族鼓動，

起義包圍丹大警官駐在所。日警自集集派出救援隊，擊敗了抗軍並沒收槍枝，也封鎖了布農族到平地的通路，因此抗日的布農族因缺乏鹽、火柴等生活必需品而投降。

大正六年四月

南投廳集集支廳廳長率隊，由郡大溪畔馬西大倫社向玉里勘察，僅到拉庫拉庫溪北岸太魯那斯社即原路折返。此為喀西帕南事件及大分事件結束後警察第一次「入蕃」（進入蕃地）。

大正七年七月

玉里支廳廳長松尾溫爾率隊踏查八通關越橫斷道路的預定路線，自玉里出發沿拉庫拉庫溪北岸至太魯那斯，然後越過中央山脈至郡大溪畔馬西大倫社。此行並沒有勘察南岸，可見大分事件餘波動盪未止。

大正八年六月

為了全面肅清因大分事件而形成的隱密勢力，同時也為了包圍荖濃溪上游布農族抗軍之塔馬荷社（玉穗），花蓮港廳正式動工興建「八通關越橫斷道路」。（☆原來選定關山越橫斷道路以貫通台東新武呂溪流域與高雄荖濃溪流域，以牽制據守在塔馬荷社的三百名布農族抗日軍，但預料會遭遇到更大的阻力而作罷。）

大正八年八月

八月二十二日玉里支廳廳長松尾溫爾根據「八通關越蕃地道路開鑿作業隊蕃情偵察隊」的報告，親率勘察隊，由五名警官，八名蕃社頭目，以及四十三名布農族脚伏陪同，自璞石閣出發，經喀西帕南社，伊霍霍爾社，大分社，轉至北岸太魯那斯社，馬西桑社、阿桑來夏社，於八月三十日回去。途中所經過部落，布農族因未見預告，均感到意外而震驚。

原來於大正六年一月起逃至伊加之蕃的另外一個抗軍首領拉馬達仙仙，繼續向八通關越嶺道方面「出草」多次。

大正八年十月

開路工程人員屢受布農族的狙擊，因此花蓮港廳增援了一百多名工程警戒人員（即武裝警察），但是警戒區太大，成效有限。反而沿途的部落受到擔任搬運工作的布農族「別働隊」的鼓動，與新武呂溪方面的布農族彼此呼應。為了應付局勢的惡化，日警準備建設沙克沙克砲台，以壓制蕃社。

- 十月十日，日警巡查野尻光一、隘勇潘阿生、潘阿武、潘納仔、巴巴伊、魯斯卡烏等六人，在美拖利附近越嶺道上被殺。
- 這一年先開海端至新武呂之道路三里半（13.5公里），然後於大正十年十一月起建造炮台一座於沙克沙克高地，距離新武呂警官駐在所約二里（7.8公里）之處。
- 大正九年九月 九月二十三日大分社內的小社「賽珂」起義，攻擊華巴諾炮台，然後據守於連接新康山方向的魯崙支稜上。
- 大正九年十一月 十一月十一日八通關越嶺道開鑿作業隊第二分隊長，在塔達芬溪畔被狙擊而亡。
- 大正十年三月 三月二十三日，八通關越嶺道上石洞附近，巡查圖師八藏與一名工人於修補道路時，遭狙擊而死。（☆八通關越嶺道費時一年七個月完工，因工事死難者計一百零四人。）
- 大正十年四月 大分附近闊闊斯社的頭目阿里曼布昆率領莫庫拉蕃社、伊西次社、華巴諾社、伊霍霍爾社各社頭目與勢力者，出面向璞石閣支廳表明歸順之意，從此大分一帶暫時維持安定的局面。
- 大正十年 （十二月十七日逢坂事件）大正十年十二月避居中央山脈東側伊加之蕃首領，開始攻擊位於新武呂警官駐在所與逢坂警官駐在所之間的沙克沙克炮台，駐守的隊長原警部陣亡，此為「逢坂事件」。
- 大正十一年（三月～六月） 雖然八通關道路已完工，但是自三月起各地「蕃情」又開始不穩，布農族頻頻出草。四月二日巡查部長小山惟精與十七名巡查在抱崖附近「櫻」鐵線橋上被襲。在一小時槍戰中二名巡查被殺，一名警手受傷。另外，在四月九日大分警官駐在所的三名警手在押運糧食時，在路上被狙擊而死。因此自六月十二日起，在八通關越嶺道上增設十六處警官駐在所。
- 昭和二年（溪南山事件） 布農首領拉荷阿雷派手下潛至荖濃溪溪南山下之興津駐在所出草，誅首巡查一名。
- 昭和二年自新武呂起開鑿關山越嶺橫斷道路，並從霧鹿增派警力支援，同時建造摩天格魯炮台。自六龜同時興工的越嶺道路也漸漸迫近「中之關」一帶，對於據守

在荖濃溪上游的抗日布農族形成包圍態勢。（按：關山越嶺道路於昭和5年12月完工。）

昭和三年（布農族誘拐事件）

據守塔馬荷社的抗日首領拉荷阿雷與其弟阿里曼西肯，一直沒有停止出草狙殺日警。雖然其天險之地已形成27戶244名人口，仍覺得兵力不夠。昭和3年派部下向郡大溪各社勸誘布農同族遷到塔馬荷（玉穗）。結果有5戶48名壯丁響應號召，集體祕密地遷住玉穗。這件事給當時圍剿抗軍的日警構成極大的威脅，稱之為「郡大蕃勸誘事件」。

昭和六年

昭和六年4月29日原來移居里壠的塔馬荷社首領之一阿里曼西肯，向台東廳長表示歸順之意。其兄拉荷阿雷則仍然死守塔馬荷社，繼續抗日行動。（按：阿里曼棄守塔馬荷移居里壠的原因，據說是因為他和兄長的兒子不和。他於昭和五年11月攜眷7名離開塔馬荷至里壠水源地山脚居住。）

昭和七年（勸誘工作）

昭和五年12月完工的關山越嶺道路，縮小了圍剿的距離，步步進迫塔馬荷。但是抗日軍拉荷阿雷一族拒絕不下山，也拒絕與官方接觸。雖然日警已採取懷柔政策，屢次由布農族帶口信至塔馬荷，並送禮勸誘他們放棄武力對抗及移居平地，都沒有收到效果。

昭和七年（1月）

昭和七年1月9日，花蓮港廳派了一位高級警官古川警部，率隊前往塔馬荷與拉荷阿雷會面。同行的有坐鎮於關山越道路上「中之關」警官駐在所，指揮勸誘工作的警部補新盛宗吾，以及布農族巡查石田，以重禮訪問。結果，意外地受到歡迎。雖然如此，首領拉荷阿雷第四子沙力蘭敵視來訪者，因此抗命否，歸順否，尚未明朗化。

昭和七年（9月19日大關山事件）

昭和七年9月19日下午3時，在關山越嶺道上大關山警官駐在所與檜谷駐在所之間工作中的三名日警被襲，其中兩名被殺，另一名重傷。根據早期報導，肇事者有11名，由伊加之蕃首領拉馬達仙仙率領。此為「大關山事件」。事件發生之前，由於新武呂溪方面發生坑頭社之搶奪槍支事件，其子涉嫌密造彈藥事件，而且對於阿里曼西肯被懷柔而遭受輒禁事很不服氣，因此拉馬達

仙仙誓言要殺圍捕的日警，說：「伊加之蕃仍固若金湯，闖入者必定身首異處。」

昭和七年（12月）

12月17日里壠支廳寺澤芳一郎警部補率領敢死隊至馬卡利安社逮捕拉馬達仙仙父子（大關山事件肇事者）。逮捕時曾經發生了肉搏戰，其過程相當戲劇化。（按當時拉馬達仙仙父子正在馬加利安社訪問親友。）

12月18日由小林正樹警部補率領的另一支敢死隊，由坑頭社出發，溯大崙溪上游去伊加之蕃逮捕拉馬達仙仙其他二子。一行18名於翌日抵達，在一場格鬥中捆綁了兩名。（事後被捕者與坑頭社的頭目塔洛木及其族人對質，結果發現兩個家族都是大關山事件的肇事者。）

昭和八年（1月）

1月17日寺澤警部補帶一隊警察，再往伊加之蕃傳達上級命令：伊加之蕃列為禁區，不得居住，將拉馬達仙仙家族的房屋與地上作物全部燒燬。

昭和八年（2月）

經過高雄州日警當局的安排，塔馬荷社內「勢力者」20名接受招待前往高雄與台北觀光。

昭和八年（4月）

4月上旬拉荷阿雷對高雄州知事野口氏說：「今後不再出草騷擾」。

4月22日高雄州廳舉辦盛大的「歸順儀式」，拉荷阿雷親自參加儀式並與州知事交換禮物。至此，「全島最後的未歸順蕃」終於在日警巧妙的懷柔手段下全面瓦解。

（按：自大正4年事件發生以來，布農族的抗日行動連綿不斷，直到昭和8年4月止，共18年。行動範圍涵蓋中央山脈東側拉庫拉庫溪兩岸，清水溪，新武呂溪，以及中央山脈西部荖濃溪流域這一廣大的面積，規模之大，比美泰雅族哈霧社事件。）

（又：拉荷阿雷一族的根據地被瓦解後，族人仍居住其地，昭和12年（即五年後）仍有日吏、學生、登山隊往訪，受到了親切的招待。當時拉荷阿雷與曾孫四代同堂。）

三、大分事件最後抗日基地訪問記

大分的抗日事件，是玉山國家公園內相當重要的一段歷史，是以本調查研究計劃，特別撥出部分經費與人力，就此主題進行調查。

有關全部抗日活動的過程，已在本章第二節「本區布農族的抗日事件」中，詳細記述。

本節將就大分事件最後死守之根據地——玉穗社（塔馬荷），當時的情況與目前的情況作一番描述，俾使這一段可歌可泣的抗日史不致被歲月湮沒。

昭和七年1月，由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所編的「理蕃之友」創刊號，特別記載如下：「全島蕃人總人口計23,925戶），140,553人，除了一支藏匿於中央山脈奧地，即荖濃溪上游人跡未到之處的凶悍布農族外，其餘的部落均已歸順。

這一支族人自大正4年造成大分及喀西怕南事件以來，一直遁竄於奧地天險，不服官命，到處出草突襲警官，形成一個反抗集合體，共有27戶、244人。因其據守之地險峻，軍警無法使之降服，因此改採取懷柔政策。」

在此之前，日警已投入巨貲，於大正10年1月完成八通關越道路，於昭和五年12月完成關山越道路，目的在縮小包圍圈，但是以拉荷阿雷為首的抗日集團，不但在開路時屢次突襲日警及工人，甚至在這兩條警備道路完工後，仍然不時出草殺害日警。因此，日本政府對於深居玉穗社的布農抗日勢力，一直如芒刺在背，難以釋懷。

自從日人改採懷柔政策後，曾選派素有布農第一美女之稱的華麗絲（當時15歲）下嫁喪偶的拉荷阿雷次子西達，並多次遣派布農族人上山致送厚禮，但拉荷阿雷一族並不為所動，且展示五年的存糧，表示不惜長期與日警對抗。

昭和七年1月9日，花蓮港廳的警部古川與高雄州廳的警部補新盛，這兩名官階等於警察分局長與副分局長的高級警官，由布農族乙種巡查石田帶領，親自攜帶厚禮前往玉穗社拜訪。拉荷阿雷基於遠來是客的道義，命家人殺豬歡迎。雖然其三子、四子堅決反對與日警往來，但經過此事，社內之抗日意志已經動搖。

昭和八年2月，日警招待玉穗社族人20名至台北遊覽。同年4月22日，拉荷阿雷前往高雄州廳，參加盛大的歸順儀式，保證不再出草殺害日警。

拉荷阿雷一族投降後受到相當的禮遇，日人仍准許其族人返回玉穗社生活，他們不輕易外出，也不歡迎外人前往。因此，在日據時代，總共只有四個隊伍曾到過玉穗社。其中兩隊是特地去拜訪拉荷阿雷，兩隊是登山隊下山經過該部落。

拉荷阿雷後因年老多病，遷往比比優（桃源鄉復興），其族人先居於此，再遷於梅山村。

以下是昭和十一年12月26日～12年1月10日，當時台灣總督府理蕃課與農務課的聯合調查，組成一個龐大的隊伍，從東埔走八通關越嶺道，經大分、雲峯玉穗山之間鞍部，至玉穗社。而另一次是昭和13年7月，日人宮村堅彌的塔馬荷訪問記，與五十餘年後本次調查所見者，有截然不同的面貌：

昭和十一年 12 月 26 日起

理蕃課與農務課 6 名隊員，連同安達警部、5 名巡查、5 名警手及東埔布農挑夫，由東埔出發，沿八通關越嶺道至「南」駐在所。

中之關駐在所的警部補新盛宗吾，率領玉穗社布農族 30 人，至南駐在所迎接調查隊。

當晚這個總人數達 70 人的大隊伍，以玉穗社布農所攜來的獵物猴子及鹿為晚餐。

次日，東埔之蕃人被遣回，改由玉穗之布農為嚮導。經州廳界、南大水窟、米亞桑等等駐在所，到大分駐在所，沿途考察。

由大分，順著大分事件後，拉荷阿雷與族人之逃逸路線走，由闊闊斯溪上溯至雲峯西南側，由陡坡下至雲峯與玉穗山之間的鞍部（按：玉穗山與雲峯間的鞍部很低，幾為斷稜。）

玉穗山南支稜下方有蕃社出現，沿此支稜下去，經森林，遇拉荷阿雷派來的迎接隊伍。下午 6:00 才抵達拉荷阿雷的家。

當晚接受生吃鹿肉的招待以及大量的小米酒，終夜喝酒，蕃女則不斷地蒸小米釀酒。

拉荷阿雷的家在拉庫音溪與荖濃溪合流點上游 2 公里處，其族人則散居在一大片廣大的山坡上。布農族以戶為單位，一戶常為一個大家族，戶與戶間有時相隔很遠，但仍算是同一個部落的人。

調查隊本來想從玉穗社向北縱走玉山，因時值雪期，蕃人不肯同行。

第二天與拉氏家族合照後，走小徑至拉庫音溪吊橋，於下午 2 時抵達中之關駐在所。

——「裏新高より 大關山越へ」德永芳雄（記錄）

昭和十三年 7 月 22 日

宮村堅彌由布農族乙種巡查石田陪同，與另外二名學生及一名挑夫共五人，由關山越嶺道上「中之關駐在所」出發。（☆這位石田巡查曾於昭和 7 年帶警官拜訪玉穗社。）

10:00 由中之關沿支稜向拉庫音溪，下降 1200 公尺。

12:00 到達拉庫音溪，過鐵線橋，抓著樹根攀爬斷崖小徑。

13:00 到達瘦稜上，山地名 Tau Tau（陶陶），意為馬背。沿稜行，再走側腰。

14:00 到達拉荷阿雷房屋，全程大約 3 日里（將近 12 公里。）當時拉荷阿雷正在樟腦寮監工，有 2 名漢人正在指導蕃人作業。

拉荷阿雷身材高大，頸部有明顯的甲狀腺腫，他頭戴皮帽，身穿黃、紅條紋的番布，上披鹿皮，手按在蕃刀上，筋肉發達，相貌十分威嚴。

拉荷阿雷的房屋，全部為檜木所建，長 30 公尺，寬 15 公尺，是大正六年由大分輾轉逃來此地時所建。屋後有穀倉，小米堆積到天花板，看來拉氏曾誇口有 5 年存糧可與日警對抗，所言非虛。

屋內及庭院，全用黑色石板鋪平。部落無蠟燭或油燈，以點燃的松樹皮照明。

拉氏全家四代同堂，共有 30 人，並養有十餘隻狗及豬，家人相處得相當和樂，全家只有次媳華麗絲（Walis）會說日語，她的態度優雅，花了 2 小時準備豐盛的酒菜歡迎我們。當晚有鹿肉、山羊、山豬、雞及豬肉等五種肉類，飲用自釀小米酒及外地的福祿酒。

拉氏不願談論大分的事情，只專心地搖著孫子睡覺，完全沒有一點凶悍的樣子。

拉荷阿雷所居住的地方，山地名為馬斯拉拉（Maslala），意為楓樹很多。

——「本島最後的歸順蕃ラホアレの本據タマホを探る」宮村堅彌



大分抗日首領拉荷阿雷

以下是本次調查計劃中，前往勘察玉穗社遺址的時間及路況記錄。這可能是台灣光復以來，第一次到玉穗社的訪問。

民國 77 年 7 月 2 日

- 6:40 由高雄出發，乘九人座小客車上山。
- 9:40 到達梅山，與嚮導謝進文、吳進松會合，1040M
- 10:10 梅山出發，沿南橫向天池方向行。
- 11:00 南橫約 140K 處下車。此處為一突稜，公路上方即為日據時代關山越嶺路「中之關」駐在所，往下循突稜則是通往玉穗部落遺址之路，2050M。調查隊先上去找中之關遺址。
- 11:10 中之關駐在所遺址，2125~2130M，下方有三層駁坎以及路基，駐在所北側有石砌上駁坎，高 0.6 公尺~2 公尺，長約 20 公尺。
- 11:30 回到公路上，整裝，2050M
- 11:45 由南橫公路邊，編號 280 號電線桿旁循稜而下，初時路況不佳，漸漸明顯。
- 11:55 進入福杉造林地，茅草叢生，但路迹尚明顯，1900M
- 12:15 半山腰茅草叢中休息，1755M，可看見下方之荖濃溪與拉庫音溪。
- 12:30 出發，以下稜線較陡，轉為小茅草及石塊。
- 13:55 拉庫音溪吊橋，1315M，午餐。此處有優美的峽谷景觀，原本日據時代之舊吊橋已毀，目前的吊橋是林務局所建。
- 14:55 出發，過吊橋後，之字路陡上對岸稜線。
- 15:50 稜線上，1540M，此稜為拉庫音溪與荖濃溪間之分水嶺。由於兩溪夾攻，形成一突出之環流丘，展望佳，風景美，在稜頂除了可以對荖濃溪中上游的曲折地形一覽無遺，並可欣賞拉庫音溪上游的一個高約三百公尺的瀑布。
- 16:15 岩石瘦稜，可看見玉穗社址，1590M
- 16:40 岩石瘦稜，1640M，由此沿稜左山腰漸下荖濃溪底。（稜線在此急速上升）
- 18:45 荖溪底，紮營，1290M（溪水清澈，溪魚甚多而肥大。）

7 月 3 日

- 5:50 沿溪右岸跳石向上游
- 6:10 右邊有一低平河階，1310M，由此上去，路徑陡急。
- 6:57 玉穗社廢棄旱田，為茅草叢生之小平台，1450M，由此再陡上。
- 7:15 闊葉林中，為一平緩之山肩，道路明晰。
- 7:20 拉荷阿雷故居，1460 M，現仍遺有石砌屋牆，長 13 公尺、寬 8 公尺、高

1.5 公尺，正門向南。屋中已有樹徑 10 公分之闊葉樹生長。

7:30 到拉荷阿雷故居後方山坡麻竹叢下找頭骨，花費 20 分鐘仍無所獲。1480M（註：原先頭骨棚在拉荷阿雷故居左側，據說有五十餘個頭骨，昭和十八年玉穗社遷村後，頭骨留在原處。後來被馘首的日人後代，曾親自入山取回部分頭骨。相傳幾年前曾有布農族上山亂動頭骨，下山後吐血而亡。拉荷阿雷之長子斯巴利於是上山將頭骨改置於麻竹叢下。目前山坡上共有三叢麻竹，但因年代已久，枯老的麻竹亂倒，竹叢下幽暗如山洞，故無法尋獲任何骨頭。）

7:50 下山。

8:34 到荖濃溪。

8:45 營地，1290M，整裝。

9:10 出發。

11:50 瘦稜上，1630M。

13:25 拉庫音溪吊橋，1300M，午餐。

14:10 出發循稜上坡。

17:55 到南橫公路上，2060M。

21:45 返抵高雄。

陸、八通關越嶺道東段調查

一、沿革

日本於明治 28 年（1895 年）據台，初時僅佔領台灣西部，第二年才逐漸控制東部地區，其採用的方式是懷柔政策，利用清朝原有的通事以管理東部原住民族。並於明治 29 年 9 月，派遣「參謀本部付陸軍中尉」長野義虎，調查台灣東部及中央山脈地區，蕃社的概況與資源。當時由日本陸地測量部繪製的「台灣全圖」，山地部分除了玉山一帶外，其餘地區均略而不繪。

直到明治 39 年，台灣全島局勢完全安定，日人始有餘裕從事山地部落的管理與理蕃道路的開闢。

日人鈴木作太郎在其「台灣的蕃族」一書中提到，開闢理蕃道路的目的是（一）配合隘勇線的前進，也就是幫助平地人拓展開墾地，向山區推進；（二）廓清蕃地，對於不肯服從的部落，予以清剿；（三）山地資源的開發，如製腦業、森林、礦產的經營。

因此日人於明治 42 年 6 月，開始整修拉庫拉庫溪南北兩岸之部落道路（☆此路在清朝時亦曾修過，當時日人一直誤以為北岸部落道路即清光緒元年所開之八通關古道。）並在重要據點如米亞桑、太魯那斯、大分、喀西帕南等處設有駐在所。

明治 43 年，日本台灣總督府民政部警察本署測繪的五萬分之一台灣蕃地地形圖中，已標示出拉庫拉庫溪北岸，太魯那斯、那那托克、亞宋、伊波克、馬西桑、阿波蘭、塔洛木、阿桑來戛、異祿閣、卓溪等 10 社；南岸標出塔達芬、闊闊斯、耶西洛、烏賽克、大分、莫庫拉蕃、伊霍霍爾、喀西帕南、佳心、哈比、巴巴夫爾等 11 社。

地圖的繪製雖不是很精密，但由道路及部落的標示，可看出此時已完成中央山脈第一次大規模的地形測量，可視為開闢八通關越嶺道路的先期作業。

大正四年（1915 年）拉庫拉庫溪南岸發生了三次警官駐在所被襲事件：

（一）2 月 23 日，大分駐在所一名日警被殺，日本警察部隊緊急增援守備。

(二)5月12日，喀西帕南駐在所被來自南橫新武呂溪一帶的布農族100人，襲殺日警10人，並放火燒掉駐在所，這就是有名的喀西帕南事件。

(三)5月17日，大分駐在所被襲，日警12人慘遭滅首，這是所謂的大分事件。

當喀西帕南事件及大分事件發生後，日本警察依靠北岸各社頭目的掩護，從那那托克向北方逃逸，經郡大溪馬西大倫社下山。

至於沿拉庫拉庫溪南岸向東逃逸的警察，則被迫殺於伊霍霍爾附近。

因此，大分事件發生後，日人雖緊急封閉了八通關道路，但謀求開闢一條橫越中央山脈且能在日警控制下的警備道路，是非常需要的。

大正7年（1918年）8月2日，花蓮港廳為解決「未歸順蕃」的反抗，及勘查八通關越嶺道路的預定路線，由玉里支廳長率領警部7人，蕃人30人，自玉里出發，越卓溪山稜線，過阿桑來夏、阿波蘭社、爬阿波蘭山展望南岸喀西帕南社及北岸異祿閣社，涉馬夏次托溪上游，過馬夏次托山西腰至馬西桑社，與蕃人談判，使其同意開路。

之後再上大水窟，至八通關，北走郡大溪馬西大倫社下山。

從文獻資料顯示，日人當初原本計劃在拉庫拉庫溪北岸開路，根據訪問玉里當地故老，也證實日本工程師曾在北岸測量，準備開路。但實際上，道路是開在南岸，目前尚未找到何以改道的文獻說明，但判斷理由如下：

(一)拉庫拉庫北岸之布農族，較為馴順，不需要特別鎮壓。

(二)當時北岸各部落已日漸向南遷移。

(三)開路之最主要目的，是圍剿大分事件之反抗部族，由北岸到大分路途遙遠，不若由南岸可直搗大分社心。

(四)當時南邊清水溪布農亦時有反日活動，道路開在南岸可就近越山稜至清水溪支援。

花蓮港廳於大正8年6月10日動工，自玉里起，以十七萬四千八百四十六日圓，於大正10年1月22日，完成至大水窟21里12町17間（83.647公里）之路程。

（按：有關八通關越橫斷道路之開工、完工日期以及其里程，文獻上有各種不同的記載，現根據八通關越開鑿記事碑上所記。但中央山脈橫斷道路起點之石柱，另記一里程為82.145公里）

道路開闢同時，並在沿線重要據點設置駐在所三十四處，共用建設費七萬三千四百日圓。

八通關越嶺道東段的開闢雖然艱辛而費時長達一年七個月，但花費並不算多，主要是當時利用了蕃社的義務勞役，以及平地保甲的義務勞役，加上軍警人

力的動用，使得費用大幅降低。

道路主線完成後，續開四條支線，分別是：

(一)清水——包沙克道路

由卓麓過清水溪與拉庫拉庫溪合流處，順清水溪右岸南走，經清水社（今卓清村）至馬西山社（非馬西桑社），登芩芩園山山腹至包沙克社，全長 18.075 公里，寬 1 公尺。光復後，清水農場將之拓寬為車道。

(二)馬西山——巴蘭沙克道路

由上述清水——包沙克道路中點馬西山社，循清水溪右岸走，2 公里後過溪到左岸，經山腰的樂樂社（Laku Laku，但非拉庫拉庫溪之拉古拉社），再過清水溪返回右岸巴蘭沙克社，全長 17.25 公里。

(三)佳心——阿桑來戛道路

自佳心與八通關越嶺道主線分歧，下至拉庫拉庫溪，過佳心吊橋，以之字路上抵山腹的阿桑來戛社，全長 4.2 公里。

(四)托馬斯——馬西桑道路

自托馬斯與八通關越嶺道主線分歧，以吊橋過米亞桑溪，至太魯那斯社、伊波克社，過馬霍拉斯溪至馬西桑社，全長 17.6 公里。

道路系統完成後，日警在拉庫拉庫溪流域設有六個監視區及 34 個駐在所。

（詳見本章第二節）

當時道路狀況良好，所有日用品均以二輪手推車運送。

昭和 8 年至 13 年間（民國 22~27 年），日人強迫高山地區之布農族集體遷至平地。因此，自民國 34 年日本戰敗退出台灣後，八通關越嶺道就乏人行走。

民國 年起，林務局玉里林管處接管此一地區，並在大分駐在所原址，利用舊有房舍，設置造林辦公室與宿舍。

同時整修自玉里至大分之道路及吊橋，後來林管處撤退，大分原址僅有一戶布農獵戶，利用原有之浴室及養蠶室，作為住家。

民國七十四年，該戶人家亦搬離，目前沿線自山風以上，完全沒有人煙，自佳心以上，道路及吊橋亦呈失修狀態。

民國七十六年，玉山國家公園已發包完成山風吊橋及山風至佳心之步道，目前這一段路已適合大眾健行。自佳心以西，吊橋傾頹、棧橋朽斷、道路坍塌，即連登山隊伍亦感難於行走。

二、沿線駐在所簡介

八通關越嶺斷道路東段之主線及支線上共設有六個監視區，管轄 34 個警官駐在所，各駐在所均以檜木建成，其外緣或下方則以石塊砌成，形如堡壘，與其他地區之駐在所相比，越嶺道東段之駐在所顯然更周全、堅固。惜光復後，東部之莠民及警員多次入山盜取駐在所之遺留物，並縱火燒毀各駐在所，至今僅餘大分駐在所數棟房舍及意西拉駐在所半倒房舍，其餘皆只剩石牆。

各駐在所之位置與說明，詳見下表：

日據時代八通關越嶺道東段警官駐在所配置表

——依昭大正 12 年，昭和 5 年，10 年，15 年各次警視區與警察機關配置表，加以說明。

類別	駐在所	中文譯名	說明
托馬斯監視區	大水窟	大水窟	位於州廳界（中央山脈主脊 3380M）之東，有水池，稱為「鏡池」。初夏時高山草原上野花群落。布農語 Oniap，意謂「水池」。台中州與花蓮港廳標立於駐在所之西 0.9K 處。
	ミヤサン	米亞桑	日據時代走越嶺道者在此宿夜。米亞桑的布農語原義是「旧跡」。建社之前，曾有人居此，故名。（按米亞桑社位於米亞桑溪東南方，與今駐在所位置不同。）
	マサブ	馬沙布	（昭和 10 年調整警視配置表時，此駐在所已被撤消。經昭和 8 年、10 年、11 年與 12 年集團移民結果，駐在所一覽表不斷改正，到了昭和 14 年，南岸駐在所減少了很多，北岸的駐在所也已全部撤消了。）標高 2575M。

托馬斯監視區	ササラビ	沙沙拉比	布農語意為「梨子」音「沙」重疊，表示很多，謂其地多梨樹。
	トマス	托馬斯	布農語稱台灣熊為「托托馬集」，此地多熊，建社時略其名為托馬斯。
	エシラ	意西拉	地名布農語意為「旁邊」，建社於河畔，故名。目前駐在所仍有半倒的房舍殘存。
	タルナス	太魯那斯	在北線上。（昭和15年配置表改正時已撤消）布農語意為「細竹」。布農族郡蕃自郡大溪翻山越嶺到拉庫拉庫溪流域時，先定居那那托克社，後來移居太魯那斯，為一大社。
			（註：太魯那斯、托馬斯、意西拉原屬於托馬斯監視區之太魯那斯巡視區。） （後續）

	マシサン	馬西桑	駐在所附設「蕃童教育所」。 在北線上（昭和15年配置表改正時已撤消）布農語意為「山陰」。其社建於山的西側，上午陽光照不到，故名。馬西桑之東，由馬西山、布干山向東延伸之支稜是郡蕃與巒蕃的部落與獵區的分界線。郡蕃在西，巒蕃在東。
大分監視區	タタフン	塔達芬	（昭和10年改正配置表時已撤消）塔達芬語出「達芬」，或「大分」，布農語意為「水蒸氣」，音重疊表示此地多水蒸氣（溫泉）。
	トーカツ $\frac{3.6K}{60分}$	土葛	原名伊多幹，意為「柑桔」，以其地產桔，故名。後來訛作土葛。
	ラクラ $\frac{1.7K}{30分}$	轆轤 （拉古拉）	原名拉庫拉庫（布農語溫泉之意），以附近多溫泉，故名。越嶺道完工後，縮短其音為拉古拉。出硫磺質溫泉。
	ターフン $\frac{2.5K}{30分}$	大分 （古名打訓）	日據時代，健行者均宿於此，1364M。大分之布農語意為「水蒸氣」，指溪底有溫泉。大分駐在所種有桃、李、梅、柿等果樹。有小學、公醫診療所、酒保、蕃童教育所、蕃產交易所、養蠶室（後續）

大分監視區	サイコ	賽珂	招待所、槍支彈藥庫、演武所。大分南走經賽珂社可通華巴諾砲台。大分駐在所是整條八通關警備線上的重鎮，十多棟房屋沿着山坡建築，猶如梯田。舊有建築在稍高平台上，石牆四周設有槍眼，圍牆四個角落有平台，各有一尊臼砲，戒備森嚴。警備員、警丁、眷屬等全部一百多名。此地距離玉里15里6町（59.6公里） 布農語意為「曲流突出之處」，建社於此溪畔，故名。在支線上。 巴巴諾之布農語，意為「蜂巢」，以其地山形如蜂巢，故名。後來將巴巴諾轉訛為華巴諾。華巴諾砲台設在離道路高600公尺處，標高2000公尺，居高臨下。站在炮台上可望南雙頭山、尖山、大水窟山等，正前方脚下有大分部落羣，共16蕃社，均在射程之內。炮台原設3吋速射炮，七珊山炮，舊式大炮各一門，每隔一段時間試射一次，以制壓蕃社。在支線上。
	ワバノ	華巴諾	

2.6K
30分

3.4K
60分

	ハ　ハ　ビ $\frac{2.4K}{30分}$ ↓	哈　哈　比	哈哈比之布農語原義為「山脊鞍」，以其地建社而命名。
多 美 麗 監 視 區	ル　ル　ン $\frac{3.3K}{60分}$ ↓	魯　　崙 (　儒　　潤　)	魯崙之布農語原義為「山脊」，以其社在山脊而得名。新康山之西北向魯崙延伸的支稜，就是郡蕃與鬱蕃部落與獵區之東西分界線。魯崙駐在所建於魯崙稜線上猶如要塞，附近多岩石而且缺水，但此地是展望中央山脈群峯的最佳位置
	↓ 十　三　里 (トミリ) $\frac{2.5K}{60分}$ ↓	多　美　麗	以其地距離八通關越嶺道東段終點站玉里有13里(日里，合51公里)遠，故名。1852M。駐在所宏偉，猶如堡壘。調查隊並在駐在所下方，發現一條避難秘道。
	↓ シ　ン　カ　ン $\frac{3.4K}{60分}$ ↓	新　　崗	新崗之布農語意為「山很高」。以其社在新康山之北側而名。其地富崖壁之美，瀑布崖壁上多熊谷草、敦盛草。新康駐在所之東伊霍霍爾溪西岸有溯溪舊徑，為昔日新崗社與伊霍霍爾社族人往訪南方清水溪沿岸拉庫拉庫社、巴蘭沙克社等親人的重要南北越嶺道。

多 美 麗 監 視 區	サ ト ソ	沙 敦	(昭和10年改正的配置表顯示此駐在所已撤消)
	抱 崖	抱 崖	抱崖駐在所與石洞駐在所兩地，就是伊霍霍爾社社址。抱崖駐在所位在伊霍霍爾溪十多條小支流上方，這些支流流過沙敦駐在所，新崗駐在所，因此飛瀑之下木橋與鐵線橋很多，橋名「櫻」、「朝日」、「嚴戸」、「新崗」、「大和」等。
	$\frac{1.4K}{30分}$		
	石 洞	石 洞	(昭和15年改正的配置表顯示已撤消) 石洞爲布農語伊霍霍爾之原義，指此地山形穹窿似洞。此地原有警備員，酒保與雨量測候所。駐所在越嶺道上方，有長長的石階。
	$\frac{3.6K}{60分}$		
	十 里	十 里	此地距離玉里有十里(日里39.27公里)故名。附近有一大片松林，風景很好。
	(トサト)		
	$\frac{3.2K}{60分}$		
	サン イン	山 陰	(昭和15年改正之配署表顯示此駐在所已撤消)以其地在山陰，也就是新康山東面可可爾博山之北麓，故名。
	(山陰)		
	$\frac{1.3K}{20分}$		

瓦 拉 米 監 視 區		多 土 滾 美 拖 利 蕨 (瓦 拉 米)	多士滾的布農語意為「松樹」，此地有松林。標高 1667 公尺，駐在所展望良好。
			此地中海拔，多潤葉喬木，四季長青，故名「綠」。駐在所庭前有吉野櫻樹多棵，開花時節風情萬種。
	アサンライガ	阿 桑 來 夏	此地距離玉里有 7 里 3 3 町（合 31. 公里），約一日行程，所以健行者必宿之地。標高 1,364 M。駐在所前方是塔洛木溪谷與突出雲表的三千公尺高峯喀西帕南山等景觀，下方是落差一千公尺的拉庫拉庫溪谷。駐在所前有石階，兩邊瓊麻成行，春來發芽，斜斜的枝葉如天蓋。前院有整排的櫻花樹。這裡原有各項設施，如招待所、蕃童教育所、醫療所等。
			在北線上。（昭和 15 年改正的配置表顯示已撤消）阿桑來夏是布農語「大社」之意。為紀念嵵大溪舊大社而命名。駐在所原屬清水監視區，與拉庫拉庫溪南岸的黃麻，佳心等駐在所屬於同一監視（後續）

瓦拉米監視區	$\frac{6K}{90分}$ トーリン ↓ 黃 麻 ↑ $\frac{3.4K}{60分}$ ↓ 佳 心 (カシン) $\frac{4K}{60分}$ ↓	多 林 (桃 林) 黃 麻 佳 心	區。自佳心到阿桑來夏的1.07里(日里, 4.2公里)路, 很難走, 須下拉庫拉庫溪過大吊橋。阿桑來夏駐在所在橋頭高台上, 設有蕃童教育所與醫療所等。 (昭和10年改正的配置表顯示已撤消) 位在桃林溪(一名黃麻溪)旁, 多溪魚以此地產黃麻而得名, 是喀西帕南事件古戰場。駐在所位於訴巴拉南溪東側, 建於高台之上, 相當宏偉。 布農語佳心, 意謂「風景很好」, 標高800M。駐在所南邊山腹有佳心社, 駐在所內設有蕃童教育所。
清水監視區	山 風 ↑ $\frac{4.3K}{60分}$ ↓ 鹿 鳴 ↑	山 風 鹿 鳴	此地原有阿桑魯崙社, 八通關越嶺道完工以後, 日人改稱「山風」。由駐在所往佳心方向走, 有山風瀑布, 自大里仙山乘着涼風飛騰而下, 從吊橋仰望, 暑氣頓消。 (昭和14年才增設的駐在所), 距離卓麓不遠, 相傳深秋時節, 後山傳來(後續)

清水監視區	$\frac{4.8K}{60分}$ ↓ 卓 麓 ↑ $\frac{8.8K}{40分}$ (車程) ↓	卓 麓 (清譯異馬福)	鹿鳴聲，故名。駐在所旁美麗的大吊橋也命名為「鹿鳴橋」。橋長181公尺，高約50公尺。駐在所景觀最美。此地原為巴巴夫爾(卓麓)的分社，叫「中社」。大正15年(民國15年)一個日本警手在鹿鳴被戕首，成為八通關道路上最後一名犧牲者。 標高200M。舊名巴巴夫爾，意謂此地多梧桐樹。八通關越嶺道從起點(玉里)開始，便繞著卓溪山而開，此地在卓溪山麓，故完工後改名卓麓。卓麓駐在所上方立著越嶺道殉難者紀念碑。背面刻有二十四名開路殉難者名字。
玉里監視區	玉 里	玉 里	為璞石閣(玉里)支廳所在地。八通關越嶺道的起點，原來立著一水泥柱，上刻「八通關越道路起點，至台中州廳界八二軒一四五」。舊名璞石閣，為阿眉族語譯音，意為「風砂之地」。於大正9年9月改名玉里。

三、越嶺道之現況實地調查記錄

八通關越橫斷道路東段調查記錄

(前略)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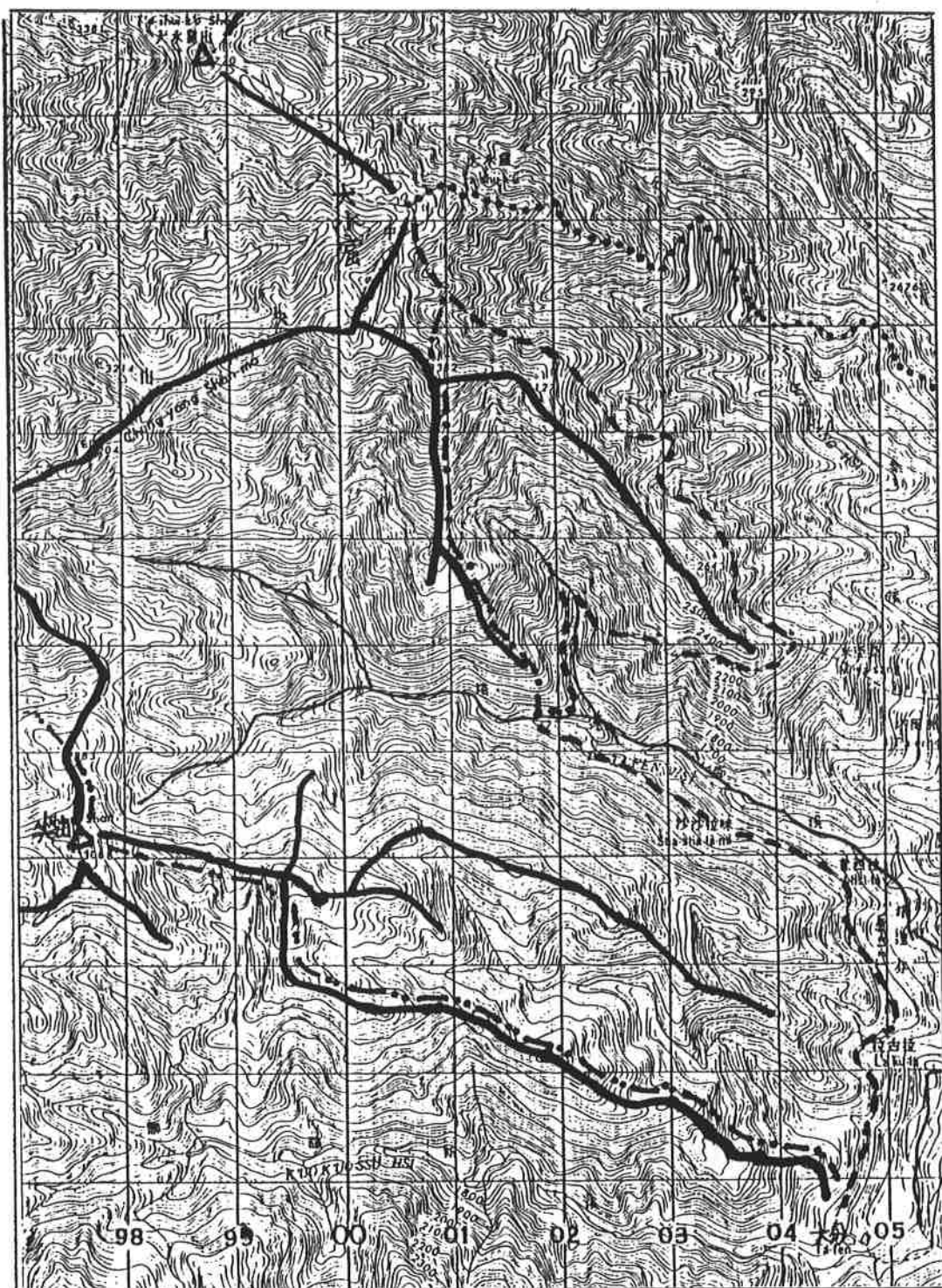
- 13:15 到大水窟池，3195M (休息與勘察古道隊伍分手) ~ 13:40。
14:05 大水窟駐在所，3170M (紮營)
14:25 輕裝沿越嶺道勘察路況，起初略有崩坍可繞過，3160M。
14:53 斷橋，有木便橋，3125M。
15:00 樹林中，為峭壁地形，原本有橋均已腐朽，通行極為危險，3110M。
15:10 折回，3090M。

2/14

- 7:00 由大水窟駐在所出發上稜，3230M
7:30 循稜往東南走，3280M
8:20 因往東南向之主稜有斷稜，改由南側短支稜下，3230M，路平緩。
8:40 松樹林中，3035M，直下。
10:08 稜上有裸露岩塊，2625M。
10:40 裸露稜上午餐，2560M ~ 11:20
11:45 茅草叢中陡下，2420M
12:25 闊葉林中陡下，2150M
13:35 塔達芬溪底，1800M，順溪而下。
14:35 石洞獵寮，1710M
14:40 意西拉吊橋，橋面已朽，橋柱及鐵索情況尚佳，1700M，由此沿越嶺道而行。
15:00 小溪溝，紮營，1710M，可看見意西拉吊橋以前的越嶺道，已消失在一片大崩壁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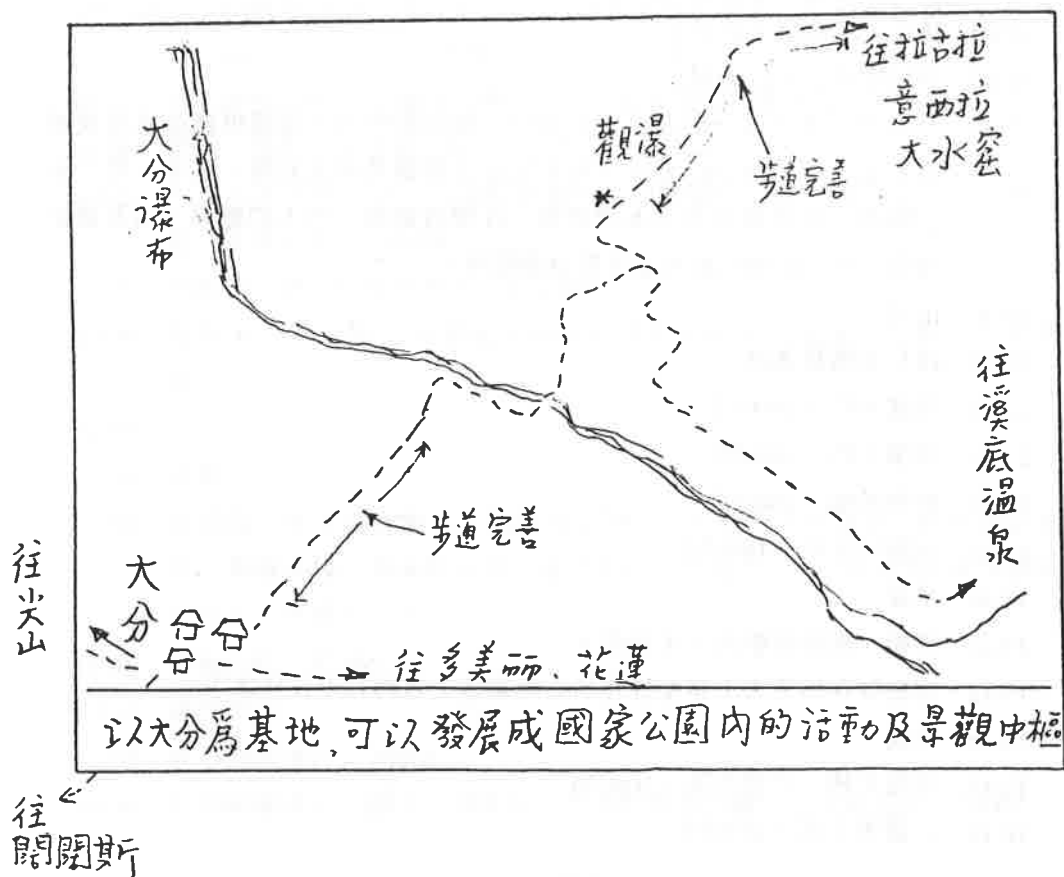
2/15

- 7:05 出發
7:10 意西拉駐在所，1725M。有石砌下駁坎長約 200 公尺，高 1.5 ~ 2.2 公尺，另有上駁坎高 1 ~ 1.5 公尺。意西拉駐在所目前尚有半傾木屋一棟及全傾木屋二間，在此可見對岸兩處大崩坍。有櫻花成行。
7:40 七段瀑布，1730M
8:35 駐在所之炭窯，路旁櫻花梅花成行，1620M
8:42 電話線桿上刻有「吉馬」二字，1610M



從大水窰到大分,由於日據時代的越嶺道(-----所示)已處坍塌,建議改道如———所示,目前常走的尖山東麓———則太遠了

- 9:20 土葛駐在所，四周有石砌圍牆。尚十分完整，～9:40，1590M
- 10:00 約 100 公尺寬之大崩壁，高差 300～400m，1530M
- 10:05 第二處大崩壁，寬約 50 公尺，此後又有數處崩坍（對岸亦為崩坍地形）。
- 11:05 塔達芬駐在所舊址，1490M，午餐，～11:30。之後道路相當完整。
- 11:45 吊橋已損毀無橋板，1430M
折回向上攀，由上游處過溪，1530M
- 12:40 至對岸越嶺道上，1470M，路況良好，道路內側有排水溝，兩旁均有石砌下駁坎，路寬 2m。
- 12:45 小溪溝，過後有耕地疊石，1455M
- 12:53 拉古拉駐在所，1430M。位置在越嶺道稍下方突稜上，可展望吊橋及瀑布。
- 13:10 越嶺道被茅草塞住。（過後原有吊橋，但早已斷掉，另闢有小徑由下游過溪）改道向下，路況相當良好，1340M。
- 13:14 長約 200 公尺的三段瀑布，1315M。下段約長 100 公尺，由路上展望之，相當壯觀（類似雲龍瀑布）。



- 13:25 古部落遺址，由此有一小徑，通往拉庫拉庫溪畔溫泉處，位置約在拉古拉駐在所下方，1295M
- 13:42 過瀑布下方溪底，1290M
- 13:50 接對岸越嶺道，1320M。由此至大分路況良好，均為雙駁坎、2公尺寬之路。
- 14:10 大分駐在所，1320M。大分駐在所目前已有好幾棟房舍傾頽，原住在此地的布農族已搬離至少一年以上（聽說是搬走三年）目前無水源。
- 15:20 離開大分
- 15:28 殉職者紀念碑，此為大正四年五月十七日大分事件被敵首的日警紀念碑（請參閱第五章第二節），1265M（停留至16:45）
- 15:48 大分吊橋，1240M
- 16:55 對岸小溪邊紮營，1245M
- 2/16
- 7:10 出發，1230
- 7:55 第二道小溪，因前面魯崙附近越嶺道已崩，改由此循舊部落道越過魯崙山稜線到多美麗。
- 8:05 莫庫拉蕃舊部落遺址及耕地，1730M
- 10:40 稜頂，2030M，翻過之。
- 11:15 到越嶺道上，1790M
- 11:50 十三里（多美麗）駐在所，1780M。此駐在所為八通關越嶺道東段規模最大者，有長達105公尺，宛若城堡之高牆及兩座石階，並有一地下秘密隧道。在此發現有日本清酒瓶、扎幌啤酒瓶、特大的罐頭、碗及鍍銀油燈一只，推測可能為當年緊急避難所。
- 12:50 出發
- 13:00 路左有舊墓遺跡
- 13:15 棧橋半朽，1800M
- 13:40 棧橋半朽，1800M
- 13:48 新崗吊橋，1800M
- 14:15 新崗駐在所，1800M
- 14:38 吊橋
- 14:55 棧橋，被倒樹壓垮，走溪底。
- 15:12 抱崖駐在所下方（抱崖駐在所在越嶺道上方約七十公尺處）
- 15:18 吊橋
- 15:43 傾斜吊橋，相當危險，1680M
- 16:10 溪溝旁紮營，1700M

2/17

- 7:10 出發
- 7:12 過小支流，有巨大崩石。
- 7:18 石洞駐在所，路標上寫「新崗駐在所往多美麗 2.6Km，往十里 8.9Km」，應是放置錯誤。此駐在所有兩段駁坎圍牆，各長 13 公尺及 72 公尺，遺址上已長滿茅草，1680M
- 7:20 路右側有紀念碑，為大正十年三月二十三日被敵首之花蓮港廳兩名巡查，圖師八藏及河合正一之碑。
- 7:50 大片的開墾地，應是伊霍霍爾部落的遺址，1680M
- 8:20 峭壁乾溝，1680M
- 8:30 圓木棧橋，半朽且滑，1680M
- 8:35 過大支流，溪旁有石洞獵寮，1680M
- 9:30 道路坍方改道向下，1670M~1650M
- 9:42 爬回越嶺道，休息至 9:50，1680M
- 9:57 十里（土沙多）駐在所遺址，在路外側突稜上有兩層駁坎，以 27 階石階上去，遺址為方圓 20 公尺之基地，突稜面西，展望良好，1680M
- 10~45:55 山陰駐在所，有 2.4~4 公尺高的下駁坎牆基，左右各長 20.3 公尺及 6.6 公尺，中間石階寬 2 公尺，1620M
- 11:20 多土滾駐在所，在道路內側，過後，越嶺道即明顯下坡，1620M
- 11:50 吊橋，橋板非常滑而危險，1560M
- 13:25 大正八年十月十日，八通關越嶺斷道路開鑿時，戰死者之碑，計巡查一名、隘勇五名，1280M
- 13:25 美拖利（綠）駐在所遺址，1260M
- 14:30 瓦拉米（蕨）駐在所遺址，1080。M 目前房舍仍完整，大雨，在此過夜。

2/18

- 7:30 出發
- 7:50 分叉路，左下經黃麻溪上對岸佳心附近，右直行為越嶺道，經桃林駐在所、黃麻吊橋、黃麻駐在所（喀西帕南）至佳心，990M。因黃麻吊橋無法行走，選擇左下。
- 8:45 黃麻溪底，570M
- 9:10 溪底出發
- 9:55 佳心部落遺址，760M
- 10:00 回到越嶺道上，國家公園所發包之道路整修計劃，已整修至此，780M

10:00 往黃麻

10:20 沿途棧橋損壞，路況極差而折回。

10:30 回到新整修之路，下山。

10:40 越嶺道與新闢之步道分叉點，790M

10:50 路上有工人帳篷

11:00~11:20 佳心駐在所，在路內側上方，下有 30 公尺之斜坡，再以 28 階石階上去，目前有廢棄的造林工寮，760M。佳心展望良好，對岸之八通關古道路隱約可見。

11:50 瀑布旁，午餐，690M

12:37 出發

13:00 山風橋，555M

13:25 山風駐在所遺址，長 24 公尺寬 16 公尺，目前其上有工寮，越嶺道應在駐在所下方，已為廢土及垃圾掩埋，475M，此後為車道。

15:00 南安檢查哨，200M

玉里鎮內有關越嶺道的調查記錄

2/18日

夜訪當地父老，詢問有關日據時代八通關越開鑿之史蹟或紀念物。所得結論如下：

①八通關越橫斷道路東段起點，原本立於玉里鎮民族路與中山路之交叉口，即現在電信局右側馬路中央位置，為一水泥造的方柱，上刻有「八通關越橫斷道路起點」及「至台中州廳界 82 杆一四五」，大約在民國五十年，道路拓寬時被拔起，當時地方人士曾建議妥為保管，但部分首長認為係「敵人」之遺留物而予以搗毀。

②八通關越嶺道之路線，即由民族路向西至山腳日本神社前，再轉向南，沿山腳經源城里至卓麓，由卓樂國小後方慢慢爬昇，翻越卓麓山的東南小支稜，下到鹿鳴，以吊橋過拉庫拉庫溪，接上南岸的越嶺道。這條越嶺道在 10 年前路況仍非常良好，直到新中橫的開闢，破壞部分路段，加以舊路乏人行走而阻塞。

③日本神社前有兩塊石碑，一為表忠碑，是昭和七年（民國二十一年）一月玉里支廳，為紀念在越嶺道上犧牲的人員（包括開路或與布農族作戰）而建的，每年四月一日警察節均隆重祭拜，其碑目前仍在原址。

另一塊石碑即「八通關越道路開鑿記事碑」，上面記載了有關越嶺道東段的開工、完工日期、費用及人工等事項。此塊石碑目前已不知去向，僅有陳台重老師留有碑文之拓本（★這一塊石碑後來被調查隊找到，目前前由國家公園警察隊南安小隊保管。）

④另一塊紀念碑聽說在卓樂國小後山，因時隔太久，是否尚在無人知道。

(★此碑即「八通關越殉職者之碑」，後來也被調查隊找到。)

⑤樂合(下勝灣)山坡，曾發現許多古物，可能是清代遺址(☆經實地踏查，這些古物均係新石器時代的遺物，已超出本調查範圍，故將此訊息轉達台大宋文薰教授。)

2/19

7:00 由玉里沿八通關越嶺道路線行，至圳頭土地廟旁，相傳八通關越開鑿記事碑在廟前附近，遍尋不著。

8:15 經當地人彭武鴻先生指引，轉往另一座位於源城里的土地廟。

8:20 在廟前灌溉用大水溝上，發現被充作溝蓋的記事碑，其時上面蓋滿垃圾，很難想像是一塊具有歷史價值的石碑。

8:22~9:30 清除其上的垃圾、挖出鑿痕內的泥土、再用水洗之後，字跡赫然出現。拍照並記錄之。

10:00~13:00 到卓溪鄉巴內塔訪問布農長老，詢問有關清代八通關古道之事蹟，以及日據時代布農族之遷村等事。

13:30 到 訪問布農長老，曾擔任日據時代乙種巡查的松丸先生，詢問有關越嶺道上之事蹟及華巴諾砲台之事。

14:00 卓樂國小後山找尋「八通關越道路開鑿殉職者之碑」，由於越嶺道已被新開的產業道路破壞，上下搜尋一無所獲，幸賴長年在山上玩耍之布農小孩指引，在產業道路與通往水塔之叉路口，尋獲深藏於荊棘叢中之石碑。

14:30~16:00 奮力砍除石碑旁之茅草，以及團團圍繞石碑的懸勾子屬植物，繞到石碑後抄寫殉職者名單，發現列名第一的梅沢 征，就是越嶺道開鑿第一期工程的隊長。

日據時代八通關古道東段部落・駐在所地名對照表

日 文	英 文	中文 (譯名)	附 註
大 水 窟	Daisuikutsu	大 水 窟	(駐)中央山脈主脊
ミヤサン	Miyasan	米 亞 桑	(駐)(部)米亞桑溪
マ サ ブ	Masabu	馬 沙 布	(駐) "
サ サ ラ ビ	Sasarabi	沙 沙 拉 比	(駐) "
ト マ ス	Tomas	托 馬 斯	(駐) "
タルナス	Tarunas	太 魯 那 斯	(駐)(部) "
ナナトク	Nanatoku (Nanato)	那 那 托 克 (那那托)	(部)馬霍拉斯溪
ヤ ソ ン	Yason (Syason)	亞 宋	(部) "
イ ボ ク	Iboku	伊 波 克	(部) "
マシサン	Mashisan	馬 西 桑	(駐)(部) "
マガツト	Magatsuto	馬 夏 次 托	(部)馬夏次托溪
タ ロ ム	Taromu (Tatarom)	塔 洛 木	(部)塔洛木溪
ア ボ ラ ン	Aporan	阿 波 蘭	(部) "
アサンライガ	Asanraiga (Asanraigal)	阿 桑 來 夏	(駐)(部) "
イ ロ コ	Iroko	異 綠 閣	(部)拉庫拉庫溪下游
エ シ ラ	Eshira	意 西 拉	(駐)塔達芬溪
タ タ フ ン	Tatafun	塔 達 芬	(駐) "
ト ー カ ツ	Tokatsu	土 葛	(駐)拉庫拉庫溪上游
ラ ク ラ	Rakura	轆轤(拉古拉)	(駐) "
コ ー コ ス	Kokosu (Ikosu)	濶 濶 斯	(駐)(部)濶濶斯溪
タ ー フ ン	Tafun	打 訓(大分)	(駐)(部) 拉庫拉庫溪上游

日 文	英 文	中 文 (譯名)	附 註
ウー ス	Wusu	烏 斯	(部) 拉庫拉庫溪上游
ウーサイコ	Wusaiko	烏 賽 克	(駐)(部) "
エ シ ロ	Eshiro	耶 西 洛	(部) "
サ イ コ	Saiko	賽 珂	(駐)(部) "
ワ バ ノ	Wabano	華 巴 諾	(駐) "
モグラバン	Moguraban (Momuraban)	莫 庫 拉 蕃 (夢 那 邦)	(部) "
ハ ハ ビ	Hahabi	哈 哈 比	(駐) "
ル ル ン	Rurun	魯 崙	(駐) "
ト ミ リ	Tomiri	十三里(多美麗)	(駐) 伊霍霍爾溪
イホホル	Ihohoru	伊 霍 霍 爾	(部) "
シンカン	Shinkan	新 崗	(駐) "
サ ト ン	Saton	沙 敦	(駐) "
抱 崖	Hogai	抱 崖	(駐) "
石 洞	Sekido	石洞(伊霍霍爾)	(駐) "
ト サ ト	Tosato	十 里	(駐) 拉庫拉庫中游
サンイン	Sanyin	山 陰	(駐) "
ト ト ク ン	Totokun	多多訓(多土滾)	(駐) "
緑	Midori	緑(美拖利)	(駐) "
ト ー リ ン	Torin	桃 林(多林)	(駐) 多 林 溪
ワ ラ ビ	Warabi	瓦拉米(蕨)	(駐) "
カシパナ	Kashipana	喀 西 帕 南	(部) 拉庫拉庫溪下游
黄 麻	Koma	黄 麻	(駐) "
カ シ ン	Kashin	佳 心	(駐)(部) "

日 文	英 文	中 文 (譯名)	附 註
山 風	Yamakaze	山 風	(駐)拉庫拉庫溪下游
ハ ビ	Habi	哈 比	(部) "
タリサナン	Tarisanan	塔 里 沙 南 (大 里 仙)	(部) "
鹿 鳴	Rokumei	鹿 鳴	(駐) "
卓 麓	Takuroku (Babafuru)	卓 麓	(駐)(部) "
タ ッ ケ ー	Take Boshiko (Takke)	卓 溪	(駐)(部)卓 溪
玉 里 (璞 石 閣)	Tamazato (Boshiko)	玉 里	(駐)(部)秀姑巒溪

說明：(一)布農族沒有文字，最先出現於文獻與地圖上的地名爲日文，

由布農語譯音而成。(清朝時地名另處討論)

(二)(駐)指營官駐在所，(部)指布農族部落(玉里除外)。

柒、八通關古道/越嶺道整修建議

一、八通關古道東段

八通關古道東段，位於玉山國家公園自然生態保護區內，並不像古道西段那樣，有一條平行的越嶺道相伴而行，一般大眾既難以接近，事實上亦不准進入。

因此雖然古道上有多處值得憑弔的古蹟，以及多處風景極為優美的高山草原、水池、巨木羣、峽谷等景觀，本報告之結論仍建議不應對大眾開放。

唯八通關古道，是國家的一級古蹟，經百餘年來的自然侵蝕損毀，依然老而堅彌，在本次調查中發現：古道東段的情況甚至比西段更好。若與日人所建的越嶺道東段路況相較，也略勝一籌。由此可見古人選擇路線的正確，以及築路所下的苦心。

對於這樣一條「爭氣」的古道，無論玉山國家公園或文建會，都不能坐視它消逝於時間的洪流裏。本調查計劃關於古道西段的調查報告中曾指出「一般的古蹟或許可以按現狀予以保存，道路的古蹟卻必須不時加以整修，維持其暢通，才不失“古道”的意義。」113年前，吳光亮曾勒石「萬年亭衢」，表達了希望八通關古道永遠留存的願望，現在是我們實現古人願望的時機了。

目前八通關古道東段雖因深藏於高山而免於人為的破壞，同時所經之路線地形及地質良好，而倖能保有相當好的狀況。但是大自然的力量是無所不在且無時無刻地在蝕毀古道，目前我們已喪失古道在伊波克山、公山稜線西側的一段，以及塔洛木溪西岸至稜線的一段古道。如不及時對古道伸出援手，我們所喪失的路段將愈來愈多而無法令它恢復原來的面貌。

如本報告前言所述，八通關古道東段並不像西段那樣，擁有中途撤退的路線，因此整修工程必須循序沿古道路線一段一段地修復。

至於伊波克山西側及塔洛木溪西岸已崩毀的路段，由於係肇因於地形的陡峭及地質的脆弱，即使勉強修復亦無法長久，建議此二段可改道。

古道之現況及路線，請先參閱本報告第三章第二節及第三節，此處不再贅述。現僅就如何整修，俾使古道重現原貌，提出建議如下：

(一)玉里至馬霍拉溪斯，由東向西整修

(1)玉里至卓溪山段：古道在卓溪山東稜，大致情況良好，僅在接近玉里之處，受到產業道路破壞。今仍建議循稜而上，在產業道路切斷古道處，以新建石階補足，其餘路段，由於位在緩稜上，只需砍除雜草雜木即可。

(2)卓溪山至阿桑來戛附近石階段：這一段古道與前一段一樣，古道在平緩的稜線上開過，僅在玉里山西南側山腹上，古道經過小支流時稍微狹仄需加整理，其餘路段僅需稍事砍去路面雜生草木即可。

目前石階已有鬆脫現象，請固定之，另外在此段完整之石階的附近，亦有殘存之石階，可以用清代相同的手法，砌石恢復原貌。（古道如對外開放，請以此為界。）

(3)石階至塔洛木社段：目前路跡尚可見，唯過支流處，其兩岸樹木太密，並有小崩坍，但可修復。

(4)由塔洛木社到西岸稜頂段：目前已無跡可循，此處大型坍崩應繞道避過。但是否由上游繞過或由下游上稜？（如調查隊所走之路線）應請專家判斷地質後再決定。

(5)由稜上（山地名 Lanpas）至馬戛次托溪段：此段有許多石階，總數量可達 300 階。在支稜頂上之大段石階，十分完整而壯觀，是古道石階的代表作。但下方接近溪谷處石階大部分都殘破，山豬危害甚鉅，建議仿古人手法，重新將石階砌好。（此處野生動物很多）

(6)由馬戛次托溪至阿波蘭水池段：此段是古道上石階最豐富，也保存最完好的路段，請小心整修，避免破壞原有石階，並繼續發掘被掩埋之石階，總數可能超過 500 階。其較高之稜線路因瘦稜有部分崩坍路況不佳，需以人工重新固定之。阿波蘭水池附近，古道因高山茅草覆蓋，路跡不甚明晰，可刈除之，並仿古人手法，在路面鋪石片以防止雜草再生。

(7)阿波蘭池至馬霍拉斯溪底段：此段古道開在阿波蘭山西面長稜上，近水池處有相當完整之石階路段，稍下方則稜線寬平易於行走，但也因此古道反不明晰。此處僅需刈除部分草木，讓道路之規模顯現即可。（此地野生動物極多，並有山地舊部落馬西桑的耕作遺跡，山胡桃亦多。）

以之上古道路段宜由玉里啓工，向西整修；以下則可由大水窟池向東修，以免補給線太長，耗時費工。

(二)自大水窟至馬霍拉斯溪，由西向東整修

(1)大水窟至米亞桑溪底段：此段沿大水窟池東面短稜直下米亞桑溪，沿途路況尚佳，但需刈除雜草木，途中有雙峯凹及粗樹腳兩處景觀。雙峯凹之展望良好，粗樹腳為檜木巨木羣，有多棵可列入神木級之大樹。米亞桑溪底

在此段有瀑布及峽谷（若對外開放，請以此為界）。

(2)米亞桑溪底至伊波克山、公山稜線：米亞桑溪底附近有大平台，為大崙坑底營盤址，其稍上方則石階及之字路明晰，只需砍除擋道草木並稍加整修就可以了。但上方接近稜線處則有破碎地形，古道零落很難修復。

建議改道直上伊波克山稜線（如本調查第一次走的路線），沿稜縱走公山，再接上古道之越嶺點。此處有極多水鹿。

(3)越嶺點、那那托克、至馬霍拉斯溪：由越嶺點至那那托克）古道上之遺跡處處，有之字路、石階、石砌路肩、石砌駁坎、橋墩、木橋等等，雖然部份已遭山豬破壞，但留下者仍相當可觀。建議就山豬拱壞之路面及石階，整修恢復原貌，小坍方處則清除之。

那那托克即清代雅託營盤址，調查隊在其地拾獲許多清代陶瓷器皿殘片。目前其整片地區均被高大而密實的茅草遮覆，建議砍除茅草，當可發現一完整的盤營。由那那托克至馬霍拉斯溪底地形陡急，調查隊雖在其陡坡上發現許多石砌駁坎及路肩，但因其地原為部落之一部分，很難判定何者是清人所遺留。其地茅草亦多。

在整理雅託營盤址時，請順便整理那那托克至溪底段，清除茅草後，古道應可判別出來。

(三)古道整修完成後的建議

(1)八通關古道整修完成後，為維持道路的暢通，建議每年定期由巡山員組成古道維修隊，走通全程並修護小型坍塌，報告最新路況。平均每季或每2個月應舉辦一次。

(2)由於古道沿線自然生態原始而豐富，對於學術界必有很大的吸引力。有關動植物或地質的調查，可與巡山員的古道例行巡修合併舉辦。

(3)在古道的中途點那那托克（清代的雅託營盤址），以及高山水池阿波蘭池（清代的雷峯洞營址）附近，可考慮設置「巡山員之屋」，以利古道的巡修工作，以及學術調查之用。

巡山員之屋以原始建材及不破壞景觀、生態為建築原則。

(4)目前古道被山豬破壞頗（多建於日據時代的八通關越嶺道亦如此），應設法阻止山豬族羣的過度繁衍，也許可以適度開放東部布農族對山豬的獵捕，獵捕計劃應在國家公園人員的節制下進行。

(5)雖然目前並不建議古道開放。但八通關古道畢竟是屬於全體國民的，請於古道整修完成後，研擬限度開放的辦法，在國家公園人員的節制下，接受適量的隊伍。

二、八通關越嶺道東段

八通關越嶺道東段完成於民國 10 年，迄今也有六十七年歷史，在清代八通關古道未開放之前，它是唯一可供國人貫穿玉山國家公園的步道。

由於光復以來道路的坍崩，目前我們已失去米亞桑溪西岸的一段，以及魯崙前後的一段，由於這是地質與地形的缺陷，即使勉強修復也無法持久。目前越嶺道在魯崙斷崖的變通辦法是翻過魯崙山稜線；而避過米亞桑溪西岸的斷崖則是改道由達芬尖山，沿其東稜直下大分部落。

前者翻越魯崙山稜線，所喪失的古道並不多，尚可接受；後者則損失了南、大水窟、米亞桑、托馬斯、意西拉、土葛、拉古拉到大分的一長段越嶺道，且改道的部分必須下溪、上山，對於一般健行者來說未免勞累太過，建議改為本次調查所走的路線，即自大水窟駐在所越過大水窟池的東南稜，沿支稜下至意西拉吊橋附近而接上越嶺道。如此則避開斷崖且能欣賞到越嶺道最精華的路段「意西拉至大分」的沿線風景。（詳細路線請參閱本報告第陸章第三節）

令人難以置信的是，目前越嶺道東段路況最好的，竟是意西拉至大分的一段，除了沿途栽植櫻花、柳杉，使道路不單調外，此段路最重要的是道路兩側都砌有駁坎，道路內側設有排水溝，經過窪地時，路基墊高並設有排水孔等等，使得這一段越嶺道，至今仍保持著非常平整而完好的狀態。

對於八通關越嶺道東段的整修，我們希望工務人員先行考察這一段越嶺道（意西拉至大分）的修築方式，再以相同的方式整修步道。（據此次調查，目前山風到佳心的新完工步道，因未設排水溝，部分步道已流失或路面積水難行。

茲就八通關越嶺道東段的整修，提出建議如下：

（一）第一期整修建議

（1）請儘量按照原有路線整修，整修的方式請參照前述意西拉到大分路段的整修方式為之，寧可慢慢以人工砌石的方式做好步道，不要用挖土機推出暫時的路徑。

（2）佳心以上的吊橋，維持原有的形制即可，無需擴大，但必須全面修復。

（3）所有駐在所遺址，請清除其上的雜草雜木，立說明板說明位置、來由及有關布農抗日的事蹟。（目前有一塊新崗駐在所的路標，誤置於石洞駐在所，請遷至正確遺址。）

（4）目前尚存有房舍的大分駐在所，部分已傾頽，請儘速研擬挽救辦法，讓八通關越嶺道上至少保存一處古蹟。

大分駐在所遺址是越嶺道的重要據點及中途休息站，也是布農抗日史上最重

要的一頁。建議擇一房舍修復，作為布農人文史蹟館，展示本區布農族的昔日生活用具、抗日史蹟等。此地可設永久性的山莊，並開拓附近的步道，使成放射性的健行基地。

(5)大分與拉古拉之間，有一道瀑布，規模不亞於雲龍瀑布，（暫定名為大分瀑布），可考慮設為特殊景觀區。

(6)魯崙斷崖及米亞桑斷崖，在本期整修計劃中，為求越嶺道全線早日可通，可先行改道，改道路線如本節前文所述：魯崙斷崖改由多美麗附近越魯崙稜線。米亞桑斷崖改為翻越大水窟東南稜直下意西拉。

(二)第二期整修建議

(1)在第一期步道整修完成後，建議請專家研究魯崙斷崖與米亞桑斷崖，是否可用現代工程技術改善地質而使步道仍照原日據時代越嶺路之路線（米亞桑、托馬斯一帶的峽谷風景，棄之可惜。）

(2)八通關越嶺道的支線如托馬斯經太魯那斯到馬西桑、佳心至阿桑來夏之修復。並在佳心吊橋原址，重建一吊橋以跨越拉庫拉庫溪，連接南北兩岸步道。

(3)南安對岸的鹿鳴河階地，風景優美，曾是越嶺的重要據點，雖不在國家公園範圍內，建議協調有關單位，重建鹿鳴橋，並於其地設置越嶺道的開路史蹟館。

附 錄

附錄一 主要參考文獻

1. 中路及花蓮港附近開山撫番情形摺 沈葆楨奏稿
——清 光緒元年 6 月 13 日（清廷軍機處月摺檔，故宮收藏）
2. 會籌全台局撫番開路勢難中止並巡撫兼顧台省情形摺 沈葆楨奏稿
——清 光緒元年 7 月 28 日（軍機處月摺檔，故宮收藏）
3. 台灣各路現辦情形摺 沈葆楨奏稿
——清 光緒元年 9 月 28 日（軍機處月摺檔，故宮收藏）
4. 台地剿服番社開闢後山各著成效擇尤保獎以示鼓勵摺 沈葆楨奏稿
——清 光緒元年 10 月 16 日（軍機處月摺檔，故宮收藏）
5. 台灣北路舊勇未甚得力擬請提臣前往分別汰留摺 丁日昌奏稿
——清 光緒 2 年 3 月 1 日（軍機處月摺檔，故宮收藏）
6. 劉銘傳撫台前後檔案
——清 光緒 2 年～8 年（台灣文獻叢刊）
7. 台灣各路生番歸化並開山招撫情形請獎員紳摺 劉銘傳奏稿
——清 光緒 13 年 4 月 4 日
8. 巡台退思錄 劉璈著
——清 光緒 11 年夏刊

9. 台灣通志稿 薛紹元・王國瑞纂修
——清 光緒 20 年
10. 台東州采訪修志冊 胡傳纂修
——清 光緒 20 年
11. 台東誌 陳英撰
——清 光緒 21 年
12. 生番地探險談 長野義虎演講（毛筆記錄）
——日 明治 30 年
13. 台島踏查實記 圖南狂夫・石阪莊作編
——日 明治 32 年
14. 台灣蕃語集 森丑之助撰
——日 明治 33 年
15. 台灣史料 日本台灣守備混成第一族團司令部編
——日 明治 33 年
16. 台東殖民地豫察報文 台灣總督府民政部殖產課調查
——日 明治 33 年 3 月
17. 新高山登山日記 鳥居龍藏著
——日 明治 33 年
18. 台灣中央山脈之橫斷 鳥居龍藏著
——日) 明治 34 年
19. 集集、拔仔庄中央山脈橫斷探險報文 森丑之助著
——日) 明治 34 年 4 月
20. 台灣志 伊能嘉矩著
——日) 明治 35 年

21. 台灣蕃政志 伊能嘉矩編
——日 明治 37 年 3 月
22. 台灣總督府管內各廳里程圖 作者不詳
——日 明治 37 年
23. 臨時台灣戶口調查要計表 台灣總督府臨時台灣戶口調查部編
——日 明治 38 年 12 月調查
24. 蕃地地形圖（五萬分之一） 台灣總督府警察本署製
——日 明治 43 年 3 月及 44 年 1 月測繪（大正五年版）
25. 台灣蕃社戶口一覽 台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
——日 明治 44 年
26. 蕃界（期刊 No. 1～No. 3） 生蕃研究會編
——日 大正 2 年
27. 台灣警察協會雜誌 台灣警察協會編
——日 大正 6 年～昭和 4 年
28. 台灣時報 台灣時報發行
——日 大正 8 年 7 月～昭和 20 年 3 月
29. 東台灣 橋本白水著
——日 大正 11 年
30. 東台灣研究叢書 日本東台灣研究會編
——日 大正 12 年～昭和 7 年
31. 花蓮港廳管內概況及事務概要 台灣總督府花蓮港廳編
——日 大正 12 年～昭和 15 年
32. 蕃社戶口 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日 大正 14 年～昭和 17 年

33. 中央山脈橫斷 入澤片村著
——日 昭和2年8月
34. 台灣山岳（期刊第1～12號） 台灣山岳會發行
——日 昭和2年～17年
35. 台灣地形圖（五萬分之一） 日本陸軍陸地測量部繪
——日 昭和4年測・昭和5年7月發行
36. 蕃地及蕃人に關する諸調査資料 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編
——日 昭和5年
37. 台灣警察時報 台灣警察協會編
——日 昭和5年～昭和17年
38. 台東廳要覽 台灣總督府台東廳編
——日 昭和6年
39. 東部台灣案内 筒井太郎編
——日 昭和7年
40. 理番誌稿 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日 大正7年～昭和13年
41. 台灣之蕃族研究 鈴木作太郎著
——日 昭和7年9月
42. 台灣蕃人風俗誌 鈴木質著
——日 昭和7年7月
43. 理蕃之友（月刊） 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編
——日 昭和7年～17年11月
44. 台灣山岳彙報 財團法人台灣山岳會編
——日 昭和7年5月～17年2月

45. 東台灣展望 毛利之俊著
——日 昭和8年3月
46. 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 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日 昭和9年~17年
47. 蕃界稗史・殉職秘話 瀨野尾寧著
——日 昭和10年12月
48. 台灣治績志 井出季和太著
——日 昭和11年11月
49. 國立公園候補地關山 東台灣新報社編
——日 昭和12年1月
50. 高砂族調查書 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日 昭和13年
51. 玉里郡要覽 玉里郡郡役所編
——日 昭和14年
52. 大庄沿革史 中島眞澄等手稿
——日 昭和27年
53. 台灣地形發達史之研究 富田芳郎著
——日 昭和47年4月
54. 花蓮文獻 花蓮縣文獻委員會編
——民國42年3月
55. 花蓮通志稿 花蓮縣文獻委員會編
——民國46年12月
56. 玉里鄉土地理 邱華金編
——民國75年5月
57. 台灣統治秘史 喜安幸夫著
——日 昭和56年7月出版

附錄二 田野調查訪問名單

1. 張永光 76 歲 玉里鎮卓樂村 66 號之 3

（布農族，日據時代乙種巡查，曾走過清道及日道，鄉人稱呼他「松丸先生」Matsumaru）

2. 高成文，77 歲 卓溪鄉卓溪村 1 鄰 9 號

（布農族老獵人，與拉庫拉庫溪北岸阿波蘭社及馬西桑社有姻親關係，嫻熟北岸部落要道。）

3. 高天祿，72 歲 卓溪鄉卓溪村 2 鄰 20 號

（布農族老獵人，為高成文之弟，知悉拉庫拉庫溪北岸，卓溪至阿桑來夏之兩條古道——其一為清光緒元年所闢在稜上，其二為稍後所修，即長野義虎所走之路。）

4. 高振華，49 歲 卓溪鄉卓溪村 2 鄰 16 號

（布農族，其父始自異祿閣社遷居來此，熟悉拉庫拉庫溪北岸各條獵徑及部落要道。）

5. 林進元，63 歲 卓溪鄉卓溪村 4 鄰 40 號

（布農族，巡山員林淵源之父，其獵區遠至馬霍拉斯溪西岸那那托克社，熟悉馬夏次托溪與塔洛木溪流域一帶古道。）

6. 葉雲會，91 歲 玉里鎮民生路協天宮

（協天宮廟祝，協天宮即吳光亮在玉里所建關帝廟之名，知曉吳光亮在玉里之經營事蹟。）

7. 張雙得，62 歲 玉里鎮民權路 88 巷 25 號

（協天宮董事，業餘古蹟研究者，稗官野史知之甚多。）

8. 潘金里（女），74 歲 玉里鎮樂合里新民路 60 號

（平埔族，世居玉里，為「陳奶壇」之主持，熟知玉里昔日掌故。）

9. 彭武鴻，59 歲 玉里鎮客城里一鄰 12 號

（曾受雇開闢產業道路，對於日據時代八通關越嶺道沿途之各個紀念碑知之甚詳。）

10. 呂芳立 玉里鎮鎮公所民政課

(熟悉玉里史蹟。)

11. 杜天庄，65 歲 桃源鄉梅山村梅山巷 16 號

(布農族，熟悉梅山村之遷移史)

12. 柯重信，65 歲 桃源鄉梅山村梅山巷二鄰 29 號

(布農族，其家族原為世居大分之頭目，大分事件後，輾轉遷此，事件中較親日。)

13. 顏建榮，70 歲 桃源鄉梅山村梅山巷 31 號

(布農族，大分事件首領拉荷阿雷之長孫，昔日曾隨父執輩參與抗日，目前仍保有他的祖父拉荷阿雷之村田式步槍。)

14. 顏涼娘 (Walis)，74 歲 桃源鄉梅山村梅山巷

(布農族，拉荷阿雷之次媳，原為有名之布農美女。15 歲時奉日本警察之命令嫁給拉荷阿雷之次子西達，以為懷柔之用，其故事廣見於當年之文獻。曾擔任首屆桃源鄉鄉民代表。)

15. 顏進寶，53 歲 桃源鄉梅山村梅山巷 30 號

(布農族，梅山鄉鄉民代表，拉荷阿雷之長子 Subali 之六子。)

16. 顏國明，30 歲 桃源鄉梅山村梅山巷 30 號

(布農族，為顏進寶之長子，其妻郭惠玫在鄉公所工作，兩人目前正在合編族譜，希望能由此了解布農族在玉山國家公園內留下之史蹟。)

17. 姜葉滿，71 歲 玉里鎮泰昌里西邊街 26 號

(為玉里神社下方之違建戶，原先「八通關越開鑿記事碑」立在其鐵工廠門口，目前尚留有遺跡。)

18. 顏福榮，40 歲 桃源鄉梅山村 3 號

(梅山村村長)

19. 謝進文，50 歲 桃源鄉梅山村 43 號

(布農族，昔日以狩獵為生，經常進出荖濃溪中上游，熟知玉穗部落遺跡及關山越嶺道路線，此次擔任調查隊之嚮導，踏查玉穗社及中之關駐在所遺址。)

20. 張庚蓮，80 歲 瑞穗鄉瑞美村仁愛路 109 號

(日據時代之文書員，腦筋清晰，記憶力好。其外祖母於 95 年前 [光緒 8 年]，由屏東車城保力庄，沿南路移民來此。本人 23 歲起擔任文書員，對於後山玉里水尾一帶掌故，歷歷如數家珍。)

21. 邱梅珠，55 歲 瑞穗鄉青蓮寺主持

(熟悉吳光亮在後山之掌故，其外祖父黃耀承曾為清代屯兵，後為日據時代之區長。)

22. 江奎，89 歲 玉里鎮中華路 335 號

(其父為清代璞石閣之腦丁頭，82 年前舉家由新竹遷居來此，對於當時璞石閣之概況，提供珍貴之見證。)

23. 彭玉妹，76 歲 玉里鎮中華路 335 號

(江奎之妻，55 年前嫁至卓溪，住在卓溪舊部落。)

24. 饒雲財，62 歲 玉里鎮大武里酸柑

(不識字，56 年前移民至玉里，曾為日據時代之士兵，駐紮於玉里榮民醫院現址，當年曾在卓溪山尾稜打靶，知曉稜上有古道。)

25. 黃鼎榮，56 歲 玉里鎮泰昌里北平街 12 號

(黃先生現為鄰長，其所居住的地方原為卓溪社舊部落。)

26. 邱顯明，42 歲 玉里鎮源城里 3 鄰 49 號

(更生日報記者，熟知東部地區掌故。)

附錄三 鳥居龍藏的八通關古道勘察紀錄

明治三十四年八月，日本人類學家鳥居龍藏，會同森丑之助、安井万吉，雇用東埔布農族嚮導，經由八通關古道到璞石閣。由於他們三人乃是當時著名的學者，對於人文、地理、沿途道路狀況等等描述，既清晰，可信度也較高。可惜此文之後半段闕如，僅餘古道西段自牛輻輳至中央山脈大水窟的行動紀錄，以及自大水窟至太魯那社的一小段紀錄。

將鳥居龍藏之紀錄與調查隊實地勘察所得的八通關古道對照，可知鳥居氏一行除了漏掉樂樂溫泉至八通關的一段古道之外，其餘均走在正確的古道路上（按：由樂樂溫泉沿陳有蘭溪直上八通關的路徑，是相當好走的溪底路，調查隊也曾循此直上八通關，當時布農族不願走位於山腰的古道，故帶領他們走溪床。）

雖然鳥居龍藏的紀錄，是描述古道西段的路況，但由於資料珍貴，特別將其重要的部分翻譯如下：

8月12日 與布農族嚮導斯巴利及其妻小雇蕃人，由水里坑附近的社仔庄出發，用類似澡盆的渡具渡陳有蘭溪至對岸牛輻輳。

牛輻輳與社仔庄一樣繁盛，是漢人最深入的部落，其原有的房屋大有可觀之處。

8月13日 由牛輻輳出發，走山坡爬高250尺，至1550尺處，在石板路旁，找到石器時代打製石斧一個。

此地楓樹很多，由此稜線下降至一個僅有8、9戶的小村（今名竹子腳），過此小村，便是沿著陳有蘭溪的小徑。

陳有蘭溪的支流很多，有時走溪床，有時過溪，下午四時至楠仔腳蔓社。再前行，看到「山通大海」石碑。再過去，下至丘陵下的溪床露宿，標高2600尺。

8月14日 上午十一時，來到海拔3100尺處，此地為一天然關門，是進入東埔社的關卡。

下午三時抵東埔社，4250尺，此為布農部落，此地之布農族於25年前自郡大社轄內的毛註社遷來。

夜宿斯巴利家。

8月15日～17日 部落小米祭，村人不遠行，在此進行人類學調查，並訪問年約八十歲的社長。此人健康而健談，據說他本人當年曾為吳光亮所雇用，參與開路。以下是他的談話：

「吳光亮來開路之前，從台南派來的官吏曾經來此觀察地形，然後決定開往

後山的路。開路的過程中，得到布農族各社的協助而進行順利。當時我是五十多歲的人，也參加了開路的隊伍。」

「道路大約花了十個月才完成，很多漢人來開路，砌石鋪路，也雇用布農族郡大、巒大各社的人，以及屬於阿里山蕃（曹族）和社、楠仔腳蔓社的人，由各社頭目指揮。我們做的是搬運土石的工作，道路完工之後，在太魯那（Taruna）社建碑記工程的經過。」

8月18、19日 雨不止，蕃人「做香」（一種祭事），又不能遠行。在此雇妥六名脚夫，先付工資，以哩嘰布及烏布做為工資。）

8月20日 斯巴利一家患瘧疾不能隨行，不得已只好由我們三人連同脚夫共九名由東埔出發。

先由丘陵下至陳有蘭溪畔，4080尺，有一小木橋，過溪再爬高820尺至4900尺，由此過去，有吳光亮所開的石階路，寬一間（按日制一間為6尺）。因無人整修，逐日在崩坍中，茅草雜木很多，蕃人揮刀開路，花了二小時半才下至陳有蘭溪畔，4250尺，高度與東埔社同。

蕃人抓蟹生吃，並把贖下的活蟹用草葉包好帶走，此時為上午10時。沿著溪床慢慢上升，兩側高山並列，中午十二時抵5100尺處午飯，繼續再上溯。過後，溪畔的地勢開闊，傾斜度加大，途中過三、四次瀑布，於下午四時抵八通關下7600尺處，烤火露營。今天從東埔出發，大約走了7里路（日里，約合27.5公里），爬高3350尺。夜間寒氣襲人。

8月21日 早上又吃小米飯，副食已吃完，只好加鹽吃。

蕃人揮刀開路向上陡昇，破碎的粘板岩紛紛落下，上午10時上抵八通關，高9300尺，草原開滿草花，並有松樹。

八通關在清國時代有門柱及壘石圍牆，是前山與後山交通的樞紐，也是登新高山的必經之地。

漸漸爬昇，走的是吳光亮所開的路，因此應當很好走，但現已處處坍方、茅草掩蓋。當年吳氏開路的規格是2間寬，且以粘板岩鋪設，升降之處用石階，現在還可見到。

後人如肯整修，這一條花大錢而成的古道就不致於如此荒廢。

我不勝感慨，因為往來於此路的漢人很少，生蕃也覺得沒有整修的必要，希望我國政府對此點加以注意，好把前山通後山的道路重新開通。

爬至9450尺處，有崩落的粘板岩，其上有松，處處留下吳光亮的路迹（按指處即指巴奈伊克山前峯下的完整石階路段。）。

從9450尺處下降，進入箭竹叢內，再降至溪畔高8800尺。

渡溪後再上坡，下午2時爬升600尺，來到9400尺處，紅色的杜鵑花盛開

（按，此處即爲躑躅山北坡），再上坡，路變狹，至 10,200 尺是草坡鞍部（按，此處即爲杜鵑鞍部）。之後，路緩緩下降，來到一小溪 9,900 尺（按，此處即爲目前杜鵑營地的下方，請參閱古道西段之報告及圖。）

小溪水不多，在此過小溪三次，有清國的路及石階，但崩壞了很多。再爬昇至 10,800 尺處，粘板岩出現，原來走東南方向，由此朝正東走，走上山稜草地。大約走了 30 町（按，約 3270 公尺），有一小溪向東南流，此地有清國政府爲保護行旅而設的一小兵營，只留下石牆（按，此處即目前米那米〔南〕駐在所遺址，於此證實了〔南〕也是清朝的遺址。）

繼續向東走，因此處道路在稜上，平坦好走，眺望很好。箭竹上有孤立的松樹點綴著，這裏正是中央山脈的主脊。

路旁有天然的小水池，並有清國兵營的遺跡（按，此即清代水崛營盤址。）。

（★以下鳥居龍藏一行，即離開清代八通關古道的路線，而走上布農族的部落交通要道。這一條路由於經過較多部落，素爲通事及山胞所樂於行走，相信在八通關開通後，清廷也曾整修此路，同時也修了往大分的路。我們可由打訓〔大分〕、蚊仔厝〔馬戛次托〕、夢那邦〔莫庫拉蕃〕等漢語音譯的地名得知：清代在轆轤溪〔拉庫拉庫溪〕流域的活動範圍。）

由水池旁走向東南或正南，下午 6 時來到半面斷崖處，下降至 10,200 尺紮營，今天約走了 8 里路（31.4 公里），由此起是後山的範圍了。

由八通關至最高點 10,800 尺處，道路可說是平坦好走，主要是當年吳光亮所開的道路相當好，石板路仍在，行走其上，使我們對吳氏的恩情，油然而生感念。

這一段路沒有獵屋可宿，因爲布農族雖然是高山的遊獵民族，但是西邊的布農族不會超過八通關，東邊的布農族也不會超過中央山脈（大水窟），因此東埔可說是前山最後的蕃社，由東埔算起，至少要露營兩夜才能到太魯那（按，即清代大崙坑社）。今晚從附近的小水塘取水煮小米飯，加薑或砂糖吃。

8 月 22 日 東方地形傾斜度很大，蕃人指著東邊雲下說：「大人，那是璞石閣！」。指著東北說：那是 Take Ibatan（伊哇丹社），又指著東方說那是 Take·Asan（阿桑來戛社）。璞石閣在東方，而我們預定到達的太魯那在東南方。

上午 4 時出發，一直走到草生地的盡頭，由高 10,100 尺處急降下去，坡度極大，知道已是後山的範圍了。沿溪谷上山腰路向東南走，地質變爲片麻岩，與昨天的粘板岩不同。在 9,550 尺處聽到溪聲，不久看到二、三耕地，勇氣百倍地

急速下降，在 8,000 尺處看到對岸的太魯那社。

在 7010 尺處休息，因肚子餓，挖出耕地的地瓜生吃，在 6000 尺處遇到布農蕃，他們頭戴皮帽，聽說我們從前山來，大為驚異。嘴上咬著竹煙斗，聽完我們的腳夫的說明，才露出笑容離開。

到 5600 尺處，遇到一戶人家，蕃女正在用臼搗小米，用疑忌的眼光望著我們。再到 5500 尺處，找到頭目的家，今夜就住宿頭目家。

（未完， 以下已無原文，但知鳥居龍藏一行，於 9 月 1 日抵璞石閣。）

附錄四 報告內引用文獻之里程換算表

公 里	公 尺	華 里	日 里	日 町	日 間
1	1000	1.736	0.255	9.167	550.03
0.001	1	1.736×10^{-3}	0.000255	0.0092	0.55
0.576	576	1	0.147	5.28	316.8
3.927	3927	6.818	1	36	2160
0.109	109.09	0.189	0.0278	1	60
1.818×10^{-3}	1.818	0.003	0.00046	0.0167	1
華制 1 里 = 180 丈 = 1800 尺 日制 1 里 = 36 町 = 2,160 間 = 12,960 尺 1 台尺 = 1 口尺 = 0.30303 公尺 1 華尺 = 0.32 公尺					



鳳凰山麓的一段古道，石階右邊2/3潮濕的部分原本埋在土中，經挖掘始露出



調查隊溯陳有蘭溪至源頭，金門峒斷崖下方，絕壁聳立、壯麗非常。



八通關山前峯南稜上的古道，石階中央已長滿樹木，砍除後才見全貌



古道以緩和的石階路，穿過箭竹林，直上八通關的最後一段路。



由越嶺道往尖山的岔路口，向上望大水窟山南麓的古道，圖中紅、白兩點是站在古道上的調查隊員，此處為八通關古道的最高點，與越嶺道高差達100公尺。



大水窟山南麓的一段古道，路上長滿刺柏，附近有一座尚能行走的木橋。



大水窟清營址上拾獲的陶瓷器皿之一部分，此營地遺有大量的器皿殘片。



調查隊在大水窟清營址上研究所拾陶瓷殘片，圖右箭竹叢生處有一個石砌灶。



大水窟池邊的清營地。在圖中避難小屋左側，方圓50公尺內，遍佈陶瓷碎片。



八通關古道在扒不坑的一段石階路面，寬達8尺，由果園中穿過。



開關古道殉職的兵工葬於內茅埔。圖為農民耕作時掘出的陪葬物。



頭社坪清營盤址前的一個石臼，開路兵工以此來搗製火藥。



東埔營盤址的人字形石砌圍牆



鐵門洞附近的古道石階，與陳有蘭溪床高差25公尺，在越嶺道下方230公尺處



東埔斷崖對岸一段長達64階的石階路面，轉折處以精緻的手法砌成扇狀。



八通關草原上古道與越嶺道交錯的狀況，圖中左上往右下較傾斜的那一條是古道



調查隊在八通關清營址上拾獲的青花瓷
盃盤殘片，經專家鑑定為福建德化窑



清八通關營盤址的夯土牆殘留牆基，由
高處下望，形成極明顯的兩塊長方形。



日據時代八通關駐在所北邊的戰壕，壕
深1.6公尺，溝中尚有殘留檜木柱。



調查隊全體人員在觀高坪合照。